

公司代码：601618

公司简称：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2022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601618)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本报告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董事长陈建光，副总裁、总会计师邹宏英及总裁助理、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范万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2 年中国中冶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0,272,357 千元，中国中冶本部未分配利润为 5,742,045 千元。公司拟以总股本 20,723,619,17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3 元(含税)，共计现金分红人民币 1,720,060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4,021,985 千元用于公司经营发展及以后年度分配。该方案拟定的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2 年度中国中冶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6.74%。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关于公司可能面临风险的描述。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除特别注明外，本报告所有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5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公司治理.....	47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75
第七节	重要事项.....	88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9
第十一节	其他财务数据.....	27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在香港联交所公布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度业绩公告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中国中冶”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H 股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控股股东”、“中冶集团”	指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五矿”	指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置业”	指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持有人
“董事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所有执行、非执行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
“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	指	独立于公司股东且不在公司内部任职，并与公司或公司经营管理者没有重要的业务联系或专业联系，且对公司事务做出独立判断的董事
“监事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 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在上交所上市，以人民币交易
“H 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以港元交易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关联 / 连人”	指	A 股上市规则下的关联方及 H 股上市规则下的关连人士
“人民币”	指	人民币，中国的法定货币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货币
“美元”	指	美元，美国的法定货币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中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
“181 计划”、“181” 攻关计划	指	本公司围绕先进工艺流程、绿色发展、智能制造及前沿关键技术等制定的 181 项核心技术攻坚计划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22 年，面对百年变局和经济下行压力，中国中冶顶压而上、奋楫争先，扎实做好“稳增长、抗疫情、保安全、防风险”各项工作，经营业绩再创历史新高，发展质量稳步提升，交出一份成色十足、令人振奋的高质量答卷。

报告期内，中国中冶实现营业收入 5,926.69 亿元，同比增长 18.40%；实现利润总额 153.92 亿元，同比增长 9.85%；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02.72 亿元，同比增长 22.66%；实现新签合同额 13,435.7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50%。市场营销质量大幅提升，合同转化率以及公投项目占比进一步提高，冶金业务市场优势地位持续巩固，房建业务加速优化提升，基建业务不断扩大提升；其中，新签冶金合同同比增长 21.67%，基本实现重大冶金工程“大满贯”。创优创奖硕果累累，10 项工程获鲁班奖，获奖数量创历史最高水平；在国优奖和国优金奖总数分别压缩 20%和 30%的情况下，23 项工程获国家优质工程奖，其中 3 项工程获国优金奖，承建工程数量达到历史最高水平。深化改革既定任务目标圆满完成，“瘦身健体”成效显著，区域专业整合持续推进，公司治理更加规范。科技成果量质齐升，获得认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1 个；牵头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3 项、课题 5 项；新申请专利 12,020 件，新获授权专利 8,963 件，累计有效专利达到 47,120 件；获批发布牵头制定的国际标准 1 项、主编的国家标准 11 项；荣获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冶金科学技术奖 20 项、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9 项。中国中冶稳中向上的基础不断夯实、长期向好的势头更加强劲。

在充分肯定付出和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虽然我国经济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但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足、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我们将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全面落实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全力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抓住政策机遇的同时突出强调风险防控，确保高质量完成全年任务目标，确保公司行稳致远，加快实现“一创两最五强”奋斗目标，书写好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冶答卷。

一是以忠诚践初心，牢固树立实现“更强”发展的使命感。下一步，公司将以创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为牵引，以打造具有超强核心竞争力的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提供者，国际知名、国内领先的基本建设最可信赖的总承包服务商为目标，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价值创造力强、市场竞争力强、创新驱动力强、资源配置力强、文化软实力强的世界一流投资建设集团。将聚焦“五个专项行动”、基础管理提升行动，围绕制度、机构和人员三要素狠抓九大体系建设，着力补短板、强弱项、拓长板、固底板，为迈向世界一流、实现更强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是以实干显担当，牢固树立实现“更优”发展的责任感。当前，发展蓝图已经绘就，“十四五”规划正处于关键时期，公司将进一步坚定发展信心，进一步保持战略定力、管理定力，突出“规模和效益并重、质量优先”，通过科学管理、合理机制、有效工作将二者有机统一起来，坚持以市场营销为龙头，在继续保持收入增长、规模扩大的同时，着重提升发展质量，正确处理好经营规模与经营效益、发展速度与发展质量、企业资源与企业规模的关系，脚踏实地、一步一个脚印将既定目标变为现实。

三是以奋斗促成效，牢固树立实现“更快”发展的紧迫感。我们将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以等不起的紧迫感和慢不得的危机感加快发展步伐。将牢牢牵住市场营销的“牛鼻子”，抢抓新的发展机遇，聚焦“优质市场、优质客户、优质项目”，实现在高端上有突破、中端上有扩展、低端上坚决放弃。坚持创新在公司发展全局中的核心地位，进一步强化核心技术攻关、加快成果转化，切实发挥科技作为第一生产力的重要作用。牢固树立“现场循环市场”的管理理念，持续强化项目管理体系建设，着力提升项目履约能力，提高企业盈利能力。筑牢风险底线，对财务、资金、投资、安全、法律等方面的重大风险做到心中有数、化解有力。敢想敢干敢闯，勇于对标赶超行业标杆，在持续巩固冶金建设国家队绝对优势的同时，努力实现在建筑央企里综合实力更进一步。

“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我们将顺势而为、乘势而上，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自我加压、闯关夺隘、奋勇向前，为谱写中国中冶高质量发展崭新篇章而不懈奋斗，为国家、为股东、为社会、为员工创造新的更大价值！

董事长：陈建光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作为中国五矿旗下规模最大、唯一一家 A+H 股上市公司，中国中冶是全球最大最强的冶金建设承包商和冶金企业运营服务商；是国家确定的重点资源类企业之一；是国内产能最大的钢结构生产企业之一；是国务院国资委首批确定的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的 16 家中央企业之一；也是中国基本建设的主力军，在改革开放初期，创造了著名的“深圳速度”，在 2022 年 ENR 发布的“全球承包商 250 强”排名中位居第 6 位。

中国中冶以“一创两最五强”为奋斗目标，坚持守正创新，加快融合发展，按照“做世界一流冶金建设国家队，基本建设主力军、先锋队，新兴产业领跑者、排头兵，长期坚持走高技术高质量创新发展之路”的战略定位，始终站在国际水平的高端和整个冶金行业发展的高度，用独占鳌头的国际一流核心技术、持续不断的创新研发自主可控能力、无可替代的冶金全产业链集成优势，承担起引领中国冶金实现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高效化发展的“钢铁强国”责任；始终以卓越的科研、勘察、设计、建设能力为依托，加快转型升级，打造“四梁八柱”综合业务体系，锻造成为国家基本建设的主导力量；始终以创新驱动作为企业发展的新引擎、新动能，担当起国家新兴产业发展突破者、创新者、引领者的重任，不断打造新常态下推动可持续发展的靓丽新“名片”。

作为国家创新型企业，公司拥有 5 项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和 42 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其中，拥有四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子公司 5 家，拥有三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子公司 3 家，拥有两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子公司 4 家，位居全国前列。公司拥有 28 个国家级科技研发平台，累计拥有有效专利超过 47,000 件，2009 年以来累计获得中国专利奖 84 项（其中 2015~2017 连续三年获得中国专利奖金奖），2000 年以来共计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项 55 项，累计发布国际标准 63 项，发布国家标准 602 项。公司累计 135 项工程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含参建），288 项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含参建），累计 27 项工程获得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含参建），913 项工程获得冶金行业工程质量优秀成果奖及冶金行业优质工程奖（含参建）。公司拥有 6 万名工程技术人员，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13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专家 5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400 余人。同时，公司拥有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 3 人，世界技能大赛金牌选手 3 人，全国技术能手 77 人，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6 个。

中国中冶先后于 2009 年 9 月 21 日和 2009 年 9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主板两地上市。目前，本公司 A 股已被纳入上证央企指数、MSCI 明晟概念指数、上证 180 稳定指数、300 创新指数等；H 股已被纳入恒生综合指数、恒生沪深港通指数、彭博 ESG 数据指数等。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中冶
公司的外文名称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C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孟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姓名	王震	王震、伍秀薇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电话	+86-10-59868666	+86-10-59868666
传真	+86-10-59868999	+86-10-59868999
电子信箱	ir@mccchina.com	ir@mccchina.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6月29日，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11号”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
公司境内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公司境内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8
公司香港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1号会展广场办公大楼32楼3205室
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
公司网址	http://www.mccchina.com
电子信箱	ir@mccchina.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 www.zqrb.cn
公司披露A股年度报告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披露H股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中冶	60161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中冶	01618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宁宁、赵宁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3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斌、陈淑绵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中冶2009年9月21日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和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由于中国中冶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持续督导期满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对中国中冶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关注并开展相关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聘请的境内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公司聘请的境外法律顾问	名称	金杜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5 号置地广场告罗士打大厦 13 楼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592,669,072	500,571,647	18.40	400,114,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72,357	8,374,970	22.66	7,862,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68,191	7,032,235	37.48	7,171,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53,061	17,640,008	2.91	28,031,705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108,334	107,494,977	12.66	97,891,638
总资产	585,384,390	543,470,147	7.71	506,392,96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增加0.10元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增加0.10元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9	增加0.13元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7	9.05	增加1.42个百分点	8.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9	7.38	增加2.41个百分点	8.01

(三) 财务摘要

1. 摘要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的经营结果如下：

- 营业收入为 5,926.69 亿元，较 2021 年的 5,005.72 亿元增加 920.97 亿元（增幅 18.40%）。
- 净利润为 129.27 亿元，较 2021 年的 116.07 亿元增加 13.20 亿元（增幅 11.37%）。
-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02.72 亿元，较 2021 年的 83.75 亿元增加 18.97 亿元（增幅 22.66%）。
- 基本每股收益为 0.45 元，2021 年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35 元。
- 资产总额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 5,853.84 亿元，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 5,434.70 亿元增加 419.14 亿元（增幅 7.71%）。
- 股东权益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 1,619.09 亿元，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 1,513.88 亿元增加 105.21 亿元（增幅 6.95%）。
- 新签合同额达 13,435.74 亿元，较 2021 年的 12,049.80 亿元增加 1,385.94 亿元（增幅 11.50%）。

注：增减比例采用元版数据计算。

2. 主要业务分部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业务分部营业收入的有关情况如下：

(1) 工程承包业务

营业收入为5,504.41亿元，较2021年的4,622.90亿元增加881.51亿元（增幅19.07%）。

(2) 房地产开发业务

营业收入为227.27亿元，较2021年的214.16亿元增加13.11亿元（增幅6.12%）。

(3) 装备制造业务

营业收入为123.19亿元，较2021年的116.23亿元增加6.96亿元（增幅5.99%）。

(4) 资源开发业务

营业收入为88.66亿元，较2021年的66.69亿元增加21.97亿元（增幅32.94%）。

(5)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为47.52亿元，较2021年的61.62亿元减少14.10亿元（降幅22.88%）。

注：上述分部营业收入全部是抵销分部间交易前的数据；增减比例采用元版数据计算。

3. 财务报表摘要

以下为本公司按照中国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摘要：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52	592,669,072	500,571,647
其中：营业收入		592,669,072	500,571,647
二、营业总成本		571,218,254	480,571,671
其中：营业成本	七52	535,516,918	447,435,146
税金及附加	七53	1,870,771	2,515,554
销售费用	七54	2,883,123	2,742,789
管理费用	七55	11,273,969	10,921,869
研发费用	七56	18,732,632	15,901,198
财务费用	七57	940,841	1,055,115
其中：利息费用		2,633,074	2,140,452
利息收入		2,423,313	2,667,996
加：其他收益	七58	433,224	428,034
投资损失	七59	(1,523,214)	(1,793,4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177,712	(131,0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1,273,573)	(1,491,5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七60	(317,778)	177,934
信用减值损失	七61	(3,601,874)	(3,714,814)
资产减值损失	七62	(1,359,652)	(1,624,422)
资产处置收益	七63	303,355	689,228
三、营业利润		15,384,879	14,162,514
加：营业外收入	七64	323,055	299,559
减：营业外支出	七65	315,818	449,894
四、利润总额		15,392,116	14,012,179
减：所得税费用	七67	2,464,644	2,404,985
五、净利润		12,927,472	11,607,1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927,472	11,607,19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72,357	8,374,970
少数股东损益		2,655,115	3,232,224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8	1,502,518	(73,0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9,333	207,06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633	(4,41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2,481	3,333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	5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836)	(7,80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5,700	211,47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27)	30,346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25,232	(12,449)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36,295	193,5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185	(280,07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429,990	11,534,1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61,690	8,582,0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68,300	2,952,149
八、每股收益	七68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2) 2022年12月末合并资产总值及负债总值摘要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值	585,384,390	543,470,147
负债总值	423,475,265	392,082,388
权益总值	161,909,125	151,387,75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8,026,827	171,174,915	107,842,179	195,625,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1,072	3,189,983	840,342	3,560,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81,676	3,036,892	985,772	3,063,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2,276)	14,709,984	(1,737,272)	19,722,62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3,355	附注十七	689,228	232,89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5,862	附注十七	679,750	817,76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12,476	附注十七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7,778)	附注十七	200,205	106,863
因金额重大单独计提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5,670	附注十七	159,461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24)	附注十七	(222,673)	(59,93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46,349	附注十七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76,921	附注十七	148,070	9,51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64,521)	附注十七	(148,396)	(271,3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4,244)	附注十七	(162,910)	(145,370)
合计	604,166	附注十七	1,342,735	690,39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7	178,026	176,919	733
应收款项融资	11,857,791	10,346,388	(1,511,403)	(331,7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6,855	939,925	153,070	21,5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11,041	4,477,895	(233,146)	25,859
衍生金融资产	114,790	-	(114,790)	(114,790)
衍生金融负债	(4,413)	(200,670)	(196,257)	(196,257)
合计	17,467,171	15,741,564	(1,725,607)	(594,583)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面对多重压力交织叠加的严峻复杂形势，公司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坚持“指标不减、目标不变”，敢于担当、敢打硬仗，以营销的稳步增长、改革的深入推进、管理的提质增效、技术的创新提升、党建的深化引领，推动公司持续向好稳健发展。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在高位逆势增长，突破历史再创新高。与此同时，公司资产运营类指标不断优化，经营质量和经济效益在逆境中获得提升，以优异成绩交出了复杂困难条件下逆势攀升的答卷。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2 年，国际政治经济形势错综复杂，面对多重压力考验和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国家高效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经济运行持续稳定恢复，发展动力不断增强。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显示，2022 年国内生产总值超过 121 万亿元，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72,138 亿元，同比增长 5.1%，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 9.4%，建筑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2%；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132,895 亿元，同比下降 10.0%，固定资产投资稳步恢复。总体来看，国内经济稳中向好的态势没有变，建筑业国民经济支柱的地位没有变。“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推进全社会向清洁低碳方向持续转变，“两新一重”、传统产业改造、新兴产业、绿色环保等领域存在较大的投资空间。

（一）工程承包业务

冶金建设领域，在大力推进“双碳”目标背景下，钢铁行业正积极策划、整体推进“产能置换”、“超低排放”和“极致能效”三大钢铁改造工程，进一步加大绿色化、智能化升级改造，低碳生产技术革新，节能减排、智能制造等成为钢铁企业重点发展方向，冶金建设领域面临新的机遇与挑战。

基本建设领域，发展前景依然广阔。2022 年 1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提出将持续推进重点领域补短板投资，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两新一重”、传统产业改造、新兴产业、绿色环保、社会民生将成为固定资产投资的主要发力方向，预计 2023 年国内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将超过 10 万亿，投资力度前所未有。

新能源建设领域，将继续加速发展。能源产业发展的重点将向以光伏、风电、水电为代表的新能源产业转型，利好政策与行业需求双效叠加，新能源发展将持续提速。公司将继续在传统优势领域与新兴领域齐头并进，抢抓发展机遇，顺势而为，努力跻身行业先进之列，实现更高质量发展。

海外工程业务受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影响，面临较为严峻的外部环境，广大涉外工程企业逆境坚守，勇毅开拓，积极应对各类风险挑战，多措并举稳市场、稳业务，不断探索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路径，稳住了行业发展的基本盘。业务发展主要呈现三个特点：一是“一带一路”共建国家业务贡献度高；二是亚洲和拉美市场业务增长较快；三是房建领域发展势头良好，交通、电力领域业务规模降幅明显，工业建筑领域新签合同额均有较大幅度增长。

（二）房地产开发业务

2022 年年末以来，中央和地方逐步放宽房地产调控政策，稳定市场预期。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要求坚持“房住不炒”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国家层面多项政策集中出台，大力支持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尤其是供给端政策工具箱持续释放，央行、银保监会发布“金融十六条”新政，监管部门接连打出信贷融资、债券发行、股权融资“三箭齐发”的政策组合拳，缓解房地产企业资金压力，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三）装备制造业务

目前，钢铁行业已经进入深化供给侧改革、推动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十四五”关键时期，随着碳达峰、碳中和要求的不断深化，钢铁行业作为碳减排的重点行业，绿色低碳、节能环保、智能化发展成为主要方向。2021 年工信部和发改委先后出台了《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和《钢铁冶炼项目备案管理办法》，对现有产能设备升级改造提出新的要求，对促进短流程炼钢产线建设给予政策支持，以电炉为代表的核心冶金装备将迎来新的发展契机。此外，以大数据互联网等新技术与传统装备制造业相结合，实现数字化转型对装备制造业的赋能，也将成为我国冶金装备制造业未来的发展趋势。

由于钢结构具有力学性能好、工业化程度高、可循环利用等优点，越来越获得国家重视与行业认同，钢结构在高层、超高层、大跨度空间结构、基础设施等领域广泛应用。2020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先后发布《钢结构住宅主要构件尺寸指南》，国家标准《钢结构设计标准（局部修订条文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等通知，持续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精神，全面推进型钢结构件标准化、提升设计施工效率、降低钢结构住宅成本。随着国家建筑工业化和钢结构住宅产业化的快速发展，以装配式钢结构为代表的建筑产业化、标准化、绿色化将成为未来我国钢结构产业的主要发展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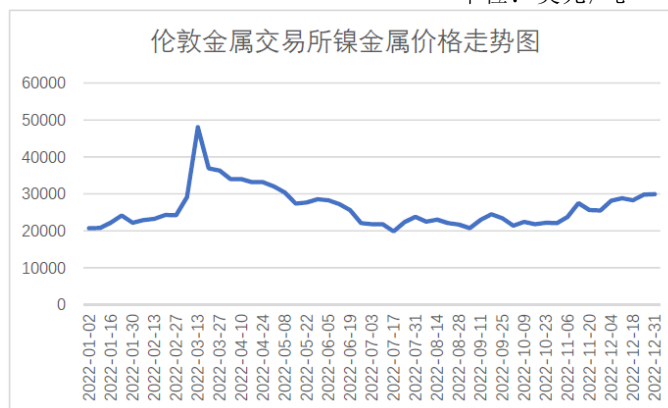
（四）资源开发业务

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竞争加剧，地缘冲突持续，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和全球矿业市场的动荡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公司资源开发业务面临更为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2022 年，有色金属价格整体高位宽幅波动，全球流动性变化、地缘因素以及能源因素，对有色金属带来明显的共振影响：一是全球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变化，2022 年由超预期收紧向加息放缓，美元指数从显著走强至冲高回落，有色金属的价格呈现反向波动变化；二是能源因素对供给端造成冲击，受欧洲能源危机等因素的影响，国际油价偏高运行，带动了有色金属成本的上涨，对有色金属供应带来不同程度的扰动，全球有色金属显性库存持续走低，供给端扰动被持续放大；三是新能源产业迅速发展，包括新能源汽车、清洁能源、信息产业等的发展使有色金属的需求量增加，对有色金属价格远期发展较为有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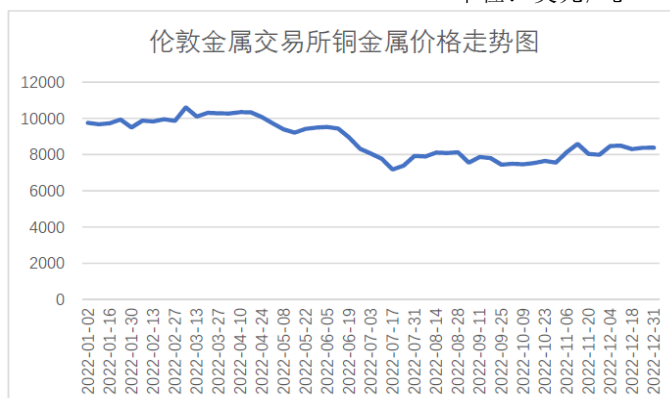
2022 年，从有色金属价格涨跌幅度来看，受金融期货市场多空博弈影响，镍价年度上涨幅度最大，其他品种多数脱离高位，较 2021 年末重心有不同程度下移。从伦敦金属交易所 2022 年镍、铜、锌、铅 4 种有色金属的价格走势来看，镍价剧震一度创出 10 万美元/吨的历史新高，虽然当日交易因为被判定为异常交易而取消，但镍价最高也超过了 2007 年的 5.5 万美元/吨，创下历史新高，此后镍价震荡下移，一度跌至 2 万美元/吨附近，而后再度开启震荡反弹；铜价表现为大幅冲高又急剧回落再震荡上行的“过山车”走势；锌价表现为大幅升高再急速回落宽幅震荡的走势；铅的供需均在改善，价格维持宽区间震荡走势。从伦敦金属交易所 2022 年镍、铜、锌、铅 4 种有色金属的均价来看，镍、铜、锌、铅均价分别约为 26,154 美元/吨、8,821 美元/吨、3,451 美元/吨、2,150 美元/吨，其中镍、锌同比分别增长 42%、15%，铜、铅同比分别下跌 5%、2%。

2022 年 LME 镍、铜、锌、铅价格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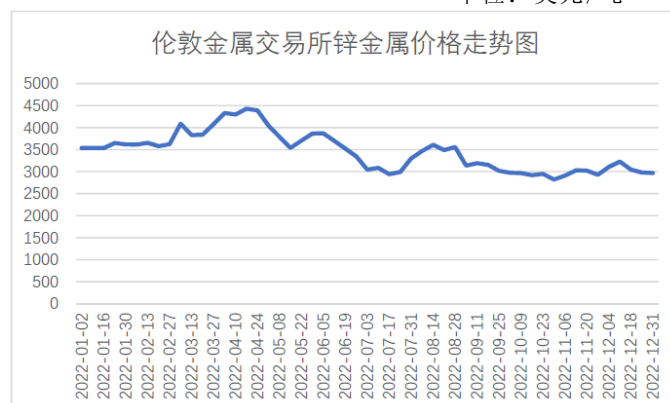
单位：美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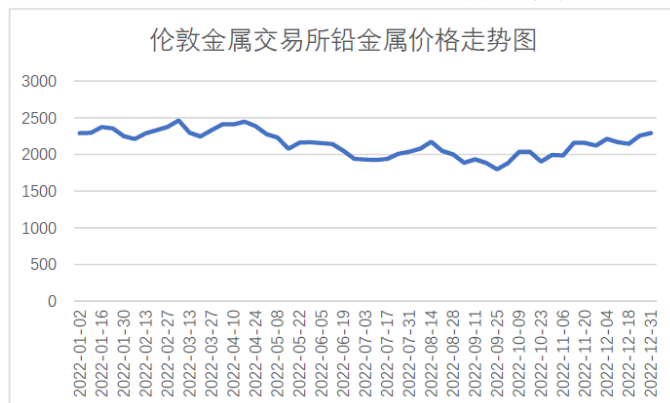
单位：美元/吨



单位：美元/吨



单位：美元/吨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 工程承包业务

2022 年，公司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以“巩固提升冶金业务、优化提升房建业务、扩大提升基建业务”为开展市场营销工作的目标和努力方向，聚焦优质市场、聚焦优质客户、聚焦优质项目，奋力开拓国内外工程市场，实现新签合同额的高速增长。继 2021 年成功突破万亿新签合同额之后，报告期内公司的订单量再创历史新高，完成新签工程合同额 13,004.49 亿元，同比增长 12.03%，连续 3 年同期增长率均超 12%。其中，新签冶金工程合同额 1,919.95 亿元，同比增长 21.67%，占新签工程合同额的比例为 14.76%。新签非钢工程合同额 11,084.54 亿元，同比增长 10.52%，占新签工程合同额的比例为 85.24%。公司新签海外工程合同额为 414.05 亿元，同比增长 19.23%。

2022 年工程承包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占总额比例	2021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550,440,814	91.88%	462,290,153	19.07%
毛利率(%)	8.96	-	9.19	减少0.23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1. 冶金工程建设业务

在冶金工程领域，公司凭借无可替代的冶金全产业链优势，通过加快核心关键装备技术和新工艺、新流程的研发，不断创新商业模式，加快核心技术产品化，并围绕绿色、低耗、智能、高效的目标，积极研发新装备、新材料技术，把握绿色低碳项目市场机遇，持续推动“181”攻关计划稳步实施。报告期内，公司签约了云南曲靖钢铁集团双友钢铁有限公司产能转型升级一体化等一大批单体合同额超过10亿元的重大冶金项目，基本囊括了国内主要重大冶金建设工程，冶金建设国家队的绝对领先地位持续筑牢。

海外冶金工程领域，公司继续深耕“一带一路”共建国家以及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RCEP)国家市场，聚焦重点市场和培育潜力市场，坚持推进国际化和属地化发展战略，在海外冶金领域取得了不少亮点：成功签订合同金额达40.2亿元的越南和发榕橘钢铁二期炼铁、炼钢、烧结和原料场项目，成为公司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获得的又一个综合性钢铁基地建设项目；签约哈萨克斯坦阿赛乐米塔尔焦炉项目，为扩大海外高端焦化市场奠定重要基础；继印尼OBI岛镍钴工程一标段和印尼OBI镍铁项目一期后，成功签约印尼OBI镍铁项目RKEF二期工程项目，为公司持续深耕印尼市场打下坚实基础，进一步擦亮了“冶金建设国家队”的品牌，彰显了国际市场影响力。

公司冶金工程建设业务近3年营业收入及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冶金工程	129,649,185	23.55	115,256,465	24.93	90,498,906	24.87

注：分部营业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和签约的重点冶金工程建设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亿元)
境内项目		
1	云南曲靖钢铁集团双友钢铁有限公司钢铁转型升级一体化项目	26.0
2	云南玉溪玉昆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能置换转型升级改造项目棒线工程总承包合同	23.4
3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钢铁产能置换三明本部高炉工程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19.7
4	河钢产业升级及宣钢产能转移项目2030mm冷轧酸轧、磨辊间及轧后库等区域建筑安装工程合同	15.0
5	河钢乐亭钢铁基地项目二期项目炼铁系统及其公辅区域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14.6
6	陕钢集团汉中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新建中厚板项目(轧钢)工程建设EPC总承包合同	14.3
7	贵州安顺铝业等量技术改造工程	14.1
8	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168万吨热回收炼焦及配套项目炼焦标段PC总承包项目	13.9
9	稷山县铭福钢铁制品有限公司产能减量置换炼铁、炼钢总承包项目	13.9
10	达钢搬迁升级项目炼钢连铸主体工程及公辅系统总承包合同	13.3
境外项目		
1	印尼氢氧化镍钴项目	81.1
2	印尼OBI镍铁项目RKEF二期工程建设合同	18.9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3	越南和发2榕橘2x2500 ³ 高炉炼铁总承包项目	14.1
4	越南和发2榕橘2x300t炼钢总承包项目	12.8
5	哈萨克斯坦AMT No. 8&9焦化项目	8.2
6	越南和发榕橘钢厂新建智能原料场总承包项目	6.7
7	越南和发集团榕橘钢铁公司（二期）2x360m ² 烧结项目总承包合同	6.6

2. 非钢工程建设业务

① 房建和基础设施建设领域

公司持续发力房建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积极实施拓展基建业务的“135 经营策略”，主动融入和服务国家发展战略部署，抢抓基础设施业务投资建设的窗口期。通过强化高端引领、优化顶层设计、提升自身优势、创新商业模式，不断提升公司的公投能力，重点承揽“高新综大”和有影响力的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房建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新签合同额 9,115.76 亿元，同比增长 4.56%，占工程总合同额的 70.10%。其中市政业务不负众望，再创佳绩，牢牢占据基建板块半壁江山；以德阳天府旌城智创商务片区、衡水-昔阳高速公路赵县至赞皇（冀晋界）段特许经营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以及宜昌高铁新城等大体量项目为代表的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签约，有力提升了公司基建品牌的市场影响力。

公司精准优化房建业务营销结构，重点向超高层、大型综合体、高端房建等细分领域发力。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了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广场、邢东新区高铁站前商务中心、茂名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北京协和医学院天津医院项目二期扩建 EPC 等一系列高端房屋建筑项目，房建业务的合同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

在海外业务方面，非钢市场作为境外市场开发的潜力领域，蕴含着巨大的市场机会和增量空间。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签约柬埔寨最高地标建筑——金汇大厦综合体总承包项目，该项目刷新了柬埔寨 200 米以上超高层地标新高度；由公司总承包建设的阿尔及利亚奥兰体育场项目在 2022 年竣工并成功举办了第十九届地中海运动会，展现了“中国建造”的恢宏大气。

本公司非钢工程建设各细分行业近 3 年营业收入及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房屋与建筑工程	287,483,146	52.23	228,220,508	49.37	165,001,421	45.33
交通基础设施	105,343,715	19.14	88,338,320	19.11	77,372,999	21.26
其它工程	27,964,768	5.08	30,474,860	6.59	31,091,801	8.54

注：分部营业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和签约的房建与基础建设领域重点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房建项目		
1	南阳仲景康养片区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	186.8
2	沧州市中心城区城市更新项目五标段新华区城中村改造（北部片区）工程合同	119.7
3	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EPC项目	119.4
4	宿州市符离新区综合开发项目	103.4
5	咸阳市泾河新城智谷科创园(二期)EPC工程项目	80.2
6	唐山市丰南南湖西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60.6
7	黄石市大冶湖核心区东区集聚开发建设项目	55.9
8	盐城市大丰区振城建设有限公司四个地块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	49.3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9	宜宾市叙州区南部新区ABO片区综合开发项目（二标段）	49.0
10	重庆市团结湖大数据智能产业园PPP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	41.3
交通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1	德阳天府旌城片区基础设施建设（智创商务片区）项目	75.4
2	德阳天府旌城片区基础设施建设（科技创新片区）项目	74.2
3	衡水-昔阳高速公路赵县至赞皇（冀晋界）段特许经营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70.0
4	宜昌高铁新城建设项目	65.5
5	黄石新港港产城融合发展综合配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51.5
6	重庆市长寿经开区智能装备及新材料区项目片区综合开发合同	51.0
7	云南东盟产业园综合开发建设项目（三标段）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43.1
境外项目		
1	马来西亚新山项目一期总承包项目	22.4
2	柬埔寨MESONG金汇大厦综合体项目	8.0
3	新加坡捷运机电系统安装分包项目	6.6
4	巴布亚新几内亚高地高速公路项目二期第一标段	6.0
5	新加坡丹那美拉公寓二期总承包项目	5.1

②新兴产业领域

公司按照“新兴产业领跑者、排头兵”的战略定位，以专业技术研究院的领先专业技术优势为依托，在生态环保与文旅工程、新能源工程等领域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不断打造可持续发展的靓丽新名片。

在生态环保产业方面，公司依托自身雄厚的科研实力和丰富的工程经验，在水务、固体废物处理、矿山修复、生态环境治理等方面形成了规模优势，市场份额不断扩大。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签约了长江黄石段生态环境导向开发项目（EOD）、宜宾市三江新区绿色低碳优势产业园项目一期、达州东部经开区生态智慧城综合开发建设项目（一标段）等一批具有代表意义的项目。

在文旅工程方面，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主题公园建设承包商，拥有国内唯一一家主题公园专业设计院，是国内唯一同时具有主题公园设计、施工总承包资质的企业，在技术突破、管理方法、商业模式方面积累了诸多经验，走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主题公园发展之路。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签约洛阳老城区历史文化街区基础设施提升和整体改造项目、梧州市苍梧县六堡茶特色小镇乡村振兴项目（第二标段）、老荔波古城文旅综合体项目（设计、施工），进一步彰显了公司在主题公园领域的品牌影响力和行业竞争力。

在新能源产业方面，公司积极把握能源转型与低碳经济的新机遇，加速发展光伏、风能等清洁能源建设业务，在实现自身业务发展的同时积极推动国家“双碳”目标的实现进程。报告期内，公司新签淮南大通区孔店乡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秦创原·水光智造产业基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等一批大型项目，市场份额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和签约的重点新兴产业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生态环保工程		
1	长江黄石段生态环境导向开发项目（EOD）	60.8
2	宜宾市三江新区绿色低碳优势产业园项目一期合同	52.7
3	达州东部经开区生态智慧城综合开发建设项目（一标段）	48.6
特色小镇及文旅建设工程		
1	洛阳老城区历史文化街区基础设施提升和整体改造项目	42.4
2	梧州市苍梧县六堡茶特色小镇乡村振兴项目（第二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	13.4
3	老荔波古城文旅综合体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11.7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新能源工程		
1	淮南大通区孔店乡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9.7
2	金川集团东大滩300MW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9.5

（二）房地产开发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分类施策、分城施策，继续完成以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环渤海为重点发展区域并辐射全国的战略布局，2022 年共获取 5 个项目，共计 7 宗地块，占地面积 23.74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48.79 万平方米。

2022 年，公司下属中冶置业荣登“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第 36 位，品牌价值跃升至 306 亿元，连续七年蝉联“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盈利性和稳健性 TOP10，同时荣获“中国房地产年度社会责任感企业”“中国房地产产品力优秀企业”“中国特色地产运营优秀企业—城市开发运营商”“中国房地产年度扶贫标杆企业”荣誉称号。中冶置业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最高等级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下属中冶物业位列“2022 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第 52 位，品牌价值为 23 亿元。“中冶置业产品科技与服务体系”“住宅建筑厨房排油烟系统性能测试和优化设计研究”两项研发成果荣获 2022 年度“中国房地产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由中冶置业开发的天津德贤华府项目荣获第十九届“精瑞科学技术奖”。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开发投资金额为 289.49 亿元，同比增长 89.71%；施工面积 909.91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61%；其中新开工面积 189.02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37.46%；竣工面积 371.00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54.20%；签约销售面积 48.01 万平方米，签约销售额 93.30 亿元。

2022 年房地产开发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占总额比例	2021 年	同比增长
分部营业收入	22,726,736	3.79	21,416,034	6.12%
毛利率（%）	11.00	-	23.48	减少 12.48 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的重点房地产项目情况如下：

（1）石家庄中冶德贤御府项目

项目位于石家庄市桥西区东良厢村，占地面积 10.04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30.84 万平方米，规划用途为住宅、商业，作为德贤系产品，项目的开发融合“生态+教育+科技”的开发理念，围绕客户关注点和痛点进行产品设计，有效改善东良厢地块周围环境和配套，大幅提升了石家庄西南片区的人居品质。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开工，2022 年 5 月开盘，目前正在进行主体结构施工。

（2）秦皇岛中冶德贤华府项目

项目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开发区钱塘江道以北，恒山路以西，占地面积 5.44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10.85 万平方米，规划用途为住宅。项目一区、二区已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竣工备案和交付；三区于 2021 年 8 月开工，2021 年 9 月开盘，已于 2022 年 12 月竣工交付。

（3）涿州五矿科技产业园项目

项目占地面积 32.7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79.8 万平方米，规划用途为住宅、产业、商业。住宅一期于 2021 年 2 月开工，2022 年 6 月已完成竣备交付；住宅二期于 2022 年 9 月开盘，目前正在进行主体结构施工；项目产业一期于 2021 年 4 月开工，目前部分楼体已完成主体结构封顶。

（4）青岛德贤公馆、盛世广场项目

项目位于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其中，青岛德贤公馆项目占地面积 14.89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1.90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29.79 万平方米，规划用途为住宅及配套商业，项目西区已于 2022 年 6 月完成竣备及交付，东区已完成主体封顶，处于内外装修、园林施工阶段，预计于 2023 年 8 月完成竣工备案，2023 年 9 月交付。青岛盛世广场项目占地面积 4.11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9.17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5.57 万平方米，规划用途为商业。

(5) 南京中冶·盛世滨江项目

项目是中冶置业布局长三角区域的城市开发运营扛鼎之作，涵盖了和记洋行旧改主题商业、低密度豪宅、地铁上盖、江景高层、滨江特色商业街、湾区办公、星级酒店等多种业态，占地面积 33.04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94.08 万平方米，主要分为锦绣江山、锦绣华府、锦绣公馆、锦绣天玺、和记洋行、盛世国际广场 6 个项目。目前锦绣江山、锦绣华府及锦绣公馆部分地块已竣工交付，锦绣江山、锦绣华府、锦绣公馆及锦绣天玺项目已开盘，和记洋行正在进行地下室结构施工，盛世国际广场正在进行规划设计工作。

(6) 三亚五矿国际广场项目

项目位于三亚市总部经济及中央商务区，毗邻迎宾路、三亚河。项目占地面积 7,281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4 万平方米，规划用途为零售商业、办公等。项目于 2020 年 5 月开工，于 2021 年 4 月开盘，于 2022 年 12 月完成竣工备案。

(三) 装备制造业务

公司装备制造板块以下属多个核心制造基地为主要依托载体，业务范围主要包括设备制造类及钢结构业务两大主要方面，涵盖冶金/民建设备及其零部件、钢结构及其他金属、建材制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检修以及相关服务。

公司设备制造类板块以冶金设备为主，拥有中冶赛迪装备基地、中冶陕压装备基地、中冶长天重工基地、中冶南方装备基地等多个核心制造基地，其产品涵盖烧结球团、炼铁炼钢、连铸轧钢等冶金主要工艺关键设备，广泛应用于国际国内大型钢铁工程项目，未来装备制造业务将紧跟国家钢铁行业布局调整和产业升级步伐，以节能环保、绿色制造、智能制造为突破点，充分发挥核心制造基地研发中试、核心制造、总装集成三大功能定位，加速推进核心技术的产业化和产业化。公司继续整合上下游优势业务资源，将核心装备制造体系纳入中冶装备产业园区进行统一管理，将公司研发的核心技术放入保险箱，搭载在产品上发向“一带一路”沿线及世界各地，将装备制造业务打造成为冶金建设国家队的“硬支撑”、冶金装备新产品的“孵化器”和“中冶装备”品牌的“承载者”。

公司是中国钢结构工程的奠基者，是中国钢结构事业的开拓者之一，拥有“国家钢结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中国钢结构协会”等重要研发平台与行业内最具影响力的专业协会，几乎主编、参编了国内所有钢结构国家、行业标准，在钢结构综合技术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具备集研发、设计、制造、安装、检测、监理为一体的全产业链整合优势，打造了一系列包括奥运会鸟巢、雁栖湖 APEC 会展中心、上海世博会主题馆、上海迪士尼乐园等具有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的知名工程。

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钢结构制造企业之一，在全国布局 32 个钢结构制造基地，几乎覆盖全国所有经济热点地区，基地设计产能达 165 万吨，公司钢结构制造（含基地及现场制作）产能、产业规模和制造量均居全国同行业前列，拥有中冶（上海）钢构基地、宝冶郑州钢构基地、五冶成都钢构基地等多个核心钢结构制造基地，其中中冶（上海）钢构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钢结构业务板块的代表企业，通过整合公司内外部钢结构业务资源、优化钢结构产能布局，坚持走“专业化、品牌化、区域化”道路，实现了稳健快速发展，2022 年先后中标了西安东航空港总部保障基地项目（商服）一标段钢结构工程、北京星火站交通枢纽工程枢纽区钢结构工程、三亚市体育中心体育馆金属屋面工程、北京北方华创 N5 基地半导体装备部件研发楼及真空装备扩产项目钢结构工程、山东临沂启阳机场航站楼改扩建及附属工程一标段钢结构工程、临港西岛中银金融中心南塔及椎体钢结构制造工程、北塔钢结构制造工程等标志性重大项目。

2022 年装备制造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占总额比例	2021 年	同比增长
分部营业收入	12,319,197	2.06%	11,623,127	5.99%
毛利率(%)	11.58	-	15.12	减少 3.54 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四）资源开发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从事的资源开发业务主要集中在镍、铜、锌、铅等金属矿产资源的采矿、选矿、冶炼等领域，公司以“精管理、强质量、降成本、控风险、有回报”为目标，努力提升自身矿产资源的开发及运营水平。2022年，3座重点在产矿产资源项目接连成功应对巴基斯坦特大洪灾、巴布亚新几内亚7.6级强烈地震，在最短时间内完成了自救和复产，并帮助周边社区村落抢险救灾，出人出力出装备、捐款捐物献爱心，出色地履行了企业社会责任，得到了当地政府和使领馆的高度赞扬。同时，公司坚持防疫防恐，确保双防双控，坚持安全生产、环保节能，确保零事故、零伤亡；坚持优化生产组织、提高生产效率，确保稳产高产，坚持快挖快卖，确保满产满销，进一步稳固了资源开发业务生产经营基本盘，各项生产经营指标完成值大幅超过预算目标值，持续发挥利润大户作用。

2022年资源开发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占总额比例	2021年	同比增长
分部营业收入	8,866,005	1.48%	6,669,327	32.94%
毛利率(%)	36.35	-	42.67	减少6.32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及运营中的重要矿产资源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1）巴布亚新几内亚瑞木镍钴矿项目

报告期内，项目全年平均达产率105%，再度实现超产，累计生产氢氧化镍钴含镍34,302吨、含钴2,987吨，同比增长9%；努力克服国际镍金属期货市场逼空事件的负面影响，优化调整销售策略，加大销售力度，项目全年累计销售氢氧化镍钴含镍37,249吨、含钴3,289吨，同比增长1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7.46亿元，同比增长21%；实现净利润12.67亿元，同比减少15.72%。由于镍金属市场湿法冶炼中间产品供应持续增加、竞争不断加剧，叠加国内外镍金属市场价差的影响，镍、钴销售折价系数大幅下跌，导致项目净利润同比减少约2.36亿元。

（2）巴基斯坦山达克铜金矿项目

报告期内，项目顺利完成了第四期15年续租协议的签署，成功抵御了安全防恐和暴雨洪灾等多重挑战，获得2022年度“海外安防优秀实践”、全巴中资企业协会“中资企业优秀单位”等荣誉，得到了中国驻卡拉奇总领事馆的书面表扬。2022年，该项目采出矿石量实现超产21%，受东矿体原矿品位大幅下降影响，累计生产粗铜16,346吨，同比减少13%；项目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5.08亿元，同比增长12.62%。项目已启动实施采选扩产工程，计划2023年四季度投产后将粗铜产量提高到2.4万吨/年，以便持续为中巴双方创造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3）巴基斯坦杜达铅锌矿项目

报告期内，项目经受住了暴雨洪灾的持续冲击，在最短时间内恢复生产，并将受灾停产损失降到最低水平，同时顶住了安全防恐的巨大压力，再度实现超产，经营效益连续两年保持高速增长，荣获巴基斯坦工程院优质工程奖、巴基斯坦工商业第八届“杰出成就奖”、全巴中资企业协会“中资企业优秀单位”等荣誉，并得到了中国驻卡拉奇总领事馆的书面表扬。项目全年采出矿量51.3万吨，累计生产锌精矿含锌42,349吨、铅精矿含铅8,886吨，同比分别增长20%、22%，销售锌精矿含锌36,730吨、铅精矿含铅7,881吨，同比分别增长15%、20%；项目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23亿元，同比增长51.54%，实现归属中方净利润2.81亿元，同比增长38.24%。

（4）巴基斯坦锡亚迪克铜矿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俾路支省锡亚迪克铜矿项目3个采矿权的收购，针对核心区域实施了详查。根据阶段性钻探成果估算，该项目铜矿石资源10.14亿吨，铜金属量327.87万吨，铜平均品位0.32%。下一步公司将继续开展项目勘查工作，并科学开展项目开发可行性研究。

(5) 阿富汗艾娜克铜矿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平等互利原则,与阿方就阻碍项目开发重要问题的解决方案开展了谈判,有理有据有节维护本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努力通过合同谈判来改善项目投资效果,推动项目取得实际进展。

(6) 洛阳中硅多晶硅项目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洛阳中硅高科有限公司(简称“洛阳中硅”)累计生产多晶硅 6,508 吨,销售多晶硅 6,585 吨,生产硅基材料新产品 11,435 吨,实现销售收入 17.89 亿元,同比增长 104%,其中新产品销售收入突破 2.9 亿元,同比增长 164%,实现净利润 4.22 亿元,同比增长 269%。

洛阳中硅实施的电子信息材料转型升级项目是填补国内高端硅基材料空白的“进口替代”项目,技术来源于洛阳中硅承担的国家工业强基工程、郑洛新自主创新示范区重大专项等成果,多项成果经过鉴定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发展前景广阔。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占地 350 亩,建设区熔级多晶硅 300t/a、VAD 四氯化硅 6000t/a,以及 PCVD 级四氯化硅、电子级四氯化硅、三氯氢硅、二氯二氢硅、原料级和电子级六氯乙硅烷、正硅酸乙酯等多种半导体电子材料,预计 2023 年一季度竣工投产;二期项目采用分批建设的方式,锚定已取得突破的新产品,扩大高纯多晶硅生产规模,并新建电子特气、前驱体材料等 10 类新产品。目前,二期第一批 9 种产品已经研发成功,具备产业化条件,完成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计划于 2023 年开工建设。

未来,洛阳中硅将积极践行“担国家责任,补基础材料短板”的企业使命,坚持“走高端、多品种、小批量、高收益”的发展思路,立足集成电路及光通信领域,并向相关技术领域稳步拓展,力争打造产值规模超百亿的国家前瞻性基础材料创新中心和生产基地,承担起引领我国硅基材料行业向更高水平发展的国家责任,巩固和提升我国在光通信和半导体行业的地位与话语权。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在冶金建设领域,公司是全球最大最强的冶金建设承包商和冶金企业运营服务商,以独占鳌头的核心技术、持续不断的革新创新能力、无可替代的冶金全产业链整合优势,承担起引领中国冶金向更高水平发展的国家责任,是全球最强最优最大的冶金建设运营服务“国家队”。在国内市场,环保原料场、焦化、烧结及球团、炼铁、炼钢及连铸、热轧扁平材、热轧长材和冷轧业务领域的技术水平、工程业绩、建设效果、业主满意度方面处于绝对的领先地位。在国外市场,站在国际水平的高端和整个冶金行业的高度,始终坚持创新驱动战略,不断开发新的核心技术,创建走向海外的新竞争优势。公司在钢铁冶金领域的高端咨询及总体设计能力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并具有在钢铁工程的八大业务部门的技术竞争力,充分代表了中国在钢铁冶金建设领域技术开发和工程建设方面的实力和水平。

在工程承包领域,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工程承包公司之一,在房屋建筑、装配式建筑、房地产、市政基础设施、综合工业工程施工、设备安装等方面具有较强的施工技术优势,在 2022 年 ENR 发布的“全球承包商 250 强”排名中位居第 6 位。公司拥有 12 家甲级科研设计院、15 家大型施工企业、拥有 5 项综合甲级设计资质和 42 项特级施工总承包资质,公路施工特级资质 7 项、市政施工特级资质 7 项,建筑工程特级资质 14 个,具备房建和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全产业链的系统集成能力,拥有涵盖科研开发、咨询规划、勘察测绘、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土建施工、安装调试、产业运维、装备制造及成套、技术服务与进出口贸易等全流程、全方位的完整工程建设产业链。与一般的工程设计企业、工程施工企业或设备制造企业相比,可在全产业链上进行资源整合,为客户提供更为全面、综合性的服务。

在新兴产业领域,近年来,公司在生态环保、特色主题工程、美丽乡村与智慧城市等新兴产业领域持续发力,取得了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在污水处理、水环境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修复、固废治理、垃圾焚烧、余热余压的资源综合利用等能源环保方面拥有一大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建成了国内第一个实现最高排放标准的市政污水处理项目,在大型焚烧发电咨询设计领域已占据到全国 60%的市场份额;公司拥有 28 个国家级科技研发平台,以及管廊、海绵城市、美丽乡村和智慧城市、主题公园、水环境、康养等一批国家级技术研究院,累计

拥有有效专利超过 47,000 件，特别是主题公园研究院为国内唯一一家主题公园的专业设计院，同时借助公司强大的钢结构特别是异型钢结构生产制造能力，在主题公园设计、原材料、施工等方面实现了“中国制造”。此外，公司在矿产资源开发领域，掌握多项国内乃至国际领先的矿山工艺和核心技术，拥有国内有色领域综合实力最强的设计院，具有完善的铜、铅、锌、镍及其他多种金属的矿山、冶炼工艺和装备技术，拥有数字测量与地理信息系统、复杂地质条件下的岩土工程勘察技术。在冶金矿山开采方面，大型地下铁矿采矿技术、大型露天开采等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在综合地产领域，公司行业地位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逐渐增大，2022 年中冶置业位列“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第 36 位、连续七年荣获盈利性和稳健性 TOP10，同时荣获“中国房地产年度社会责任感企业”“中国房地产产品力优秀企业”“中国特色地产运营优秀企业—城市开发运营商”称号；中冶物业获评“中国物业科技赋能领先企业”、“中国物业服务专业化运营领先品牌企业”。公司已经成功实现了由房地产开发商向城市开发运营商的跨越升级。公司一直坚持围绕“一主 N 翼，多轮驱动”科技引领的发展战略及品牌产品定位，结合“绿色建筑、科技住宅、智能家居、智慧社区”的总体目标，打造“适温、适湿、富氧”的新一代高端智慧健康住宅。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科技创新情况

2022 年，公司科技创新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科技与教育、人才相结合，努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公司通过加强总部对科技工作的谋划布局、管理服务和支撑引导，推进实施公司“181 计划”及非钢领域重大研发项目，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并在绿色化、低碳化和智能化等关键领域取得系列重大突破，形成一批引领行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为公司争做世界一流企业提供了硬支撑。

1. 研发经费投入持续稳定。2022 年，公司保持持续稳定的科技投入，全年科技投入为人民币 193.06 亿元，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为 3.26%。公司将研发投入到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高效化发展的技术创新上，加大对“卡脖子”重大研发项目和原创颠覆性创新项目的支持力度，充分调动科研人员的积极性，研发人员超过 7,000 人，满足了公司科技研发的需要。

2. 冶金建设国家队新优势逐步形成。公司坚持以国家战略需求为导向，瞄准世界科技前沿，主动对标世界一流，以“181 计划”为抓手，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形成一批在绿色化、低碳化、智能化等领域引领行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并在工程项目中实现了推广应用。2022 年，公司立项实施“181 计划”第三批重大研发项目 30 项，非钢领域重大研发项目 20 项。同时，公司积极组织申报国家科研项目，共计获批牵头承担“高原复杂环境高性能桥梁钢板制造关键技术及应用”、“工业复杂环境热工量原位在线检测系统研发及应用”、“有色金属生产过程多项多场先进工艺控制与优化软件”等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3 项、课题 5 项；牵头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3 项；参与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7 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战略性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 1 项。

3. 科技成果的发展支撑作用不断加强。公司围绕发展战略，不断加强科技成果布局，提高重大科技成果总结凝练和成果评价水平，继续强化科技成果鉴定的有力抓手，形成公司上下高度重视的工作态势。公司修订完善了《科技成果评价管理办法》，积极邀请知名院士、教授及行业专家等，在相关子企业组织 20 余场科技成果鉴定会，完成成果鉴定 155 项，其中达到国际领先 26 项，国际先进 71 项，为推荐国家、省部及行业科技奖项做了充分的培育和储备，也为公司高端人才培养提供良好的科技支撑。经公司积极组织及推荐，共有 11 项工业领域节能技术及成果入选 2022 年度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技术装备推荐目录，入选数量和水平居央企前列，集中彰显了公司工业节能领域重大科技成果的显著影响力。2022 年度，公司共获得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3 项，获得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冶金科技奖 20 项（其中一等奖 8 项）、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科技奖 9 项（其中一等奖 4 项）、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中国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 10 项、中国安装协会科技进步奖 19 项（其中一等奖 2 项）。这些荣誉的取得，进一步扩大了公司的业内影响力，提升了行业话语权。

4. 科技创新平台体系更加完善。2022 年，公司根据国家主管部门的工作部署，持续完善国家科技平台体系，着重加强中冶技术研究院和中冶工程技术中心建设，实现科技创新资源优化配置，全面提升公司创新体系的整体效能，为公司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有力科技支撑。其中，重庆赛迪热工环保企业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截至 2022 年底，公司共建有国家科技部与国家发改委等部委批建的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 28 个。

5. 专利质量和数量进一步提升。公司着力提升专利质量和发明专利占比，加强和规范知识产权工作，积极推进知识产权贯标工作，提升全员知识产权意识，促进核心专利的产品化和产业化，将科研成果推向项目现场、推向市场一线，真正成为引领和拉动产业发展的“市场科技、效益科技和实用科技”。2022 年，公司新申请专利 12,020 件，其中发明专利 6,073 件，新获授权专利 8,963 件，其中发明专利 1,761 件；累计有效专利 47,120 件，其中发明专利 12,141 件。同时，推动子企业积极申报中国专利奖，以奖励带动专利质量提高，通过各种渠道组织申报中国专利奖 16 项。组织召开了知识产权管理贯标工作推进会，邀请外部专家对知识产权贯标工作进行了宣讲，进一步提升了全员知识产权意识。

6. 标准化工作水平不断提高。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着力构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新型标准体系，加强标准化与科技创新的互动发展，推动标准化助力钢铁行业绿色低碳发展，由“制造”向“智造”转变。公司加强与用户单位、上下游行业企业合作，推动标准的联合提出、研制和发布，继续拓展冶金领域实质性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的深度和广度，推动中国冶金标准国际化，促进中国标准与国际标准体系更加兼容。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应急医用模块化隔离单元通用技术要求》等 7 项国际标准的编制工作，主导制定的国际标准《生活垃圾焚烧厂渗滤液处理及回用导则》获批发布，参与承担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国家质量基础设施 NQI）“重大海外工程标准国际化应用研究”获批立项。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召开了冶金工程国际标准化创新基地第二批分基地组建工作推进会，持续优化创新分基地布局，组织子公司积极申请国际标准化组织国内技术对口单位及参加相关年度会议，参与国家、行业及社会团体标准的编制工作，加强公司技术标准层次化、体系化建设。

7. 建筑新技术的示范应用工作成果显著。2022 年，公司继续加强示范工程建设，将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技术更多地应用到公司工程项目的建设，实现自主创新技术成果的有效转化，共计立项示范工程 105 项，验收 51 项，为公司争创更多奖项荣誉夯实基础。同时，公司积极举办 2022 年度 BIM 技术应用大赛，充分发挥 BIM 技术在企业数字化转型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加快推动智慧钢铁、智能建造技术的推广应用，赋能公司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升级。在 2022 年中国建筑业协会第六届建设工程 BIM 大赛中，公司再获佳绩，共获得一类成果奖 12 项，二类成果奖 14 项，三类成果奖 10 项，获奖数量和质量显著提升，位居建筑类央企前列。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2,669,072 千元，同比增长 18.40%；实现利润总额 15,392,116 千元，同比增长 9.85%；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72,357 千元，同比增长 22.66%。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92,669,072	500,571,647	18.40
营业成本	535,516,918	447,435,146	19.69
销售费用	2,883,123	2,742,789	5.12
管理费用	11,273,969	10,921,869	3.22
财务费用	940,841	1,055,115	-10.83
研发费用	18,732,632	15,901,198	1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53,061	17,640,008	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9,348)	(12,567,23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0,175)	(16,236,483)	不适用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我国财政和货币政策变化以及本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状态和国家行业调控政策实施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

1) 国际、国内宏观经济走势

当前时期，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仍然较多，本公司的各项业务经营受到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可能影响到本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业务环节，进而导致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波动。本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在国内不同的经济周期中，本公司的业务经营可能会有不同的表现。

2) 本公司业务所处行业政策及其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

本公司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资源开发、装备制造业务均受所处行业政策的影响。随着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要求，碳排放限制逐渐升级、环保整治和能耗双控力度不断加大、房地产行业也逐步回归理性进入平稳发展期，同时全球矿产品价格出现大幅波动。上述国家政策、市场变化以及行业的周期性波动、行业上下游企业经营状况的变化等均在一定程度上引导着本公司业务领域的调整和市场区域的布局，从而影响本公司业务的内在结构变化，进而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变化。

上述 1)、2) 两点是影响公司 2022 年业绩的重要风险因素。

3) 国家的税收政策和汇率的变化

① 税收政策变化的影响

国家税收政策的变化将通过影响本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税收负担而影响本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本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目前享受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以及资源税等可能随着国家税收政策的变化而发生变动，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化将可能影响本公司的财务表现。

② 汇率波动和货币政策的影响

本公司部分业务收入来自海外市场，汇率的变动有可能带来本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和货币结算的汇率风险。此外，银行存款准备金率的调整、存贷款基准利率的变化等将对本公司的融资成本、利息收入产生影响。

4) 境外税收政策及其变化

本公司在境外多个国家和地区经营业务，缴纳多种税项。由于各地税务政策和环境不同，包括企业所得税、外国承包商税、个人所得税、利息税等在内的各种税项的规定复杂多样，本公司的境外业务可能因境外税务政策及其变化产生相应风险。同时，一些经营活动的交易和事项的税务处理也可能因其不确定性而需企业做出相应的判断。

5) 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变动

本公司工程承包、资源开发、房地产开发业务需要使用钢材、木材、水泥、火工品、防水材料、土方材料、添加剂等原材料，本公司装备制造业务需使用钢材与电子零件等。受产量、市场状况、材料成本等因素影响，上述原材料价格的变化会影响本公司相应原材料及消耗品成本。

6) 工程分包支出

本公司在工程承包中根据项目的不同情况，有可能将非主体工程分包给分包商。工程分包一方面提高了本公司承接大型项目的能力以及履行合同的灵活性；另一方面，对分包商的管理及分包成本的控制能力，也会影响到本公司的项目盈利能力。

7) 经营管理水平的提升

经营管理水平对公司的业绩将产生重要影响，本公司将继续突出改革主题，聚焦核心主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运行，强化经营管理和风险管控，提高管理水平和效率，健全考核与激励机制；持续深化“大环境、大客户、大项目”的设计与运作，通过系统的改革创新、科学决策激发本公司的活力和创造力，实现管控系统的简洁高效有力。这些管理目标能否有效地实现，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改善产生较大的影响。

8) 收入分布的非均衡性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承包业务。工程承包业务的收入由于受政府对项目的立项审批、节假日、北方“封冻期”等因素的影响，通常本公司每年下半年的业务收入会高于上半年，收入的分布存在非均衡性。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承包	550,440,814	501,113,886	8.96	19.07	19.37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22,726,736	20,226,222	11.00	6.12	23.43	减少 12.48 个百分点
装备制造	12,319,197	10,892,637	11.58	5.99	10.41	减少 3.54 个百分点
资源开发	8,866,005	5,643,306	36.35	32.94	47.58	减少 6.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	569,649,404	516,219,748	9.38	18.56	19.59	减少 0.78 个百分点
其他国家/地区	23,019,668	19,297,170	16.17	14.43	22.24	减少 5.36 个百分点

注：分部收入及成本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①工程承包业务

工程承包业务是本公司传统的核心业务，主要采用施工总承包合同模式和融资加施工总承包合同模式，是目前本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2022 年及 2021 年本公司工程承包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8.96%及 9.19%，同比减少 0.23 个百分点。

本公司各细分行业近 3 年同期营业收入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冶金工程	129,649,185	23.55	115,256,465	24.93	90,498,906	24.87
房屋与建筑工程	287,483,146	52.23	228,220,508	49.37	165,001,421	45.33
交通基础设施	105,343,715	19.14	88,338,320	19.11	77,372,999	21.26
其它工程	27,964,768	5.08	30,474,860	6.59	31,091,801	8.54
合计	550,440,814	100.00	462,290,153	100.00	363,965,127	100.00

注：分部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②房地产开发业务

2022 年及 2021 年，本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总体毛利率分别为 11.00%及 23.48%，同比减少 12.48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地方政府调控政策和行业周期性等影响。

③装备制造业务

本公司的装备制造业务主要包括冶金设备、钢结构及其他金属制品。2022 年及 2021 年，本公司装备制造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1.58%及 15.12%，同比减少 3.54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主要生产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毛利率降幅较大。

④资源开发业务

本公司的资源开发业务包括矿山开采及加工业务，从事矿山开采的主要有中冶铜锌有限公司、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等，从事加工业务的主要是所属多晶硅生产企业洛阳中硅高科有限公司。2022 年及 2021 年，本公司资源开发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6.35%及 42.67%，同比减少 6.32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国际大宗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影响。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2022 年及 2021 年，本公司实现的境外营业收入分别为 23,019,668 千元及 20,117,266 千元，其中主要收入来源于斯里兰卡中部高速公路、新加坡诺曼顿公园、印尼德信钢厂等工程承包业务，以及新加坡房地产开发业务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瑞木镍钴项目的资源开发业务。

(3)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4)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工程承包	营业成本	501,113,886	92.52	419,814,524	92.28	19.37
房地产开发	营业成本	20,226,222	3.73	16,386,721	3.60	23.43
装备制造	营业成本	10,892,637	2.01	9,865,876	2.17	10.41
资源开发	营业成本	5,643,306	1.04	3,823,828	0.84	47.58

注：分部成本为未抵消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本公司近3年同期工程项目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分包成本	277,625,907	55.40	228,688,091	54.47	180,518,387	55.21
材料费	166,957,997	33.32	137,104,977	32.66	100,136,643	30.63
人工费	20,277,206	4.05	20,405,670	4.86	18,101,161	5.54
机械使用费	8,218,176	1.64	7,731,277	1.84	6,389,727	1.95
其他	28,034,600	5.59	25,884,509	6.17	21,802,531	6.67
工程成本合计	501,113,886	100.00	419,814,524	100.00	326,948,449	100.00

本公司工程项目成本的主要构成为分包成本、材料费、人工费、机械使用费等，各成本构成要素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为稳定。

(6)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343,343 千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6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4,409,435 千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74%。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 1	5,281,428	0.89
单位 2	4,409,435	0.74
单位 3	4,332,940	0.73
单位 4	3,889,165	0.66
单位 5	3,430,375	0.58
合计	21,343,343	3.6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482,584 千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3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4,878,499 千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91%。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本期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成本的比例(%)
供应商 1	4,878,499	0.91
供应商 2	788,500	0.15
供应商 3	665,250	0.12
供应商 4	589,445	0.11
供应商 5	560,890	0.10
合计	7,482,584	1.39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费用

本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费、广告及销售服务等。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2,883,123 千元及 2,742,789 千元，同比上升 5.12%，主要是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相关费用增加。

(2) 管理费用

本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办公费等。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1,273,969 千元及 10,921,869 千元，同比上升 3.22%，主要是人工成本增加。

(3) 财务费用

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包括经营业务中发生的借款费用、汇兑损益及银行手续费等。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940,841 千元及 1,055,115 千元，同比下降 10.83%，主要是公司优化融资结构，资金成本下降。

(4) 研发费用

本公司的研发费用包括人员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委托外部研发费用等。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18,732,632 千元及 15,901,198 千元，同比上升 17.81%，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8,732,63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7,136
研发投入合计	18,749,76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1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9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7,4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7.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70
硕士研究生	2,751
本科	3,957
专科	464
高中及以下	2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05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701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83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866
60岁及以上	6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53,061	17,640,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9,348)	(12,567,2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0,175)	(16,236,483)

(1) 经营活动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153,061 千元和 17,640,008 千元，同比上升 2.91%。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自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分别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重为 98.58%和 98.71%。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所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等，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比重分别为 87.57%、6.13%、2.29%及 87.17%、6.38%、2.49%。

(2) 投资活动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59,348 千元和 -12,567,230 千元，本公司投资活动主要在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业务。本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回关联方借款和利息、收回投资、处置资产等所取得的现金，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分别占到投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比重为 63.10%、12.86%、11.02%及 16.04%、62.73%、10.97%。现

金流出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以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分别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比重为 49.14%、38.74%及 28.30%、20.22%。

(3) 筹资活动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670,175 千元和 -16,236,483 千元。筹资活动大额净流出主要是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与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合计大于借款获得的现金。本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等收到的现金，分别占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比重为 95.91%及 90.38%；本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等，分别占到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出的 90.87%、5.33%及 87.70%、6.32%。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总 负债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 总负债的比 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流动资产	438,205,660	74.86	412,315,644	75.87	6.28
货币资金	45,485,413	7.77	41,824,464	7.70	8.75
应收账款	93,439,673	15.96	83,881,695	15.43	11.39
存货	79,948,631	13.66	61,847,522	11.38	29.27
合同资产	106,826,600	18.25	91,185,630	16.78	17.15
非流动资产	147,178,730	25.14	131,154,503	24.13	12.22
无形资产	22,026,293	3.76	20,878,147	3.84	5.50
资产总额	585,384,390	100.00	543,470,147	100.00	7.71
流动负债	385,844,649	91.11	358,889,666	91.53	7.51
短期借款	20,192,878	4.77	21,395,848	5.46	-5.62
应付票据	37,186,380	8.78	37,616,532	9.59	-1.14
应付账款	187,160,134	44.20	155,265,041	39.60	20.54
合同负债	74,016,212	17.48	87,092,166	22.21	-15.01
非流动负债	37,630,616	8.89	33,192,722	8.47	13.37
长期借款	28,840,673	6.81	25,332,533	6.46	13.85
负债合计	423,475,265	100.00	392,082,388	100.00	8.01

(1) 资产结构分析

货币资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5,485,413 千元及 41,824,464 千元，同比增长 8.75%。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12,017,196 千元及 10,607,640 千元，占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 26.42%及 25.36%。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项目监管资金及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93,439,673 千元及 83,881,695 千元，同比增长 11.39%，主要是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应收账款增加。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由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构成，本公司的存货结构体现了本公司从事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资源开发等业务的特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存货净值分别为 79,948,631 千元及 61,847,522 千元，同比增长 29.27%。

合同资产

本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由工程承包服务合同已完工未结算存货及工程质保金等构成，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合同资产净值分别为 106,826,600 千元及 91,185,630 千元，同比增长 17.15%，主要是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增加。

无形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22,026,293 千元及 20,878,147 千元，同比增长 5.50%。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使用权、专利权及专有技术以及采矿权等。

(2) 负债结构分析

长短期借款

本公司长、短期借款主要由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信用借款、质押借款、保证借款等组成。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短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0,192,878 千元及 21,395,848 千元，同比下降 5.62%。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8,840,673 千元及 25,332,533 千元，同比增长 13.85%。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的短期贷款金额为 103,821,087 千元，长期贷款金额为 24,926,540 千元。报告期末，固定利率短期借款余额为 13,608,161 千元，固定利率长期借款金额为 12,824,062 千元。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为本公司应付供应商材料款、分包商工程款等，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7,160,134 千元及 155,265,041 千元，同比增长 20.54%。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主要为工程承包服务及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等。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分别为 74,016,212 千元及 87,092,166 千元，同比下降 15.01%。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9,825,222（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6.8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七 7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冶金工程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3,288	1,133	3,029	680	8,130
总金额	28,005,720	10,552,862	20,161,127	4,202,876	62,922,585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7,763	61,087,023
境外	367	1,835,562
其中：亚洲	184	1,233,417
非洲	82	307,997
南美洲	34	46,786
欧洲	27	59,928
大洋洲	33	3,566
北美洲	7	183,868
总计	8,130	62,922,5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冶金工程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6,155	1,695	4,568	1,681	14,099
总金额	262,118,472	94,545,832	89,425,114	26,214,632	472,304,051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12,593	458,010,846
境外	1,506	14,293,205
其中：亚洲	1,142	13,193,693
非洲	152	460,272
南美洲	88	252,915
欧洲	93	329,636
大洋洲	23	41,731
北美洲	8	14,958
总计	14,099	472,304,0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 5,000 万元以上项目数量 2,991 个，金额 12,600.58 亿元人民币。

5.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在手 5,000 万元以上工程订单未完合同总金额 21,831.50 亿元人民币。其中，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开工项目未完合同金额 6,756.98 亿元人民币，在建项目中未完工部分金额 15,074.52 亿元人民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工程建设资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国家创新型企业，公司拥有 5 项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和 42 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其中，拥有四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子公司 5 家，拥有三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子公司 3 家，拥有两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子公司 4 家，位居全国前列。

7. 公司质量控制体系及安全生产制度运行情况

2022 年，公司质量控制体系运转正常，工程质量总体受控，未发生较大及以上质量事故。公司以总部、子公司、项目经理部三个层级为主体的质量控制体系运转平稳，各层级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和质量标准规范。公司开展市政交通工程、房建工程、冶金工程专项检查，组织子公司自查、片区检查、专项督查，以推进质量管理标准化、创建精品工程为抓手，以开展“质量月”活动等宣传教育活动为保障措施，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有效的质量控制。

2022 年，公司安全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安全生产形势基本稳定。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应急管理部及其他上级部门各项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坚持“系统治理、源头治理、标本兼治、治本为主”的指导思想，结合国家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任务和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不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深化各层级对安全生产工作极端重要性的理解和认识，全面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大力推进标准化建设，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公司先后 6 次召开安全生产大会，第一时间传达党中央、国务院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特别是针对安全生产高危行业、重点区域和关键环节，进行反复部署落实。公司层层压实主体责任，各级领导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公司总部领导全年共开展带班检查 73 次，各子企业领导累计带班检查 5,199 次。公司坚持系统治理、源头治理，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制定并严格实施施工现场安全生产铁律和领导带班实施细则，强化现场安全管理；强力推行安全总监制度，打通安全管理人员职业通道，严格执行专项津贴补助制度，全面强化安全管理队伍建设。坚持预防为主、实字托底，在“四不两直”和系统联动检查的基础上，不断创新检查模式，全面开展“包保”检查，狠抓隐患排查治理。全年共检查重点在建项目 1,164 个，消除安全隐患 11,765 项。牢固树立“现场循环市场”的理念，全面推进安全文明标准化建设，21

个项目获得国家级“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荣誉称号，226 个项目获得省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217 个项目获得地市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树立标杆展现中冶形象。

8. 公司融资安排的有关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融资余额 1,011.22 亿元，较期初增长 7.18%，较好满足了企业发展及产业结构调整的资金需求。其中：债权融资余额 624.83 亿元，其他权益工具融资余额 386.39 亿元，融资结构进一步优化；一年内到期融资余额 316.63 亿元，长期融资余额 694.59 亿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净额分别为 178,026 千元及 1,107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分别为 31,863,695 千元及 30,328,766 千元，较年初增长 5.06%。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净额分别为 939,925 千元及 786,855 千元，较年初增长 19.45%。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净额分别为 4,477,895 千元及 4,711,041 千元，较年初下降 4.95%。

2.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1005	重庆钢铁	360,600	167,720	264,137	17.45	(86,399)
2	股票	600787	中储股份	498,768	57,528	571,828	37.76	(146,121)
3	股票	000539	粤电力 A	23,955	6,371	35,359	2.34	(3,504)
4	股票	600515	海南机场	264,438	83,683	434,315	28.68	169,876
5	股票	600221	海航控股	206,343	110,937	208,562	13.77	2,219
合计				1,354,104	/	1,514,201	100.00	(63,9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000709	河钢股份	4,600	0.018	0.018	4,287	190	(3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1328	交通银行	89,697	0.108	0.107	199,958	14,973	5,5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000939	凯迪生态	2,502	1.100	1.100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0642	申能股份	188	0.001	0.001	247	9	(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005	世纪星源	420	0.035	0.035	698	-	(1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0665	天地源	1,122	0.018	0.018	613	21	1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1005	重庆钢铁	170,080	0.568	0.568	75,196	-	(24,2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68,609	/	/	280,999	15,193	(19,188)	/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 (千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千元)	报告期损益 (千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千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0.54	3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购入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696	-	0.63	67,910	40,21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购入
合计	57,696	-	/	97,910	40,214	-	/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成都	5,004,178	47,176,139	10,534,183	2,284,844
2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武汉	3,350,000	27,845,623	9,448,177	1,449,504
3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马鞍山	2,050,000	27,965,410	7,293,962	1,405,624
4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资源开发等	北京	3,095,703	8,642,416	1,815,627	1,267,166
5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武汉	2,019,027	27,471,881	6,344,483	1,131,930
6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上海	5,285,230	51,950,427	10,223,130	1,036,729
7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维检、协力等	上海	1,200,000	7,849,581	4,943,839	758,830
8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重庆	2,100,000	22,371,226	5,607,386	662,631
9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重庆	2,300,000	21,441,552	5,494,982	535,095
10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包头	1,500,000	20,892,431	2,238,444	416,258
11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唐山	2,780,000	31,028,478	4,839,678	390,011
12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北京	3,283,104	24,493,197	4,827,816	366,395
13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水资源管理等	北京	3,000,000	5,963,206	2,960,660	330,066
14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北京	2,346,730	10,389,340	4,032,790	310,460
15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天津	2,050,000	27,592,995	4,696,056	276,972
16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上海	2,050,000	32,409,221	5,213,960	208,159
17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长沙	677,301	6,290,677	2,629,158	207,547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8	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等	武汉	500,000	3,179,182	945,420	176,753
19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鞍山	1,296,600	9,153,467	2,446,962	170,527
20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承包	北京	9,312,258	31,726,416	9,398,766	167,608

子公司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 10%以上的子企业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80,090,352	73,225,827	2,691,681	2,284,844	2,277,499
2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8,247,086	25,120,563	1,657,506	1,449,504	1,345,407
3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48,330,569	44,327,420	1,557,709	1,405,624	1,405,598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预计钢铁行业仍将面临产能过剩、铁矿石资源保障能力明显不足、能源环境约束趋紧等难题。受全球经济衰退和国际市场环境日趋复杂的影响, 钢铁企业盈利水平及负债率不一、抗风险能力不同, 预计行业兼并重组步伐将加快, 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升。与此同时, 中国钢材直接和间接出口都面临较大压力, 在我国经济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之下, 稳经济政策效应逐步释放, 将利好钢铁行业, 对钢铁消费形成有力的支撑。此外, 在绿色发展新趋势和“双碳”政策背景下, 钢铁行业将加大绿色化智能化升级改造投资, 低碳生产技术革新、节能减排、智能制造等将成为钢铁企业重点发展方向。钢铁工业的绿色化、智能化呈向上态势, 给公司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

同时, 我国建筑业发展迎来巨大变革, 正在经历由高速增长阶段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的转变, 并继续向工业化、绿色化和智能化方向发展, 这对建筑业生产方式和管理模式提出了巨大的挑战。

2022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为 311,980 亿元, 同步增长 6.5%。建筑业规模依然庞大, 建筑行业的国民经济支柱地位稳固。建筑业在做大做强的同时, 行业集中度越来越高, 建筑央企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 业务和区域布局逐渐趋同, 行业竞争越来越激烈。房建市场增量有限、存量较大, 城镇化发展正在从以新城区建设为主的增量扩张, 向以城市更新为主的存量提质转变。基础设施领域蕴含广阔空间, 为稳定经济大盘、确保实现全年预期目标, 中央和地方将出台稳经济一揽子政策。“两新一重”、乡村振兴以及区域协调发展等补短板、惠民生领域仍是基础设施重点投资方向。

经济面临下行压力, 稳增长、跨周期调节日益临近, 建筑行业有望迎来政策驱动和“建筑+”双重发展机遇。“两新一重”建设有望加码, 基建投资适度超前值得期待。同时, 建筑行业积极

拥抱“新经济”，围绕“建筑+”积极布局新产业，BIPV、储能、碳汇等成为重点布局领域。在投资体系改革方面，国家不断推出和完善 PPP、REITs 等新模式，也迫使建筑业企业在资源配置、经营模式、管理体制方面做出巨大调整，这都加快了建筑企业创新发展的速度。

住建部等 13 个部委 2020 年联合印发《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5 年我国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政策体系和产业体系基本建立，推动形成一批智能建造龙头企业，引领并带动广大中小企业向智能建造转型升级，打造“中国建造”升级版。公司 2023 年将继续推动数字化转型，成为智能建造的龙头企业，在新一轮建筑业数字化发展的大潮中抢占先机。

2022 年 2 月，住建部发布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征求意见稿）》等 4 项资质标准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根据通知内容，新的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明确将特级资质转变为综合资质，施工总包一级资质转变为总包甲级，施工总包二级、三级转变为总包乙级，专业承包一级转变为专业承包甲级，专业承包二级、三级转变为专业承包乙级。国家对资质管理制度的改革，将进一步推动建筑业强化“优胜劣汰”趋势。

面对未来的机遇和挑战，公司将坚定信心决心，进一步抢抓机遇、主动出击、借势发力，做好充分准备，既要发挥全产业链整合集成的合力效应，又要具备化整为零各个突破的灵活与高效，积极妥善应对各种竞争关系。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一创两最五强”为奋斗目标，坚持守正创新，加快融合发展，公司提出了“做世界一流冶金建设国家队，基本建设主力军、先锋队，新兴产业领跑者、排头兵，长期坚持走高技术高质量创新发展之路”的战略定位。“四梁八柱”是这一战略定位下的业务体系和产品定位，它们是未来发展方向、宏伟目标以及实现路径的有机统一体，彼此紧密关联、一脉相承。

“四梁”是冶金建设、工程承包、新兴产业、综合地产四大业务板块。

“八柱”是冶金工程与运营服务、矿山工程与运营服务、核心装备与钢结构、房屋建筑及城市更新、交通市政与其它工程、生态环保与文旅工程、新能源与矿产资源开发、绿色健康智慧地产。

一创两最五强：“一创”是指以创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为牵引；“两最”是指以打造具有超强核心竞争力的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提供者，国际知名、国内领先的基本建设最可信赖的总承包服务商为目标；“五强”是指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价值创造力强、市场竞争力强、创新驱动力强、资源配置力强、文化软实力强的世界一流投资建设集团。

世界一流冶金建设国家队：始终站在国际水平的高端和整个冶金行业发展的高度，按照世界一流标准，集中冶金 8 大部位、19 个业务单元的精兵强将，持续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瞄准冶金工程的重大和前沿领域，提高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的创新能力，集中突破一批关键技术和重大装备，以核心技术的迭代升级再拔尖，始终保持独占鳌头；通过整合公司内外研发、咨询、设计、装备、施工、运营等资源，整合国内外战略客户、核心设备制造商、信息化服务商的资源，在“专业链+产业链”上增补拔高，把优势链条做得更优、把薄弱链条补强、把缺失链条补全，以全产业链集成整合优势再拔高，始终保持无可替代；抓住国内钢铁市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带来的机遇，在冶金建设结构调整、产业布局、流程优化、技术改造、装备升级等方面积极布局，坚持“技术、成本、合作”三原则开拓海外市场，以技术创新为先导，实现规划、设计、建设、服务、原料等一体化、全流程、全生命周期输出，以持续不断地革新创新能力实现市场的内拓外展再创业。加速培育形成世界第一冶金建设运营服务国家队，承担起引领中国冶金走向更高水平、走向世界的国家责任。

基本建设主力军、先锋队：以“主力军”和“先锋队”的姿态，把握“一带一路”政策，挖掘沿线国家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巨大潜力，充分发挥公司全产业链协同优势，以科技创新引领市场开拓，成为目标国家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深度参与者，培育谋划一批高质量、高效益、有特

色的品牌工程；紧紧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等国家区域协调发展的战略布局重心，在房建、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中高端地产等基本建设业务领域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加大市场突破力，提高市场影响力，积极参与城市轨道交通、特高压、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争做国家基本建设和践行“一带一路”倡议的主力军。面对建筑产业化发展趋势，充分发挥国家钢结构研究中心和中国钢结构协会等优势资源，形成具有中冶特色的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技术体系，成为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和规范的制定者，打通设计与制造、构件生产、施工的链条和环节，推进公司形成集研发、设计、制造、安装、检测为一体的装配式建筑企业。

新兴产业领跑者、排头兵：以行业“领跑者”和“排头兵”的担当，紧跟国家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的建设步伐，挖掘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的新兴产业市场机遇和方向，以市场需求为牵引，以技术突破为驱动，以资本实力和商业模式创新为“倍增器”，大举向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大型主题公园建设、海绵城市、智慧城市、美丽乡村、康养、环境与新能源等领域发力，集中资源统筹开展新兴产业的关键、共性技术研究，积极主导编制有关规范、标准，建立相应技术体系和标准体系，全面提升整体规划及实施能力，确保以技术领先优势占据市场主导地位，成为技术高端、产品高端、市场高端的行业领军企业，争做国家新型城镇化建设过程中建设理念、设计和施工方面的领跑者，实现公司转型升级发展。

长期坚持走高技术高质量创新发展之路：是公司伴随着新中国钢铁工业恢复建设、突飞猛进的发展历史形成的结论，符合新发展理念要求，是公司改革发展、做强做优做大的必由之路，是实现总体战略的唯一路径。冶金工程系统性、综合性、复杂性的特征，使公司具有了其他建筑业企业所不具备的专业门类齐全、创新能力突出的技术优势，打造了公司在冶金工程领域独占鳌头的核心技术、无可替代的冶金全产业链整合优势、持续不断的革新创新能力，树立了公司冶金建设国家队地位，造就了公司的辉煌。“长期坚持走高技术高质量创新发展之路”就是要牢固树立技术创新是引领企业发展第一动力的理念，加快研发引领建筑产业未来发展新兴技术，始终占据技术的制高点。公司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国资委等上级决策部署，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优化产业布局，突出主责主业，推动公司“四梁八柱”产业体系优化调整；聚焦公司自身突出问题，加强公司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公司经营质量效益。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2 年度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5,500 亿元，实际实现营业收入 5,927 亿元；计划实现新签合同额 12,500 亿元，实际实现新签合同额 13,436 亿元，超额完成目标。

2023 年，本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6,600 亿元，实现新签合同额 14,000 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风险

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世界形势复杂动荡，全球经济出现滞胀衰退风险，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重塑全球经济结构，国际竞争加剧、俄乌冲突等不确定事件给全球经济带来剧烈动荡，主要发达经济体加息与强势美元效应叠加，全球金融市场调整压力加大，尤其是新兴经济体面临的偿债压力明显增加，全球金融市场不稳定性风险明显上升。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形势和异常严峻的发展环境，在一系列稳经济政策的作用下，我国经济顶住压力持续恢复，但由于“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叠加，对经济运行的影响加大，经济恢复有所放缓。

为有效应对宏观经济的不利影响，公司以四大业务板块为切入点，对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信息进行广泛收集、及时跟踪和分析研究，准确并深入把握政策文件精神，提高对未来趋势的判断力和准确度。对于重大政策变革及重要时点的行业趋势变化，通过在公司内部发布《研究参考信息》，及时提示子企业提高关注度并做好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风险应对。同时，公司将审慎评估宏观经济和政策风险，结合内外部环境变化，对职责领域中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进行识别、分析和评价，在此基础上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充分利用和挖掘积极发展条件，确保公司稳定发展。

2. 传统冶金工程领域风险

当前，钢铁行业结构调整、产业优化升级仍将延续并进一步深化，支撑我国向制造业强国转型的产品结构升级调整、钢铁企业兼并重组、绿色化和智能化发展是国内钢铁行业发展的主旋律，并带来一系列质量效益性调整和升级改造的市场机会。从国外来看，尽管当前国际形势呈现前所未有的复杂化态势，但各国分工合作、互利共赢是长期趋势，海外市场仍是公司未来冶金工程板块增长的重要一极。

面对当前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将立足国内市场、以国内国外双循环相互促进，以打造成为具有超强核心竞争力的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提供者为目标，持续关注原材料价格波动、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造成的成本风险，不断巩固世界一流冶金建设国家队地位，持续提高在全球钢铁工程技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3. 非钢工程领域风险

非钢工程领域的风险与国家战略、固定资产投资政策密切相关，特别是轨道交通、机场、高速公路等重点项目，往往是各大建筑企业角逐最激烈的领域。近期，国家陆续出台了相关政策，鼓励加大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总体来看，“两新一重”、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仍为“十四五”规划建设的重要内容之一，区域发展方面，着重强调加大人口净流入较快的京津冀协同、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以及成渝城市群四大城市群的发展建设。

公司将牢牢把握扩大基建投资的机遇，继续坚持“聚焦优质市场、聚焦优质客户、聚焦优质项目”的市场开发主基调，打造与市场相适应的业务结构，树立“大营销”理念，积极创新商业模式，迅速扩大市场规模，全面提高公司在高速公路、市政基础设施、轨道交通、新型城镇化建设等基本建设市场和新兴业务中的竞争能力，打造成国际知名、国内领先的基本建设最可信赖的总承包服务商，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

4. 房地产开发业务领域风险

2022年，多家房企陷入项目停工、资金链断裂等危机，房地产市场面临严峻挑战。中央和地方逐步放宽房地产调控政策，稳定市场预期，但市场反应具有一定的时间滞后性，消费者购房需求有待激发。

为积极适应形势要求和市场变化，公司将进一步加快推进由“地产开发商”向“城市运营商”，从注重“商品属性”向突出“民生属性”转型。坚持“房住不炒”定位，严守“三条红线”，重点围绕刚性需求和改善性需求寻找新空间，注重产品结构、服务模式、现金流量，进一步控制拿地节奏，提高项目回款能力，解决好存量项目问题、确保新项目效益，实现稳健发展，持续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一体提升产品力、服务力和品牌力。

5. 金融领域风险

全球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衰退风险抬升，地缘政治博弈陡增，重塑产业链、供应链格局成为主题，预计全球经济增长趋缓、通胀回落，加息步伐放缓。我国经济恢复的基础不牢固，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但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经济运行有望总体回升，预计货币政策保持稳健。

为防范金融领域风险，公司密切关注政策走向及市场变化，加强融资双控，强化统筹运营，持续优化融资结构，抢抓低成本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资本市场，开展资本运作，优化资本结构。坚持汇率风险中性管理理念，统筹外汇风险敞口管控，严守套期保值原则，审慎开展外汇保值业务，主动防范化解外汇风险。

6. 大宗商品价格风险

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工程类原材料以及金属矿产资源等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受到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及市场需要变化影响，可能会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及收入利润等。

公司将针对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加强对变化趋势及政策的研究与预测，进而调整采购及销售策略。同时，加大工艺改进力度，进一步提高资源产量，加强成本控制管理，进一步降低能耗，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降低生产、经营等各项成本。

7. 国际化经营风险

公司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经营业务，一方面受当地政治、经济、社会、法律、汇率等环境因素影响，另一方面全球经济下行产生的衍生风险仍在继续，可能发生工程无法按期完工、成本

超支、产生索赔纠纷、履约困难及矿山项目运营风险增加等情况，进而影响公司海外业务的收入及利润。

公司将督促各子企业及境外机构科学制定安全预案，认真做好风险评估及应急演练工作，切实保障员工生命健康安全；同时总结国际化经营在市场开拓和项目实施方面取得的经验和教训，深入研究海外项目所在地的政策、法规和人文环境，与当地合作伙伴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通过获取合同条件好的项目和对在建项目动态监管，努力降低国际化经营风险。

8. 环境及安全生产风险

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已经成为重要国家战略，企业必须提高对生态文明和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视程度。公司涉及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资源开发等多个行业，子企业及所属项目众多，对生态环保工作管理水平提出了较高要求。作为施工及生产类企业，安全生产风险存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过程的各个环节，可能由于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环境的不安全因素等，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进而伤及员工身体健康，给企业造成一定经济损失，并影响企业声誉。

为应对以上环境及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将继续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认真贯彻国家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不断完善节能环保制度体系，强化日常监管，积极主动开展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同时，公司将持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加大安全生产检查力度，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工作，严格分管队伍安全管控，严肃事故责任追责，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9. 资料诈骗及盗窃风险

为保守国家秘密，保护商业秘密，维护国家及企业安全，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保密制度。公司定期以多种宣传教育形式加强员工保密意识，每年抽查评价子公司保密工作，采取访谈、查阅制度、记录文件以及现场查看的形式，对保密工作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和限期整改。公司专门购置了国产化涉密计算机，并实时更新防护系统，安排专人负责管理，严格遵守“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料诈骗及盗窃事故。

10. 网络风险及安全

随着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的驱动，各类信息系统数量激增，对网络传输、应用系统、信息数据的安全性要求明显提高。另外，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国际影响力日渐提升，信息系统遭受网络攻击的风险随之增加，一旦出现风险事件，可能对公司的生产运营造成不利影响。

为有效防控网络和信息安全风险，增强安全防护能力，公司已按照国家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要求构建了完善的安全防护体系，并持续推动企业信息化基础设施和应用系统的优化升级。公司定期开展安全监控防护策略的核查调优，对各类信息系统、服务器主机开展漏洞扫描，及时整改加固发现问题并进行复测，保障数据使用环境的安全稳定。注重网络出口安全防护能力建设，部署防火墙、WAF、IDS、IPS 等网络安全设备抵御外部网络攻击，同时部署国资国企安全在线监管平台与自动化网络监测预警平台，对网络状态进行实时监控，对异常行为进行及时处置，确保公司网络和信息安全万无一失。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披露事项

(一) 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详见本报告第 29 页至 30 页“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部分。

公司董事及其紧密联系人或任何股东（据董事所知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超过 5%或以上者）概无于本公司前五名最大供应商或本公司前五名最大客户中拥有任何权益。

（二）储备及可分配储备

报告期内，本公司储备变动情况分别详载于本报告第 134 页至 135 页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第 213 页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 5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规定，在扣除法定盈余公积后，未分配利润可当作股息分配。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742,045 千元。

（三）捐赠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捐赠总额约人民币 326.50 万元，主要包括向本公司海外矿产资源项目所在地捐赠救灾资金和物资，以及向辽宁、河北、内蒙古有关学校捐赠奖学金等。

另外，公司向定点帮扶对象拨付援助资金 798 万元，完成消费帮扶金额 2,030.34 万元。

有关公益捐赠和扶贫捐赠情况详见本报告第 86 页“（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和第 87 页“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四）股息

本公司报告期内现金分红预案的有关情况详见本报告第 68 页至 69 页“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部分。

（五）持作发展或出售的物业

地点	现时土地	占地面积 (平方米)	楼面面积 (平方米)	项目 状态	完工 进度	预期完 工日期	本公 司开 发项 目占 权益 比率
南京市下关区江边路以西、东至回龙桥、西至江边路、北至长江大桥、南至规划路	开发后销售，规划业态主要为住宅、商业等	321,952.01	823,172.83	在建	99.44%	2025 年	98.52%
河北省承德市兴隆县兴隆镇南土门村、红石砬村	开发后销售，规划业态主要为住宅、商业等	647,735.77	625,003.49	在建	74.66%	2027 年	100.00%
青岛市即墨区鸿雁河一路 333 号	开发后销售，规划业态主要为住宅、商业等	190,021.00	487,925.00	在建	83.09%	2023 年	100.00%
烟台市牟平区滨海路	开发后销售，规划业态主要为住宅、商业等	711,882.00	604,732.00	在建	84.83%	2025 年	51.00%
三河市金谷大街南侧、西北东路西侧；金谷南街北侧、西北东路西侧	开发后销售，规划业态主要为住宅、商业等	146,476.00	292,952.00	在建	68.23%	2024 年	100.00%
重庆市江北区	商住	678,259.00	383,319.00	在建	56.23%	2026 年	100.00%

（六）风险因素

有关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报告第 41 页至 43 页“（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七）公司的环境政策及表现

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国家、部委有关节能环保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方针政策，大力发展绿色环保产业，认真落实生态环保主体责任，并积极推动公司节能减排，推进绿色施工等相关工作。

公司大力打造节能环保产业平台，发展节能环保综合服务，全方位提升环保产业实力。围绕水环境综合治理、垃圾焚烧、危险废物处理、土壤修复、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光伏发电等细分领域，培育一批集节能环保技术咨询、系统设计、设备制造、工程施工、运营管理等专业化服务企业，打造中国中冶节能环保品牌，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

公司积极优化能源结构，提升能效水平。加大对建筑施工行业用能考核，严格控制能耗强度，逐步减少化石燃料能源消耗占比，强化电能消耗控制，大力推行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应用空气能热泵技术、变频技术等降耗技术，推动低碳能源替代高碳能源、可再生能源替代化石能源。

公司推进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变废为宝践行绿色建造。积极推进绿色建造，采用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等组织管理方式，强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协同管理，通过双优化措施源头节约资源消耗。积极推广材料工厂化加工，实现精准下料、精细管理，降低建筑材料损耗率。充分利用混凝土、钢筋、模板等余料，实行循环利用。充分考虑施工临时设施与永久性设施的结合利用，实现“永临”结合，减少建筑垃圾的产生。2022 年，公司 9 项工程获得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评价成果，其中中冶京诚申报的河钢产业升级及宣钢产能转移项目和中国二十冶申报的斯里兰卡科伦坡机场及外环快速路工程获得一等成果；40 项工程获得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绿色建造施工水平评价成果，其中三星工程 13 项。

（八）员工

有关公司员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 67 页“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九）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法律责任方面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并无因违反对本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而受到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相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质量控制体系、遵守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安全生产制度运行的有关情况详见本报告第 35 页至 36 页“7. 公司质量控制体系及安全生产制度运行情况”部分。

（十）董事名单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日期的董事名单详见本报告第 50 页至 51 页“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部分。

（十一）为董事、监事投保责任险情况

2022 年，公司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管理和监事职责的管理人员向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续保董事监事高管责任保险。

（十二）股票挂钩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未订立股票挂钩协议。

(十三) 上市证券持有人所享有的税项减免资料

本公司股东从本公司取得的股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行政法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缴纳相关税项和/或享受税项减免。本报告期内，A 股股东股利所得税缴纳的相关信息参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H 股股东股利所得税缴纳的相关信息参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发布的公告。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两个一以贯之”，进一步推动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建设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上交所、香港联交所有关要求，持续加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所属子公司等治理体系建设和规范运作。作为公司治理架构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董事会与党委、监事会、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及时有效沟通，形成了决策、管理、监督各环节协调、高效运转的规范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为促进公司发展和提升股东价值奠定了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监管规则赋予的职权及其工作要求进行履职，按照《公司法》、上市地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开展工作，以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按照“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责，把握发展机遇，精准战略布局，力促改革创新，继续严控风险，促进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顺利完成董事变更和增补工作。同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完成董事长选举和专门委员会增设、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工作，进一步完善了董事会自身建设，确保了董事会人员完整、设置规范、结构合理、运作合规。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注重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辅助决策作用及专业议事和咨询功能，专业事项在提请董事会审议前，先由相关专门委员会进行充分研究，形成专项审查意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关于国企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积极落实国企三年改革行动要求。结合证券监管制度修订情况，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治理制度进行重新梳理、修订，确保制度文件有效衔接，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同时符合国资监管与证券监管的各项要求。同时，公司合理规范授权，激发内生动力，不断优化董事会授权体系，完善各级决策机制和决策流程，规范对子企业的核心管控事项和管控方式，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效率。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及所属各级子企业治理体系建设，规范对子企业的核心管控事项和管控方式，总部及各子企业分别制定了本单位“三清单一流程”管理办法，形成了自上而下有效对接的体系化管控模式。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国企三年改革行动要求，截至2022年6月，公司全面完成了国资委改革三年行动各项工作任务，子企业董事会应建尽建、外部董事占多数制度普遍推行，应建范围内的子企业均实现了董事会实质运作，外部董事依法履职，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全面推行。公司注重夯实改革成效，指导应建范围内子企业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重要子企业制定全面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工作，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不断把ESG治理与经营管理相融合，持续强化价值创造，不断提升治理水平，奠定可持续发展基础。坚持推动绿色发展，积极履行环境责任，持续践行社会责任。2022年，根据最新监管规则要求和资本市场趋势，增设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制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在战略层面增加对安全环保健康、ESG、可持续发展领域的关注与研究。同时，根据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和公司合规管理有关工作要求，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职责中增加了合规管理有关内容。

报告期间，公司董事会荣获“金圆桌·公司治理特别贡献奖”，公司荣获2022年中国百强论坛“百强企业奖”、中国“金紫荆”最佳上市公司，入选首届福布斯中国ESG50榜单、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ESG优秀实践案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1年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

新华信用“金兰杯”ESG 公司治理实践先锋案例。同时，公司再次获得上交所信息披露 A 级（最优级）评价，已连续六年获此殊荣。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审阅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报告文件，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已遵守了《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要求，并在适用的情况下采纳了建议最佳常规。

在董事会多元化方面，董事会成员中有 6 位内地董事，1 位香港董事；在专业背景上，董事会成员中既有企业管理方面的资深专家，也有财务金融、法律、人力等领域的专业人才；从个人从业经历上，董事会成员中既有企业高管，也有在政府、高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多年的专家学者。多元化的董事会为企业带来了多元化的思维方式，形成了良好互补，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下一步，公司将积极按照香港联交所有关要求，推动董事会成员性别多元化，为董事会科学有效决策贡献“她力量”，预计于 2024 年 12 月之前，公司董事会层面及所有雇员层面（包括高级管理层）将实现性别多元化的目标。

为确保董事会获得独立的观点和意见，公司在《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董事可以向公司及相关人员和机构了解决策所需要的信息，也可以建议相关人员和机构代表与会解释有关情况。董事如需从独立的专业中介机构获取意见，以正确履行该董事对公司承担的责任义务，该董事可向董事会提出有关的合理要求，董事会可通过决议向该董事提供专业中介机构的意见，并由公司承担相关中介费用。公司通过上述机制的实施，以有效确保董事的独立性。董事会已于报告期内检查该机制的实施情况及成效，认为其有效。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严格分开，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为了维护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保护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对公司拥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较大影响的期间，将持续保障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并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 月 26 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2 年 1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 股东周年 大会	2022 年 6 月 30 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2 年 7 月 1 日	会议审议通过普通决议案 9 项，为《关于〈中国中冶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并设定 2022 年-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及设定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并续签〈综合原料、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审议通过特别决议案 2 项，为《关于中国中冶总部债券注册发行计划的议案》、《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张孟星先生、周纪昌先生、余海龙先生、闫爱中先生，候任董事陈建光先生、郎加先生、刘力先生，监事尹似松先生、张雁楠女士、褚志奇先生，时任董事会秘书曾刚先生出席了会议。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公司董事长陈建光先生、独立董事刘力先生，监事尹似松先生、褚志奇先生，时任董事会秘书曾刚先生出席了会议。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现任											
陈建光 ⁽¹⁾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6	2022-01-26	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0	0	0	-	0	是
张孟星	执行董事、总裁	男	59	2019-03-12	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60,032	60,032	0	-	203.01	否
周纪昌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2	2019-03-12	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0	0	0	-	29.40	否
郎加 ⁽¹⁾	非执行董事	男	69	2022-01-26	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0	0	0	-	25.83	否
刘力 ⁽¹⁾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7	2022-01-26	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0	0	0	-	27.63	否
吴嘉宁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2	2020-04-29	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0	0	0	-	29.10	否
闫爱中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5	2020-08-31	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0	0	0	-	183.78	否
尹似松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20-10-15	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8,100	28,100	0	-	166.90	否
张雁楠	监事	女	44	2019-03-12	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0	0	0	-	40.45	否
褚志奇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2	2019-03-12	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0	0	0	-	94.10	否
邹宏英	副总裁、总会计师	女	58	2019-03-12	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40,000	40,000	0	-	181.20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曲 阳 ⁽²⁾	副总裁	男	52	2019-03-12	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70,000	70,000	0	-	183.78	否
曾建忠	副总裁	男	57	2019-03-12	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0	0	0	-	177.90	否
刘福明	副总裁	男	59	2019-03-12	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0	0	0	-	201.42	否
白小虎	副总裁	男	55	2020-08-28	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0	0	0	-	188.55	否
朱广侠	副总裁	男	43	2020-08-28	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0	0	0	-	180.86	否
王 震 ⁽³⁾	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22-12-16	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0	0	0	-	11.14	否
离任											
国文清 ⁽⁴⁾	董事长、执行董事(离任)	男	58	2019-03-12	2022-01-26	130,000	130,000	0	-	0	是
余海龙 ⁽⁵⁾	独立非执行董事(离任)	男	72	2019-03-12	2022-01-26	0	0	0	-	1.77	否
曾 刚 ⁽⁶⁾	董事会秘书(离任)	男	58	2019-03-12	2022-12-16	0	0	0	-	0	是
合计	/	/	/	/	/	328,132	328,132	0	-	1,926.82	/

注:

(1) 2022年1月26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建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郎加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刘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选举陈建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2) 曲阳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为H股。

(3) 2022年12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聘任王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授权代表(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7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4) 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国文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国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5) 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余海龙先生退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6) 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曾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曾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职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建光	1966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同时担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冶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陈先生历任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二局”）海外部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长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会计师。2003 年 1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中建二局总会计师、副局长、党委常委；2006 年 2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中建二局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7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中建二局董事长、党委书记，其间兼任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2021 年 10 月起，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21 年 12 月起，任中冶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2022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陈先生先后毕业于广州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大学本科）、中国科学院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是高级经济师。
张孟星	1963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总裁，同时担任中冶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张先生历任中国第二十冶金建设公司二公司副经理、代经理、经理、天津公司副经理。1999 年 2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中国第二十冶金建设公司副总经理兼天津二十冶副经理、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中国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本公司总经济师，兼任中冶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10 月，兼任中冶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16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总裁，同时担任中冶集团党委副书记；2020 年 8 月起，任中冶集团董事；2020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21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张先生毕业于包头钢铁学院建筑工程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是正高级工程师。
周纪昌	1950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英达公路再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公路建设业协会名誉理事长、专家委员会主任。周先生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委员。1977 年 1 月至 1992 年 5 月，任交通部第一公路勘察设计院技术员、工程师、桥梁设计室副主任、人事处长、副院长；1992 年 5 月至 1997 年 11 月，任中国公路桥梁建设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长、总经理；1997 年 11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中国路桥（集团）总公司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2005 年 8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暨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周先生为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郎 加	195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郎先生自1992年8月至1996年2月，历任辽宁省政府办公厅正处级干部，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员、办公厅秘书处处长；1996年8月至2001年6月，任国家行政学院纪检监察室副主任；2001年6月至2006年6月，任国家行政学院纪检监察室主任（正司长）兼机关党委副书记；2006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兼任总法律顾问；2006年8月至2014年7月，兼任中国电子所属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08年3月至2014年，兼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董事；2013年7月至2014年12月，兼任中国电子所属瑞达投资发展集团公司董事长；2015年4月至2021年7月，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郎先生于1982年7月毕业于辽宁师范学院中文系，2003年参加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班学习。
刘 力	195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时担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教授，兼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先生自1984年9月至1985年12月，任教于北京钢铁学院；自1986年1月起，任教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及其前身经济学院经济管理系。刘先生曾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先生曾于2006年12月至2008年9月任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于2008年11月至2014年11月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先生于1984年7月获得北京大学物理学硕士学位，于1989年7月获得比利时天主教鲁汶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教授。
吴嘉宁	1960年12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吴先生目前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二届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吴先生于1984年、1999年分别获得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士及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吴先生1984年加入香港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1996年起担任合伙人，后任毕马威中国副主席。吴先生现为香港执业会计师、澳门执业核数师暨会计师、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计师（FCPA）、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FCCA）、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FCA）。
闫爱中	1967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党委副书记，同时担任中冶集团职工代表董事、党委副书记。闫先生历任中国第二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机电公司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书记，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1月至2012年9月，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2年9月至2013年1月，任本公司党委宣传部部长；2013年1月至2014年11月，任本公司办公厅主任（其间，2014年5月至2014年11月兼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4年11月至2016年5月，任本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2016年5月至2022年3月，任本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2016年8月至2019年3月，任本公司监事；2017年5月至2018年3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19年3月至2019年9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9年9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同时担任中冶集团党委副书记；2020年8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同时担任中冶集团职工代表董事。闫先生本科毕业于包头钢铁学院机电工程系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是正高级工程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尹似松	1964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时担任中冶集团监事会主席。尹先生1983年8月在中国第十七冶金建设公司（以下简称“十七冶”）参加工作；1991年9月起，先后任十七冶八公司团委书记、化工厂厂长；1996年12月起，先后任十七冶机电安装公司副经理、华丰公司经理；2002年12月起，先后任十七冶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4年11月，先后任中国中冶企业文化部、党群工作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党委组织部副部长；2014年11月至2016年9月，先后任中国中冶办公厅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监事会工作部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2016年9月至2018年4月，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主任；2018年4月至2020年7月，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后更名为办公室）主任、党组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行政服务中心主任；2020年7月起，任中冶集团监事会主席；2020年10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尹先生先后毕业于巢湖师范专科学校物理学专业（大专）、安徽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是高级政工师、正高级经济师。
张雁镛	1979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监事，同时担任中冶集团监事。张女士历任中冶集团计划财务部职员、业务主管。2010年6月至2012年10月，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总部计财处副处长；2012年10月至2014年7月，任本公司财务部会计信息处副处长、会计管理处副处长；2014年7月至2017年2月，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清欠办）会计管理处处长；2017年2月至2018年3月，任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21年6月，任本公司资金部副部长；2018年8月起，任中冶集团监事；2019年3月起，任本公司监事；2021年6月至2022年5月，任本公司资金部部长；2022年5月起，任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委派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张女士于2000年大学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4年研究生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是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
褚志奇	197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资本运营中心副部长，同时担任中冶集团职工代表监事。褚先生先后在河北省定州市物资局、路桥建设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中交三公局、中交四公局工作，2015年7月进入中冶内蒙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冶交通内蒙古高速公路项目指挥部工作。2015年10月至2016年3月，任中冶内蒙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冶交通内蒙古高速公路项目指挥部财务部部长；2016年3月至2016年6月，任中冶内蒙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冶交通内蒙古高速公路项目指挥部审计监察部部长；2016年6月至2018年4月，任中冶内蒙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纪委书记、中冶交通内蒙古高速公路项目指挥部纪工委书记；2018年4月至2021年12月，任本公司监察部（后更名为纪检部）副部长；2018年8月起，任中冶集团职工代表监事；2019年3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12月起，任本公司资金部（后更名为资本运营中心）副部长。褚先生中专毕业于河北省物资学校物资财务会计专业，大专毕业于河北省委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学毕业于江西省经济干部管理学院会计专业，是会计师。
邹宏英	1964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兼任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邹女士历任中国第二十二冶金建设公司财务处副科长、科长、副总会计师，财务处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副部长；中冶集团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副经理、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财务与资产管理部部长、资金部部长、副总会计师、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邹女士毕业于华东工学院，后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正高级会计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曲 阳	1970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曲阳先生历任冶金部自动化研究院自动化系统研究设计所技术贸易部副主任（正科级）、主任（副处级）、党支部书记，伺服事业部负责人、党支部书记，智能装备研究所所长、党支部书记、院副总工程师。2009年12月至2013年1月，任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副院长（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4年11月，任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院长（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至2016年10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14年11月至2017年10月，任中冶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0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曲先生本科毕业于东北工学院自动控制系工业自动化仪表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东北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专业，获得工学博士学位，是正高级工程师。
曾建忠	196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曾先生历任冶金部北京钢铁设计研究总院燃气室副主任、主任、燃气通风室主任，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能源与环保工程技术所总经理，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先后兼任能源与环保工程技术所总经理、工程控制部总经理、市政和公用设施工程部总经理、冶金工程部总经理）。2013年6月至2017年5月，先后任本公司国内工程管理部副部长（正部长级待遇），冶金工业建设工程定额总站站长，国内工程管理部（后更名为国内市场开发部）部长；2017年5月至2018年4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兼国内市场开发部部长）；2018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曾先生毕业于大连工学院化工机械系化工设备及机械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是正高级工程师。
刘福明	196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同时担任中冶集团副总经理，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刘先生历任中国第二十二冶金建设公司管道铁路工程公司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安北队副队长、队长，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中国第二十二冶金建设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年11月至2006年11月，任中国第二十二冶金建设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1月至2010年10月，任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3年4月，先后任中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3年4月起，任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2015年6月至2019年1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19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2019年9月起，任中冶集团副总经理。刘先生先后毕业于沈阳冶金机械专科学校焊接专业（大专），暨南大学计算机专业（本科），东北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研究生），东北大学材料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是正高级工程师。
白小虎	1968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白先生历任上海宝冶建设公司工程经营部副总经济师、市场营销部副处长、广州大学城项目部副经理、广州分公司经理兼广州大学城工程项目部经理、华南分公司总经理、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工程总承包部部长，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中冶河南分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2016年10月，先后任中冶东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中国中冶河南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冶东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中冶河南分公司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20年10月，任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20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白先生毕业于西安冶金建筑学院自控系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是正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朱广侠	1979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朱先生历任中国十七冶建设有限公司机电安装公司第一电气安装工程处副主任、主任，机电安装公司经理助理，机电安装公司酒泉钢厂项目经理部经理，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经理，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国中冶甘肃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年11月至2019年7月，先后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2019年7月至2020年7月，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20年1月至2020年8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20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朱先生毕业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工程管理专业，是高级工程师。
王震	197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工会副主席、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总部机关党委副书记。王先生历任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第二业务部韩国部副经理，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办公厅副主任；2014年10月至2019年1月任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19年1月至2019年9月任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9月至2022年1月先后担任本公司党群工作部（党委宣传部、企业文化部）副部长、部长、总部机关党委副书记、工会副主席，2022年1月至2022年3月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党群工作部（党委宣传部、企业文化部）部长、总部机关党委副书记；2022年3月起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总部机关党委副书记；2022年1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王先生大学毕业于南开大学外贸外语系英语（对外贸易）专业，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硕士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国际贸易学专业，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是高级政工师。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陈建光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021年10月	-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21年12月	-
张孟星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	-
		党委副书记	2016年10月	-
闫爱中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董事	2020年08月	-
		党委副书记	2019年09月	-
尹似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年07月	-
张雁镛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8月	-
褚志奇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08月	-
邹宏英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6年10月	-
曲阳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6年10月	-
曾建忠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8年03月	-
白小虎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20年07月	-
朱广侠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20年07月	-
刘福明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年09月	-
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国文清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2016年05月	-
曾刚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党组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行政服务中心主任	2020年10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纪昌	英达公路再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1年02月	-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12月	-
吴嘉宁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5月	-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7月	-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1月	-
刘力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06月	-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教授	1997年09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建议,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薪酬按市场水平和公司实际确定。执行董事不以董事职务取得薪酬,按其在本公司的任职和考核情况取得报酬。本公司监事按照总部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和其所任职务取得劳动报酬。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上级部门管理规定和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1,926.82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926.82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在任的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的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姓名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合计	退休金计划供款(单位负担的养老保险)	绩效薪金	年度薪酬合计
陈建光	-	-	-	-
张孟星	1,129,278.00	57,700.80	843,095.00	2,030,073.80
周纪昌	294,000.00	-	-	294,000.00
郎加	258,276.19	-	-	258,276.19
刘力	276,276.19	-	-	276,276.19
吴嘉宁	291,000.00	-	-	291,000.00
闫爱中	1,021,878.00	57,700.80	758,200.00	1,837,778.80
董事小计	3,270,708.38	115,401.60	1,601,295.00	4,987,404.98
尹似松	902,478.00	57,700.80	708,800.00	1,668,978.80
张雁镛	146,988.00	18,061.44	239,460.00	404,509.44
褚志奇	400,288.00	57,700.80	482,990.00	940,978.80
监事小计	1,449,754.00	133,463.04	1,431,250.00	3,014,467.04

报告期内,概无董事或监事放弃任何薪酬。本公司概无向任何董事或监事为促使其加盟或在加盟本公司时为补偿董事或监事因失去本公司董事或监事职位时支付任何款项。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建光	董事长、执行董事	选举	经选举获委任
郎加	非执行董事	选举	经选举获委任
刘力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经选举获委任
王震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国文清	董事长、执行董事	离任	因工作需要辞任
余海龙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曾刚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因工作需要辞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组成

2022年初,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为:执行董事、董事长国文清先生,执行董事、总裁张孟星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周纪昌先生、余海龙先生、吴嘉宁先生,职工代表董事闫爱中先生。2022年1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建光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选举郎加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选举刘力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日,国文清董事长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选举陈建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变更为:董事长、执行董事陈建光先生,执行董事张孟星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周纪昌先生,非执行董事郎加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力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吴嘉宁先生,职工代表董事闫爱中先生。

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均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其中吴嘉宁先生、刘力先生是财务管理及会计领域专家,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的要求。依据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就其独立性而做出的独立性确认函,本公司认为各独立非执行董事确属独立人士。独立非执行董事均能客观独立地对决策事项发表意见,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公正性。全体董事根据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除本公司的工作关系外,本公司各董事之间以及与总裁之间不存在财务、业务、亲属或其他重大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已为全体董事投保责任保险。

报告期内,通过学习和培训,各位董事提高了履职能力,更新了履职所需专业知识和技能。各位董事在报告期内参加的具体培训/学习内容如下:

董事姓名	培训时间	培训/学习内容
陈建光	2022年12月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公司治理专题培训
张孟星	2022年12月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公司治理专题培训
郎加	2022年4月	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七十九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
	2022年12月	北京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第八期董事监事专题培训
刘力	2022年9月	上海证券交易所2022年第四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吴嘉宁	2022年9月	上海证券交易所2022年第四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闫爱中	2022年9月	北京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董事监事专题培训

七、董事会职责与运作

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主要职权包括: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制订公司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以及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等。此外,根据《企业管治守则》的规定,董事会还承担制订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监督公司遵守法律法规及《企业管治守则》等企业管治功能。

本公司董事长和总裁分设，报告期内，董事长由国文清先生担任，总裁由张孟星先生担任。2022 年 1 月 26 日，中国中冶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选举陈建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长与总裁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规则》等制度规定的职责分工与相关要求开展各项工作。

董事长的主要职责包括：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检查督促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提名董事会秘书人选；督促、检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组织制订董事会运作的各项制度，协调董事会的运作；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定期或不定期的工作报告，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提出指导性意见；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职权包括：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拟定公司的子公司合并、分立、重组等方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副总裁协助总裁工作，对总裁负责，在明确的工作分工下，履行下列职责：参与总裁向董事会提交的议案、方案、报告和文件的准备；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其在公司分管的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等；具体负责其在公司分管的其它事项。

公司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监管规则赋予的职权及其工作要求进行履职，按照《公司法》、上市地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开展工作，以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继续按照“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责，把握发展机遇，精准战略布局和阶段性发展目标，力促改革创新，继续严控风险，促进公司取得不断进步发展。

董事对财务报告负有责任。于编制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时，董事已选择及采用适当的会计政策，并做出审慎合理的判断及估计，以真实及公允地反映该财务年度的状况、业绩和现金流。本公司审计师关于其申报责任的声明已载于本年度报告第 119 页之《审计报告》。

八、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2. 1. 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冶集团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2. 1. 26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中国中冶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设中国中冶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2. 3. 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总部部分机构设置及职能调整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2. 3. 2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二十六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2. 4. 2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三清单一流程”的议案》等四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2. 6. 1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冶所属“科改示范企业”中冶京诚、中冶焦耐、中冶武勘综合改革方案和工作台账的议案》、《关于二十冶收购广东弘鼎升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等七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2. 7. 2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中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办理董事监事高管责任保险 2022 年度续保事宜的议案》等十项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2. 8. 29-3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等八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2. 9. 2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十九冶与中冶云南实施整合的议案》、《关于二十冶设立湖北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的议案》等四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2. 10. 2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十一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2. 12. 16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高管人员 2021 年度薪酬建议方案和 2022 年度月发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2. 12. 3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科改示范企业”“双百企业”差异化授权工作的议案》、《关于清算注销中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等六项议案。

九、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建光	否	11	10	4	1	0	否	2
张孟星	否	12	12	5	0	0	否	1
周纪昌	是	12	12	5	0	0	否	1
郎加	否	11	11	4	0	0	否	1
刘力	是	11	11	4	0	0	否	2
吴嘉宁	是	12	12	5	0	0	否	0
闫爱中	否	12	11	5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注：报告期内，公司身处境外的董事因受出入境政策限制，无法现场出席董事会会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均以通讯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因此现场会议次数为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吴嘉宁（独立非执行董事） 委员：周纪昌（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力（独立非执行董事）
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周纪昌（独立非执行董事） 委员：陈建光（执行董事、董事长）、刘力（独立非执行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刘力（独立非执行董事） 委员：周纪昌（独立非执行董事）、郎加（非执行董事）
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陈建光（执行董事、董事长） 委员：张孟星（执行董事）、郎加（非执行董事）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注	召集人：郎加（非执行董事） 委员：张孟星（执行董事）、吴嘉宁（独立非执行董事）

注：2022年1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设中国中冶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议案》和《关于中国中冶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的议案》，董事会增设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对其他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作出相应调整。

(二) 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其中，财务与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是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且均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召集人。

报告期内，董事会继续发挥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的决策辅助作用及专业议事和咨询功能，专业事项在提请董事会审议前先由相关专门委员会进行充分研究，形成专项审查意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依据。

1. 战略委员会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战略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等。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均以通讯方式召开，3位委员均出席了会议。会议研究讨论事项6项，涉及关于公司总部部分机构设置及职能调整、业务定位调整、部分子公司整合、处置等事项。

2.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审议财务主要控制目标，监督财务规章制度的执行，指导公司财务工作；拟订担保管理政策，审议担保业务；审议年度财务预、决算，监督执行情况；审议重大投资项目的财务分析，监督投资项目执行效果，对重大投融资项目后评估组织审核；审议公司利润分配及弥补亏损方案并提出建议；审议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规划、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和主要控制目标；审议并向董事会提交全面风险管理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报告；监督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系统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指导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提议聘请或更换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外部审计机构；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对财务报告独立审核并提出意见；负责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和管理；审查公司设立的意见反馈渠道，

以确保员工可就财务报告、内部监控等方面发生的不当行为提出异议；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0 次，其中以现场方式召开 1 次，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7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 2 次，3 位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各位委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含通讯方式出席）
吴嘉宁	10	10
周纪昌	10	10
刘力	10	10

3. 提名委员会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负责研究、拟定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程序及方法，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考察，并向董事会提出考察意见；按照公司的战略、业务模式及具体需要，制定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政策（包括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或专业经验），每年至少一次研究、审查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评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提名委员会委员审查了董事会人员的架构、人数及组成，认为董事会人员的架构、人数及组成符合《公司章程》、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需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董事组成参考了董事的专业知识、职业技能及履职经验，充分发挥了董事的专业知识与技能。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3 位委员均出席了会议。会议研究讨论了聘任中国中冶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的事项。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向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研究、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均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研究讨论事项 3 项，涉及调整中国中冶独立董事薪酬，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高管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和 2022 年度月发薪酬方案等事项。

5.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向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包括环境、社会及治理等）相关的重大决策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监督公司可持续发展策略、规划的实施和进展；监督公司应对气候变化、保障健康和履行社会责任等关键议题的承诺和表现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关注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可持续发展事项的重要信息，研究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事宜，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议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ESG 报告）或社会责任报告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所规定或建议的涉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可行使的其他职权（包括但不限于《香港上市规则》附录二十七《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条文中建议的职权）；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3 位委员均出席了会议。会议研究讨论事项 4 项，涉及《中国中冶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 ESG（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修订《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听取公司合规、安全、质量、环保的汇报等。

(三) 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1.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 2. 28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公司总部部分机构设置及职能调整的议案》。	会议同意该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3. 25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对中冶管廊进行整合、处置的议案》、《关于中冶交通与中冶轨道交通实施整合的议案》、《关于对中冶海南进行整合、处置的议案》、《关于撤销中国中冶四家分公司的议案》。	会议同意四项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8. 26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总部调整业务定位的议案》。	会议同意该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 报告期内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召开 10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 1. 26	第三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听取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预算的汇报》。	会议认为, 公司 2022 年预算坚持了稳中求进的编制原则, 编制安排全面科学合理, 符合公司战略要求和经营情况, 同意将 2022 年度预算方案向董事会汇报。
2022. 3. 25	第三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暨独立董事与审计机构沟通会听取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年报审计工作的总结汇报, 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 19 项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内容并提请董事会审议。会议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符合监管机构和上市规则的规定, 符合公司经营实际。会议对公司 2021 年经营工作表示充分肯定, 并就加强现金流和投资类项目管理、关注国际形势变化、加强关联交易工作的日常管理和监督等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2. 4. 24	第三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听取了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签字会计师蔡金良受监管处罚有关情况的汇报, 结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律师意见, 对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事宜再次进行了充分讨论和认真研究。	会议建议 2022 年年度审计工作不再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并立即启动外部审计机构公开招标工作, 在交易所的规定时间内完成选聘工作。
2022. 4. 28	第三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听取了《关于审计机构选聘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及《关于更新中国中冶关联人清单的汇报》。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和汇报内容并提请董事会审议。会议对公司一季度各项经营工作情况表示肯定, 同时就提高房地产及制造业业务毛利率、加强表外资产管控、加强现金流管理、规范开展关联交易管理等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 6. 2	第三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听取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招标情况的汇报》。	会议接受评标委员会意见，同意在完成招标公示相关手续后，向董事会推荐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国中冶 2022-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022. 6. 9	第三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请中国中冶 2022 年度财务报告主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同意改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中国中冶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主审所。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参审所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会议同意改聘安永华明担任中国中冶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7. 20	第三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七次会议听取了《安永华明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半年度审阅计划的汇报》，审议了《关于决定中国中冶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具体酬金及签订业务约定书的议案》。	会议原则同意安永华明 2022 年半年度审阅工作计划，要求安永华明加大人力资源配置，确保审计质量，加快对公司业务的熟悉。会议同意主审所安永华明和参审所致同、立信的酬金安排，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8. 26	第三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暨独立董事与审计机构沟通会听取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半年报审阅工作汇报，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和汇报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对公司上半年取得的经营成绩表示充分肯定。为确保达到全年目标，会议就加强项目管控、改善现金流、分类管理子企业等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2. 10. 26	第三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九次会议听取了《2022 年度内控与风险管理检查报告》的汇报，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申请调整中国中冶 2022-2023 年冶金及管理服务-支出类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联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和汇报内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会议对公司前三季度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并重点就经营性现金流管理、房地产经营、项目精细化管理、加强与投资者交流沟通等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2. 11. 16	中国中冶第三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十次会议听取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年报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	会议提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要严格按照工作计划，有序推进年报审计工作。要帮助公司发现问题，提出建议。从明年一季度起，季度报告由审计机构履行商定程序。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 12. 16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	会议同意董事会聘任王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董事会审议。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 3. 25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关于中国中冶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汇报，同意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12. 16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中国中冶高管人员 2021 年度薪酬建议方案和 2022 年度月发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5. 报告期内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 3. 25	第三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 ESG（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的议案。	会议同意该报告内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7. 19	第三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听取了《关于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合规工作的汇报》和《关于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安全、质量、环保工作的汇报》。	会议同意议案内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会议确定，为了动态掌握公司合规工作开展情况，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将每半年听取一次关于合规、安全、质量、环保工作的汇报。

（四）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具体情况如下：

监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计提 2021 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A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及 H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汇报》、《关于以 A 股 IPO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将 H 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将 A 股定增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

监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听取了《关于更新中国中冶关联人清单的汇报》。

监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听取了《关于 A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及 H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汇报》。

监事会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二、管理合同

除公司管理人员的服务合同外，公司概无与任何人、公司法人团体订立任何合同，以管理或处理公司任何业务的整体部门或任何重大部分。

十三、董事及监事所占合约的利益

报告期内及截至报告期末，概无董事或监事于公司、其附属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之附属公司所订立的任何对本公司而言属重要的交易、安排和合约中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除非已经在有关公告中进行披露的。

十四、董事在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之权益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刊发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即 2023 年 3 月 29 日），概无董事在与本公司业务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中拥有任何权益。

十五、董事及监事服务合同

公司董事及监事均未与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订立在 1 年内除法定补偿外还需支付任何补偿才可终止的服务合同。

十六、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之权利

于本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期末，概无存在任何安排，而该安排的其中一方是本公司、本公司的附属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附属公司，且该安排的目的或其中一个目的是使任何董事、监事或其各自配偶或未满 18 周岁的子女通过购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的股份或债券的方式而获益。

十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8,12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8,38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2,57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工程承包	87,615
房地产开发及其他	4,058
装备制造	5,673
资源开发	1,039
合计	98,3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以上	14,274
大学本科	54,557
大学专科	13,693
大学专科以下	15,861
合计	98,385

(二) 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实施以市场为导向、以绩效考核为基础的薪酬体系。根据适用的规定，本公司为职工建立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根据适用的法律及法规，上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的规定缴纳。本公司也根据适用法规，经上级部门批准，为职工建立了企业年金。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按照分层分级的管理模式，面向干部员工广泛开展教育培训工作，全年参训人员 8.7 万人，各级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的综合能力进一步加强，专业能力和实操技能持续提升，为公司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

(四) 劳务外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农民工年平均人数（人）	608,679
农民工工资总额（万元）	5,341,037

十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1.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2 年中国中冶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0,272,357 千元，中国中冶本部未分配利润为 5,742,045 千元。公司拟以总股本 20,723,619,17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3 元(含税)，共计现金分红人民币 1,720,060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4,021,985 千元用于公司经营发展及以后年度分配。该方案拟定的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2 年度中国中冶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6.74%。

2.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及独立董事意见**(1) 拟分配现金红利总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低于 30%的原因**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经营模式。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支持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整体价值，这也符合广大股东的根本利益。

近年来，中国中冶年度现金分红金额持续递增，其中 2022 年度分红金额较 2021 年度增长超过 6%，体现了中国中冶稳定持续的分红能力以及维护股东权益、与股东分享企业经营成果的态度。

(2)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面对当前经济形势，公司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对标世界一流企业，抢抓机遇加快发展，持续推进战略转型，寻求新的效益增长点，不断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努力在高质量发展上取得新进步。公司的留存收益将用于公司战略发展和日常经营周转等方面。公司积累的留存收益属于全体投资者，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合理安排资金，不断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水平，为股东创造更多回报。

(3)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利润分配的稳定合理和适度增长，兼顾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投资者的长远利益和公司的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83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720,06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72,357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6.7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1,720,06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6.74%

十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中冶赛迪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继续依法合规推进员工持股相关工作;本公司下属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继续开展了科技型企业岗位分红工作。

公司将按照国务院国资委的总体部署与指导要求,认真学习领会国企改革“1+N”系列文件和《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结合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研究制定股权激励计划,目前尚处于方案制定阶段,具体方案内容与进度安排尚待确定,相关方案确定后还需国务院国资委及上级单位批准后方可开展,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主要围绕企业经营业绩、个人能力素质、工作实绩及工作态度进行。董事会结合企业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完成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考核。同时,根据考核情况,确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二十、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作为其董事及监事进行本公司证券交易的守则。经向本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本公司各位董事及监事确认其本人及其联系人已于本报告期内全面遵守上述守则之所需标准。

二十一、审计机构及其薪酬情况

本公司委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安永华明”)为本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除年度财务核数外,安永华明还为本公司提供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境内部分附属公司财务法定审计服务。

2022 年度之独立核数师酬金详见本报告第 91 页“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部分。

二十二、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同时,公司持续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按照法定披露与自愿披露相结合的原则,多角度全方位地传递公司经营信息,务求条理清晰、通俗易懂,确保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中英文公告302份,其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公告112份,在香港联交所披露中文公告109份、英文公告81份,涉及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事项。公司连续第六年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年度信息披露工作A级(最优级)评价。

公司始终紧扣战略目标发掘业绩亮点和投资价值,积极做好与资本市场的沟通和应对。报告期内,公司全年累计组织路演、参加各类券商策略会、召开电话沟通会、接待上门机构投资者等共计70余次,与超过300人次的机构投资者和超百人次的中小投资者进行了直接沟通。2022年,公司在保持常规的业绩发布和日常沟通的基础上,连续三次举办了年报、中报、三季报定期业绩说明会和业绩路演活动,通过视频会、电话会、上交所路演中心等多媒体平台、线上+线下全覆盖的方式进行,与上百家境内外机构,近五百位投资者、分析师及财经媒体进行了广泛的交流,就“抗疫情、稳增长”、业绩亮点、业务发展、科技创新等方面内容进行了详细介绍,并就投资者所关注的冶金建设展望、双碳战略发展、稳增长措施、资源开发业务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沟通,展望公司发展趋势,向资本市场展示公司优秀业绩和经营亮点。

二十三、股东权利

为了保障股东的合法权利，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六十六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提案，公司应当将提案中属于股东大会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列入该次会议的议程。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5 个工作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公司在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设置了专门的股东沟通环节，在此期间股东可提出关注问题及建议。股东还可通过投资者关系热线电话（+86-10-59868666）、投资者关系传真（+86-10-59868999）、投资者关系邮箱（ir@mccchina.com）三种方式提出查询及建议的请求。

公司董事会指导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开展，持续与股东及投资机构开展沟通交流，定期检查投资者关系的有效性。公司通过多平台、多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公司官网、新媒体平台、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渠道，利用中国投资者网、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和其他第三方网络基础设施平台，通过股东大会、投资者说明会、路演、反向路演、分析师会议、接待来访、调研等专项投资者活动，以及参加券商、投资机构、财经媒体等社会机构组织的策略会和论坛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在遵守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公司在制定涉及股东权益的重大方案时，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公司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参会提供便利，为投资者发言、提问以及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交流提供必要的时间。公司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广泛征询意见，提前征集投资者关注度高的热点问题，股东大会需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公司会根据监管规则调整，定期检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程序，以确保切合股东需要。

董事会已于报告期内检查股东通讯政策的实施情况及成效，认为其有效。

二十四、公司秘书

王震先生为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王震先生、伍秀薇女士为公司现任联席公司秘书及本公司内部的主要联络人。

王震先生简历详见本报告第 56 页。

伍秀薇女士简历如下：

伍秀薇女士为达盟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上市公司服务部主管，拥有逾 20 年的专业及内部公司秘书工作经验。伍秀薇女士为香港公司治理公会（前称“香港特许秘书公会”）及英国特许管治公会（前称“英国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资深会员。

为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29 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公司秘书均参加了不少于 15 个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

二十五、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结合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编制了《中国中冶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网站（<http://www.mccchina.com>）。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有效。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公司目前现行各类规章制度共计 400 余项，按制定的主体、所涉及层次和约束范围，划分为基本管理制度、具体规章/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三个层级。公司每年评估各项规章制度的有效性，并按照评估结果，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发展需要，拟定制度体系

的年度建设计划，梳理规章制度制定、修订和废止清单。同时，对照内控要素的框架性要求和公司制度之间的逻辑关系，将公司规章制度按业务类别划分，使公司规章制度的管理工作程序化、规范化，保障了公司合规经营和战略发展。

用于辨认、评估及管理重大风险的程序：公司定期开展风险的辨识、评估和应对工作。每年在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总体研判基础上，认真分析公司所处行业形势，按照战略目标和管控要求，分阶段开展风险相关管理各项工作。风险辨识阶段，按照《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要求，组织总部各部门和各子公司系统持续搜集相关风险信息，按照国资委风险分类框架和内控指引对风险管理的规范性要求，开展风险识别和梳理工作，识别出对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内外部风险，逐一分析风险成因和可能造成的影响，并落实责任部门。风险评估阶段，公司根据风险管理工作实际，结合定量及定性评估方法，根据“风险管理的重要性及紧迫性”将风险事件划分为三个等级，分别为：高度重视（红色）、密切关注（黄色）、风险可控（绿色）。公司组织各责任部门评价各类风险对公司总体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初步确定对各项风险管理的分类情况，重点关注重大风险的管控。风险应对阶段，公司对常规性风险事项制定风险应对措施，包括：风险规避、风险接受、风险降低和风险转移；对于重大风险，通过编制重大风险管控方案，逐一落实责任部门，深入分析重大风险产生根源、风险成因、可能产生的影响、拟采取的应对策略，制定切实可行的风险管控措施。重大风险跟踪阶段，定期开展重大风险变化情况及应对方案执行的跟踪工作，及时掌握重大风险解决方案或危机处理应急预案的执行情况及适用性，合理配置资源、明确工作步骤、落实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确保方案或预案的有效实施。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主要特点：公司对风险实施分层分类，规范建立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组织体系，按照国资委发布的《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从顶层设计入手，遵循“分层、分类”原则，厘清各层级风险管理工作职责界限，强化风险管理主体责任，深入推动内部控制工作，联合评价监督工作力量，形成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风险管理体系。公司注重强化风险管理顶层设计，加强重大风险及专项风险过程监控，年初制定年度全面风险及内控管理工作指导意见，明确年度工作目标，细化工作要求及实施路径。针对主业版块业务特点，每月对各类专项风险处置进展进行预警监测，按季度对年度重大风险变化情况及应对方案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结合子企业重大风险管控情况，对公司整体风险进行评估，形成相应的风险管理报告，确保风险可知可控可承受。公司强化风险动态评估工作，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情况，及时开展动态的专项风险评估工作，及时识别、评估内外环境变化对公司经营目标实现的影响，并制定了有针对性的应对举措。为有效应对外部环境影响，公司迅速组织相关部门开展专项风险动态评估工作，全面分析、快速评估、细化举措、落实责任，提前研究制定风险防控方案及相关风险应急预案。同时，加强风险过程监控，密切关注与业务相关的异常风险征兆，对于突发风险征兆或风险事件，及时启动应急程序，确保风险可控。

董事会至少每年检查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并于本年度作出完善的检查结论。检查风险管理及内部监督系统有效性的程序包括：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组成评价工作组、实施现场测试、认定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编报评价报告等环节。公司授权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公司对内控缺陷进行综合分析后提出认定意见，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审核后予以最终认定，并按缺陷的影响程度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提出的认定意见以书面报告的形式向董事会、经营层会议报告，重大缺陷由董事会予以最终认定。

解决严重的内部监控缺失的程序：中国中冶对认定的重大、重要缺陷，及时采取应对策略，切实将风险控制可在承受之内，并追究有关部门或相关人员的责任。

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及《中国中冶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中国中冶股票市场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信息归集、研判、公告编制及披露审批程序，确保信息披露合规。同时，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规定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等阶段及报告、传递、编制、审核、决议、披露等各个环节如实、完整记录其知悉的内幕信息内容，并及时进行登记备案，督促信息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公司已设立内部审核部门，主要就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充足及成效进行分析及独立评估，并每年至少向董事会汇报一次调查结果。实际工作中依据评价工作计划、评价标准开展了内控与风险管理监督评价及缺陷整改检查，以确保缺陷整改到位。同时要求下属子公司开展

半年度和年度自我评价以及专项评价工作，为最终出具内控评价报告提供依据。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检讨所涵盖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董事会已检查本公司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制度的有效性，以确保管理层根据控制程序及标准维持及管理一个运作良好的体系。董事会确认 2022 年度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内控评价结果，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有效，能够满足内部控制目标。

董事会相信，现有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充分有效，尤其是在财务申报及遵守上市规则方面。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二十六、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规范设置二级子公司机构，打造集中、高效的管控模式，要求子公司按照“紧密对接上级职能、完善项目管控主平台建设、契合主营业务发展”的要求，形成机构相互制约、运行高效有力的总部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开展专业化整合工作。对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冶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实施整合、对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冶（云南）工程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实施整合、以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下属中冶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为主体对公司内检验检测业务实施了整合。

二十七、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类型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网站（<http://www.mccchina.com>）。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董事会已检查了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与内部监控系统，并认为其仍然有效。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二十八、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 年 4 月，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要求，完成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的填报工作，并对照清单认真梳理了公司治理工作情况。经自查，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除两项需整改事项外，其他各项治理机制运行规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查问题整改情况如下：

1. 独立董事连续任期超过 6 年（已完成整改）

公司时任董事余海龙先生、任旭东先生自 2014 年 11 月 13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至 2020 年 11 月 12 日任期届满且连任时间达到六年。由于两位董事期满离任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比低于法定最低要求，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两位董事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职责，直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 2 日，任旭东董事不幸因病逝世。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选举郎加先生为新任非执行董事，选举刘力先生为新任独立董事，余海龙先生同时退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至此，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均已满足连续任期的相关要求。

2. 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部分完成整改）

公司副总裁刘福明、时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曾刚，因工作需要，分别在控股股东单位中冶集团、中国五矿担任相关职务。2022 年 12 月 16 日，曾刚先生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董事会聘任王震先生为新一任董事会秘书。后续公司将继续与控股股东单位积极沟通，持续推进高级管理人员兼职事项的整改。

二十九、《公司章程》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中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公司拟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印发的《国有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和《中央企业公司章程指引（试行）》、《关于中央企业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的意见》、《中央企业党委（党组）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示范文本（试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亿元）	13.77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省市和环保部门发布的 2022 年重点监控企业及重点排污企业名单，中国中冶所属企业中，7 家企业被列为废气重点监控企业，3 家企业被列为废水重点监控企业；33 家污水处理企业被列入污水处理重点监控企业。在报告期内，各重点排污单位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主要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并完成了总量减排目标，无超标排放情况。公司下属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生态环保）2022 年累计共处理污水 5.68 亿吨，实现 COD 减排量 11.37 万吨；氨氮减排量 1.38 万吨。

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持续推动公司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以绿色发展为长远目标，制定了《中国中冶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办法》、《中国中冶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实施细则》、《中国中冶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报告实施细则》、《中国中冶安全环保事故责任追究与奖罚实施细则（试行）》、《中国中冶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和《中国中冶绿色施工示范图集》等文件，内容涵盖节能环保管理总体要求、监督检查、报告责任、教育培训、考核与奖惩及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管理，能够满足国家节能环保管理的最新要求，并积极推动公司节能减排，推进绿色施工等相关工作，全面完成了年度节能环保管理目标。多年来，公司始终积极投身于环境治理和环境保护，倡导绿色环保理念，努力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着力建立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①33 家污水处理重点监控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mg/L) [※]	实际排放值 (mg/L)	总排放速率 (万 t/天)	排放去向
1	滁州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清流污水处理厂总排口 WS-01904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0.75	15.61	清流河
			氨氮		5 (8)	0.26		
2	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污水排放口 WS-06998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2.61	5.53	来河
			氨氮		5 (8)	0.41		
3	中冶秦皇岛水务有限公司	山海关污水处理厂出水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6.12	3.18	潮河
			氨氮		5 (8)	0.16		
4	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外排口 WS-37078304	COD	出水主要指标 (CODCr、氨氮、总磷) 提升至地表水 IV 类标准，总氮提升至 12mg/L，其他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30	21.40	7.54	张僧河
			氨氮		1.5	0.50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mg/L) ^注	实际排放值 (mg/L)	总排放速率 (万 t/天)	排放去向
5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天长市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 WS-009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40	20.00	6.22	川桥河
			氨氮		2 (3)	0.33		
6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秦栏镇污水处理厂)	天长市秦栏镇蒋圩混合入河排污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0.52	0.60	秦栏河
			氨氮		5 (8)	0.22		
7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杨村镇污水处理厂)	天长市杨村镇污水处理厂混合入河排污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9.99	0.61	杨村河
			氨氮		5 (8)	0.66		
8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天长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 WS-04303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2.74	2.04	新川桥河
			氨氮		5 (8)	0.53		
9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铜城镇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 WS-04305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1.82	0.51	铜龙河
			氨氮		5 (8)	0.31		
10	兴隆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消毒池出口 WS-0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8.27	2.37	柳河
			氨氮		5 (8)	0.61		
11	定远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排放口 WS-50004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5.40	5.00	马桥河
			氨氮		5 (8)	0.40		
12	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汉河污水处理厂	汉河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口 WS-06902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0.62	2.03	滁河
			氨氮		5 (8)	0.63		
13	马鞍山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WS-0908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8.20	1.81	襄城河
			氨氮		5 (8)	0.19		
14	黄石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黄石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排放口 DW0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2.65	3.79	磁湖
			氨氮		5 (8)	0.58		
15	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寿光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排污口 WS-37078309	COD	出水主要指标 (COD _{Cr} 、氨氮、总磷) 提升至地表水 IV 类标准, 总氮提升至 12mg/L, 其他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30	28.20	12.04	小清河
			氨氮		1.5	0.11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mg/L) ^注	实际排放值 (mg/L)	总排放速率 (万 t/天)	排放去向
16	秦皇岛市抚宁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秦皇岛市抚宁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排放口编号 DW0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0.65	5.49	排入人造河
			氨氮		5 (8)	0.14		
17	福州市长乐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长乐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排放口 WS26616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5.82	5.38	闽江
			氨氮		5 (8)	0.24		
18	宣城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宣城市双桥污水处理厂混合入河排污口编号: 341802022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6.93	1.43	水阳江
			氨氮		5 (8)	0.28		
19	北京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	一期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现有污水厂一级 A)DB11/890-2012	20	15.00	6.21	刺猬河
			氨氮		1.0 (1.5)	0.32		
			总磷		0.2	0.14		
		二期总排口	COD		20	13.00	4.26	
			氨氮		1.0 (1.5)	0.25		
			总磷		0.2	0.11		
20	兰州中投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B)GB18918-2002	50	18.50	21.95	黄河
			氨氮		5 (8)	0.36		
			总磷		0.5	0.12		
21	孝感中设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GB18918-2002	50	17.45	12.47	滚子河
			氨氮		5 (8)	0.69		
			总磷		0.5	0.26		
22	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	第一污水厂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GB18918-2002	50	14.55	2.85	荣蚰河
			氨氮		5 (8)	0.33		
			总磷		0.5	0.23		
		第二污水厂总排口	COD		50	24.14	2.20	新蟒河
			氨氮		5 (8)	0.40		
			总磷		0.5	0.19		
23	常州恩菲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太湖地区其他区域内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60	44.01	2.06	采菱港
			氨氮		5	0.35		
			总磷		0.5	0.11		
24	武陟县中设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GB18918-2002	50	38.89	1.37	二四区涝河
			氨氮		5 (8)	0.32		
			总磷		0.5	0.14		
25	平原中设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GB18918-2002	50	27.50	4.24	马洪干渠
			氨氮		5 (8)	0.27		
			总磷		0.5	0.21		
26	滦平中设环保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 GB3838-2002	15	5.04	0.05	火斗山河
			氨氮		0.5	0.02		
			总磷		0.1	0.03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mg/L) ^注	实际排放值 (mg/L)	总排放速率 (万 t/天)	排放去向
27	涿州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 DB13/275/2018	30	13.68	0.67	北拒马河南支
			氨氮		1.5 (2.5)	0.07		
			总磷		0.3	0.08		
28	涿州中设环保有限公司	西厂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 DB13/275/2018	30	11.60	2.74	北拒马河
			氨氮		1.5 (2.5)	0.10		
			总磷		0.3	0.11		
		东厂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 DB13/275/2018	30	11.30	3.33	北排干渠道入白沟河
			氨氮		1.5 (2.5)	0.10		
			总磷		0.3	0.10		
		开发区厂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 DB13/275/2018	30	10.30	1.90	北排干渠道入白沟河
			氨氮		1.5 (2.5)	0.06		
			总磷		0.3	0.07		
29	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	武汉市豹澥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 (GB18918-2002)	50	10.7	5.2768	长江
氨氮			5(8)		0.06			
总磷			0.5		0.30			
30		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左岭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口	COD		50	11.4	8.5262	
			氨氮		5(8)	0.17		
			总磷		0.5	0.34		
31	都市环保竹溪县水务有限公司	竹溪县东城新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 (GB18918-2002)	50	21.4	0.85	竹溪河
			氨氮		5(8)	2.19		
			总磷		0.5	0.31		
32	都市环保麻城水务有限公司	都市环保麻城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 (GB18918-2002)	50	14.33	0.8443	举水河
			氨氮		5(8)	0.42		
			总磷		0.5	0.10		
33	来安县中冶华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	废水总排口 DW001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标准	120	84.8	1.45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标准	25	0.757		

注:GB18918-2002 标准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摄氏度时的控制目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摄氏度时的控制目标。

②废气重点监控企业（7 家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1	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新增排放口#4）	襄阳恩菲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排口）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限定值	500mg/L	29.83	0.62	大气环境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限定值	6~9	7.39	/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1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 ³	25.15	1.45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 ³	150.64	9.80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 ³	5.62	0.22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2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 ³	25.88	1.71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 ³	147.75	10.41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 ³	6.88	0.29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3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 ³	25.94	1.44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 ³	142.17	11.58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 ³	4.9	0.06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4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 ³	28.35	1.37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 ³	148.44	8.06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 ³	4.48	0.10			
2	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电厂1#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 ³	13.54	0.95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 ³	170.93	12.69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 ³	8.28	0.64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电厂2#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 ³	17.21	1.09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 ³	195.07	16.40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 ³	8.29	0.65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电厂3#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 ³	12.72	0.96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 ³	172.76	13.90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 ³	6.19	0.49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3	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固安恩菲垃圾焚烧电厂1#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m ³	38.53	5.45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m ³	51.38	6.63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m ³	2.72	0.30	
		固安恩菲垃圾焚烧电厂2#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m ³	48.82	5.74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m ³	49.53	5.90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m ³	3.01	0.29	
4	恩菲城市固废(孝感)有限公司	孝感恩菲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100mg/Mm ³	12.70	0.16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300mg/Mm ³	131.14	1.63	
			烟尘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30mg/Mm ³	12.42	0.15	
5	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	都市环保2#炉废气	二氧化硫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50mg/m ³	8.2	0.00003775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100mg/m ³	65.1	0.0002997	
6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5t 电炉排气筒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	30mg/m ³	1.7	0.18	大气环境
		老厂热处理车间加热炉排气筒	颗粒物	《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200mg/m ³	1.7	0.069	
			氮氧化物		300mg/m ³	<3	<0.12	
			二氧化硫		850mg/m ³	<3	<0.12	
		锅炉房锅炉排气筒	颗粒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DB61/941-2018)	10mg/m ³	1.6	0.0045	
			氮氧化物		80mg/m ³	18	0.067	
			二氧化硫		20mg/m ³	11	0.03	
		60t 精炼炉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	30mg/m ³	1.8	0.19	
		新厂锻造车间加热炉1#排气筒	颗粒物	《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200mg/m ³	1	0.25	
			氮氧化物		300mg/m ³	<3	<0.74	
			二氧化硫		850mg/m ³	<3	<0.74	
		新厂锻造车间加热炉2#排气筒	颗粒物	《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200mg/m ³	1.5	0.35	
			氮氧化物		300mg/m ³	<3	11	
			二氧化硫		850mg/m ³	48	<0.70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7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结构10A车间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5	70mg/Nm ³	3.13	0.0597	大气环境
		结构车间9号门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70mg/Nm ³	4.48	0.0856	
		装备车间东油漆车间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70mg/Nm ³	3.38	0.0699	

③废水重点监控企业(3家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1	洛阳中硅高科技分公司	废水总排口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	6~9	7.71	/	洛 阳 市 新 区 污 水 处 理 厂
			SS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	400mg/L	76.45	3.76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	500mg/L	71.99	4.17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	/	0.60	0.03	
			Cl ⁻	《盐业、碱业氯化物排放标准 DB41/276-2011》	350mg/L	150.50	3.59	
			F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	20mg/L	2.54	0.13	
		尾气淋洗塔烟囱	HCl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	100mg/M ³	5.22	/	大 气 环 境
				0.915kg/h	0.035	0.21		
			HF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	9mg/M ³	0.374	/	
				0.38kg/h	0.00526	0.01052		
NO _x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	240mg/M ³	6.66	/				
	2.85kg/h	0.0947	0.1894					
2	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污水总排口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以及固安绿源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500mg/L	144.44	4.40	固 安 绿 源 城 区 污 水 处 理 有 限 公 司
			氨氮		45mg/L	1.35	0.04	
			PH		6~9	8.15	/	
3	恩菲城市固废(孝感)有限公司	污水总排口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及《孝感市邓家河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400mg/L	27.04	0.12	孝 感 市 邓 家 河 污 水 处 理 厂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及《孝感市邓家河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40mg/L	1.33	0.0059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节能减排、污染防治等各项工作，通过不断加强对防治污染处理设施及其运行等方面的管理，2022 年各重点企业防治污染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生产运行有序、管理完善，有效保证了达标排放。

(1) 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一分公司废水处理设施有三废处理站、生活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有尾气淋洗塔、酸雾净化塔、布袋除尘器，固废设有一般固废存放场地废水处理泥渣场、氯化渣场和危险废物暂存场地。

(2) 各焚烧电厂不断加强在渗滤液、飞灰、烟气净化系统方面的管控，保证污水处理和烟尘达标排放。

(3) 北京恩菲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断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等各方面的管理管控，以保证出水 100%能够达标排放。

(4) 中冶生态环保运营的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工艺主要采用一级处理(物理化学处理工艺)+二级处理(生化处理工艺)+三级处理(深度处理工艺)，出水水质主要执行《城镇污水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5) 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所属豹灞污水处理厂采用了具有强化生物脱氮除磷功能的水解酸化+改良型 A/A/O+混凝过滤工艺，出水消毒采用了次氯酸钠消毒方式。

(6) 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所属左岭污水处理厂采用了具有强化生物脱氮除磷功能的改良型 MSBR+混凝过滤工艺，出水消毒采用了次氯酸钠消毒方式。

(7) 来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主要采用一级处理(物理化学处理工艺)+二级处理(生化处理工艺)+三级处理(芬顿氧化处理工艺)，出水水质常规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二级标准。

(8) 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 2 套机组，分别配套建设有 SNCR(炉内高温段注射尿素、非催化还原脱硝系统)、炉内脱硫系统(向炉内高温燃烧区注入干石灰粉)和旋风除尘+布袋除尘的两级除尘系统。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属企业运营的相关污水处理厂、固废处理厂等环境影响评价及行政许可情况如下：

赣州恩菲二期项目于 2019 年 9 月 3 日取得赣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赣市行审证(1)字(2019)110 号)，2020 年 9 月进行环保验收监测，2020 年 12 月 16 日组织专家评审会开展环保验收，2021 年 2 月 9 日至 3 月 12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进行公示，并于公示当月完成区、市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孝感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已获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良乡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工程已获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房环审(2018)0022 号)；兰州市雁儿湾污水厂提标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兰环复(2018)18 号)；武陟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已通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固安恩菲 2020 年 4 月 2 日取得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项目环评批复(廊环函(2020)37 号)，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落实环评批复要求。2021 年 12 月 31 日自行组织专家进行环保设施竣工三同时自主验收。

孝感恩菲 2019 年 7 月 11 日已获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孝环函(2019)101 号)；2021 年 10 月 20 日完成环境保护自主竣工验收工作，环评和验收文件中的环保要求均已全部落实。

滦平中设环保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程已获得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滦环评(2019)43 号)、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涿州中设环保有限公司东厂已获得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涿环表

(2020) 123 号)、开发区厂已获得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涿环表(2020) 121 号)、西厂已获得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涿环表(2020) 122 号)。涿州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松林店厂已获得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涿环书(2019) 09 号)。

麻城污水处理厂项目已获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黄环函(2017) 230 号)、排污许可证,环评和验收批复文件中的环保要求已全部落实。

竹溪县东城新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获得了环评批复(十环函(2019) 481 号),环评批复文件中的环保按要求全部落实。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已完成。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一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在洛阳市洛龙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备案文号: 410311-2020-04-H。

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在赣州市赣县生态环境局备案, 备案文号: 360721-2020-075-2。

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固安县分局备案, 备案文号: 131022-2021-044-M。

恩菲城市固废(孝感)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在孝感市孝南区环境保护局备案, 备案文号: 420902-2022-30-H。

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在盐城市大丰区环境保护局备案, 备案文号: 320982-2020-114-L。

中冶钢构制造一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在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备案文号: 02-310113-2021-085-L。

此外, 各污水处理企业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并在地方生态环境局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恩菲城市固废(孝感)有限公司、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和各污水处理企业均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监测数据联网实时传输, 受当地环保部门实时监控。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重点排污企业均没有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下属子公司因噪声、扬尘等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11 起, 累计处罚金额 38.5 万元。目前所有处罚事项均已完成整改。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1) 中冶赛迪装备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是废气、废水，主要大气污染物是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主要水污染物是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废水经生化池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

2) 中冶南方（武汉）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挥发性有机物，经污染防治设施处理后排放浓度符合排污标准。

3) 郑州宝冶钢结构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废水；主要大气污染物是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二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主要水污染物是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总磷和石油类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是废钢、废铜、焊丝盘、铁粉、铁刨花、氧化渣，收集、储存及处置合规。

4) 工程项目：主要污染物有扬尘、废水、噪声、固废等。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各生产企业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要求建设了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污染治理设施，各工程项目均配置了雾炮车、洒水车、洗车台、垃圾站等设施，裸土进行了密目网覆盖，噪音大的作业采取降噪措施。具体内容如下：

1) 中冶赛迪装备有限公司

废气处理设施：有机废气吸附过滤系统和袋式除尘系统均有效运行，经处理后的废气达标排放。

废水处理设施：废水经生化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及固废库房，危险废物及固体废物委托有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转移处置，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2) 中冶南方（武汉）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废气处理设施：采用地吸式废气收集、旋流塔、干式过滤器、UV 光解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工艺对油漆废气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振、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污染。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危险废物外售由具备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3) 郑州宝冶钢结构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切割烟尘配置 3 套烟尘净化处理装置（滤筒除尘器和 3 根 20m 高排气筒）。焊接烟尘配置 5 套中央烟尘净化处理系统和 5 根 20m 高排气筒，各焊接工位设吸气罩。漆雾、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等有机废气配置 2 套喷烘一体的喷涂房，包括 2 套漆雾过滤系统（含玻璃纤维过滤毡、两级漆雾过滤装置）、2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1 套托付催化燃烧装置、1 根 20m 高排气筒。烘干燃烧器（处理天然气、燃烧废气、烟尘、SO₂、NO_x 等）配置 3 根 20m 高排气筒。

噪声污染治理措施：选用高效低噪声、低转速、高质量的风机，采用减震基础和柔性接口，减震基础、建筑隔声减少噪声污染。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建设有专用危废房，危险废物外售由具备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4) 工程项目

扬尘防治措施：严格执行扬尘防控“6 个 100%”，结合工程施工特点，采取塔吊喷淋、高层喷淋、围墙喷淋、雾炮喷淋等降尘措施，以及裸土覆盖、绿化、固化等防尘措施，并做好高层垃圾、渣土运输密闭措施，车辆冲洗洁净方可进出现场，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废水防治措施：施工现场设置排水设施，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等预处理设施处理，监测井水质检测合格后，部分废水再利用于绿化浇灌、洒水降尘等。

噪声防治措施：合理布置平面图，高噪声设施、设备远离周边噪声敏感建筑物，设置连续密闭围挡隔绝噪声，木工加工棚等设置密闭防护棚，并选用低振动低噪声施工机械，定期检测厂界噪声，满足施工现场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固废防治措施：施工现场设置建筑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钢材、木材、混凝土废料结合现场合理再利用，剩余废料进行资源化回收，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固废清运合同，合规处置外排固废。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重点排污企业环保监测信息均及时报送至《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的环境统计直报系统》或在相关网站平台上发布。

作为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公众开放单位和环保教育基地，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党支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联合赣县生态环境局党支部共同开展“环保设施开放日”党日活动，来自赣南师范大学地理与环境工程学院的 150 名师生来到赣州恩菲厂区内现场参观感受了“垃圾发电和变废为宝”的全过程。

2022 年 6 月，都市环保竹溪县水务有限公司与十堰市生态环境局竹溪分局联合开展“世界环境日”活动，组织县人大、政协委员、公检法等各部门代表共计 50 余人参观污水处理设施和污水处理过程。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技术创新等

注：报告期内，公司境内企业万元产值（营业收入）二氧化碳排放（可比价）同比下降了 8.97%。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优化能源结构，提升能效水平，加大对建筑施工用能考核，严格控制能耗强度，逐步减少化石燃料能源消耗占比，强化电能消耗控制，大力推行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应用空气能热泵技术、变频技术等降耗技术，推动低碳能源替代高碳能源、可再生能源替代化石能源。

公司积极推进绿色建造，采用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等组织管理方式，强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协同管理，通过双优化措施源头节约资源消耗；积极推广材料工厂化加工，实现精准下料、精细管理，降低建筑材料损耗率；充分利用混凝土、钢筋、模板等余料，实行循环利用；充分考虑施工临时设施与永久性设施的结合利用，实现“永临”结合，减少建筑垃圾的产生，推进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变废为宝践行绿色建造。

公司积极打造节能环保产业平台，发展节能环保综合服务，全方位提升环保产业实力。围绕水环境综合治理、垃圾焚烧、危险废物处理、土壤修复、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光伏发电等细分领域，培育了一批节能环保技术咨询、系统设计、设备制造、工程施工、运营管理等专业化服务企业，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实现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下属中国恩菲目前运营三家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企业，2022 年处理生活垃圾共计 126.55 万吨，2022 年发电量共计 45,575.2 万千瓦时，相当于减少 39.07 万吨二氧化碳排放当量。

公司下属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依托智能化、绿色化技术助推钢铁行业的低碳转型，于2021年11月份设立了双碳技术研究中心，在燃气储能、余热回收利用、大气治理三个方向拟定研发课题，开展绿色低碳研发工作，实现了热轧生产过程中精准预测、优化和智能化管理，目前项目成果已应用于马钢、东方特钢等多项示范工程。

公司下属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研发的电弧炉炼钢技术全废钢冶炼电耗可降至250kWh/t，电极消耗0.6-0.8kg/t，二噁英排放指标低于0.1ng-TEQ/m³，粉尘排放小于10mg/m³，对电网的冲击比传统电弧炉降低50%，各项指标均达到世界先进水平，较高炉-转炉流程减少碳排放65%，较常规电弧炉减少碳排放11%，预计每年行业新建和改造10套，相较于目前最先进的Consteel电炉，该技术可助力行业每年减排26万吨二氧化碳排放量。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ESG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单独披露的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中国中冶2022年社会责任报告暨ESG（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26.50	2022年度，公司共计10项对外捐赠事项，捐赠总额约人民币326.5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162.50	向辽宁科技大学、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华北理工大学、内蒙古科技大学捐赠奖学金各人民币8万元；向潜能村捐赠帮扶改造村容村貌资金人民币5万元；向马鞍山市慈善总会捐赠资金人民币3万元；向巴基斯坦俾路支省洪灾受灾百姓及山达克学校捐赠资金约人民币122.5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64.00	向攀枝花市捐赠抢险救灾物资，向阿富汗东部地震灾区、卢格尔省洪灾阿甘地区受灾百姓捐赠物资。上述捐赠金额共计人民币164.0万元。
惠及人数（人）	约40,833人	向攀枝花市捐赠抢险救灾资金，惠及人数约7,323人；向阿富汗东部地震灾区、卢格尔省洪灾阿甘地区捐赠，惠及约950户家庭；向巴基斯坦俾路支省洪灾受灾百姓及山达克学校捐赠，惠及10,000余户家庭；向安徽省马鞍山市慈善总会捐赠，惠及约500人；向辽宁科技大学等学校捐赠奖学金，惠及约150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828.34 万元	-
其中：资金（万元）	拨付无偿援助资金人民币 798 万元；开展消费帮扶总计人民币 2,030.34 万元。	由公司承担的 2022 年度定点帮扶和对口支援无偿援助资金为人民币 798 万元。其中，向德江县拨付人民币 390 万元，用于开展 2 个产业振兴类项目和 2 个生态振兴类项目；向祁连县拨付人民币 210 万元，用于开展 1 个产业振兴类项目和 1 个生态振兴类项目；向攀枝花技师学院拨付人民币 198 万元，用于对该校招收的定点帮扶县学生开展“矿心”职业教育计划。2022 年，在 7 个帮扶县直接购买农产品总额人民币 1,625.37 万元，帮助销售农产品总额为人民币 28.32 万元；在 7 个帮扶县外的原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直接购买资金总量为人民币 376.65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约 22,000 人	产业、就业扶贫惠及 12,000 余人，教育扶贫惠及 5,300 余人，消费扶贫惠及 4,700 余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消费扶贫	依托黑水桃梨基地、新景集体经济柑橘产业园开展产业扶贫和就业扶贫，依托崔家村棚改项目开展就业扶贫，联系中国爱心发展基金会、攀枝花职业技术学院开展教育扶贫，通过购买帮扶县农特产品开展消费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抗击新冠疫情工作情况

2022 年，疫情形势严峻，公司各层级疫情防控小组统一思想、提高政治站位，层层压实责任，聚焦重点环节，慎终如始地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全国新冠疫情多地、多点暴发，定点医院、方舱医院、隔离场所的建设成为各地政府抗击疫情的一项十分紧迫重要的任务。公司所属企业闻令而动、勇毅逆行，积极投身防疫工程建设，上海宝冶、二十冶、十七冶、五冶、宝钢技术、中冶钢构等多家单位尽锐出战、不舍昼夜，在极其困难的情况下打赢了“防疫保卫战”。2022 年，公司总计共有 17 家子企业承建了 151 项防疫工程项目，投入 74,433 名人员，建筑面积达 521 万平方米。

第七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	中国五矿	<p>1、对于中国五矿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中国中冶重合的业务，中国五矿将结合企业实际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等，积极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尽可能减小双方的业务重合问题。</p> <p>2、本次收购完成后，中国五矿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新增与中国中冶相竞争的业务领域，不再新设立从事与中国中冶相同或者相似业务并对中国中冶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控股子公司。中国五矿将对所控制的企业进行监督，必要时将采取一定措施。</p> <p>3、在符合上述第 1 及第 2 项原则的前提下，本次收购完成后，如中国五矿控制的非上市子企业或其他非上市关联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中国中冶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中国五矿同意中国中冶有权优先收购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中国五矿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中国中冶有权自行决定何时要求中国五矿向其出售前述有关竞争业务。</p> <p>4、在中国中冶审议新增业务领域是否与中国五矿存在同业竞争、以及是否决定行使上述选择权和优先购买权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p> <p>5、中国五矿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中国中冶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中国中冶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上述承诺在中国五矿对中国中冶拥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较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中国五矿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中国中冶造成的一切损失。</p>	2016 年 2 月 17 日	否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	中冶集团	中国中冶控股股东中冶集团承诺其将避免从事或参与与中国中冶的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008年12月5日	否	是	-	-
与公司债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18 公司债”）的存续期内，如公司预计不能按期偿付该等债券本息或在该等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2）不减少注册资本金。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房地产业务，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机制。	2018年5月8日-2023年5月8日	是	是	-	-
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第四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第四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是	-	-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880,000	16,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1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进/蔡金良	张宁宁/赵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年	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和审计需求，经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审计机构及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年度审计和中期审阅工作。

本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分别为张宁宁和赵宁。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中冶集团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年3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及设定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限额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申请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同意调整、预计相关额度上限并签署相关协议，并在按相关规定将议案提交香港联交所事前审核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10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调整中国中冶2022-2023年度冶金及管理服务-支出类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议案》，同意调整中国中冶2022年和2023年度冶金及管理服务-支出类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	详见本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度上限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物资购销类-收入	协议定价	8,104,530	-	3,095,249	13.89%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物资购销类-支出	协议定价	24,340,290		11,446,053	6.37%	-	-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度上限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工程建设类-收入	协议定价	18,850,000	-	3,619,922	0.70%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工程建设类-支出	协议定价	5,935,000	-	374,371	0.15%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冶金与管理服务类-收入	协议定价	625,000	-	48,543	0.26%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冶金与管理服务类-支出	协议定价	268,580	-	157,224	10.38%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其它流出	物业承租类-支出	租赁合同	110,830	-	96,438	5.79%	-	-	-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资金拆入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综合授信每日最高余额 ^{注1}	协议定价	30,000,000	-	49,545	-	-	-	-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存款	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每日存款余额 ^{注2}	协议定价	12,000,000	-	4,300,099	-	-	-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度上限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费用支出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费用总额 ^{注3}	协议定价	50,000	-	210	0.00%	-	-	-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资金拆出	提供贷款及票据贴现服务的每日最高余额	协议定价	800,000	-	200,000	-	-	-	-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资金拆出	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的每日最高余额	协议定价	500,000	-	87,333	-	-	-	-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利息收入	利息及租金年度上限	协议定价	88,000	-	2,462	0.22%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利息支出	产融服务类-融资费用-财务资助	协议定价	1,600,000	-	13,907	0.53%	-	-	-
合计	/	/	/	/	103,272,230	/	23,491,356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不适用										

注：（1）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承兑和贴现、担保、保函、开立信用证等，含已发生应计利息。

（2）包含已发生应计利息。

（3）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咨询、结算、网上银行、投资、信用证、委托贷款、担保、票据承兑、保函等服务收取的代理费、手续费、咨询费或其他服务费用总额。

就上述持续关连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了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本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上述持续关连交易时，遵循了在订立交易时制定的定价政策及指引。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核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并确认：

（a）该等交易在公司的日常业务中订立；

(b) 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或对公司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向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视属何情况而定）的条款；及

(c) 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公司已外聘核数师，遵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鉴证业务准则》第 3000 号“历史财务信息非审核或审阅的鉴证业务”，并参考《实务说明》第 740 号“关于香港上市规则所述持续关连交易的核数师函件”，就本公司的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做出汇报。核数师已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56 条出具载有上述持续关连交易的结论的无保留意见函件，说明本报告期内：

(a) 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核数师相信该等已披露的持续关连交易未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b) 就本公司提供货品或所涉及的交易，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核数师相信该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价政策进行；

(c) 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核数师相信该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规管该等交易的相关协议进行；及

(d) 核数师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其相信该等持续关连交易的金额超出本公司设定的年度上限总额。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中冶集团下属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冶瑞木新能源”）在本公司下属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中冶财务公司”）的存款情况，以及公司在本公司关联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五矿财务公司”）的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 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冶瑞木新能源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	0.42%-1.26%	295,666,965.69	300,228,588.92	595,895,554.61	0
五矿财务公司	同受五矿集团控制的 公司	12,000,000,000	0.35%-1.15%	0	26,664,142,294.97	26,663,922,310.46	219,984.51
合计	/	/	/	295,666,965.69	26,964,370,883.89	27,259,817,865.07	219,984.51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中冶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关联方中冶瑞木新能源贷款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冶瑞木新能源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300,000,000	3.85%	200,000,000	0	200,000,000	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中冶财务公司对本公司关联方中冶瑞木新能源授信情况，以及本公司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的综合授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冶瑞木新能源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授信	400,000,000	0
五矿财务公司	同受五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授信	30,000,000,000	49,544,574.94
合计	/	/	30,400,000,000	49,544,574.94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咨询费或其他服务费用总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五矿财务公司	同受五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服务费用	50,000,000	209,766.71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74,466,654.17	2019-9-4	2019-9-4	2024-9-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否	无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70,623,647.85	2019-9-4	2019-9-4	2024-9-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否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1,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45,090,302.02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793,798,477.1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6,624,676,077.7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7,569,766,379.8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6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938,301,102.0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938,301,102.0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见下				

担保情况说明：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下属中冶置业持股 31%，下属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30%、香港集美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9%。2016 年 7 月，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同意在董事会表决时与中冶置业的表决意见保持一致，并出具一致行动函，中冶置业取得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于 2016 年 8 月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19 年 9 月 5 日，中冶置业与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按股比分别为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 9.3 亿元和 6 亿元的担保（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0 年 3 月，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撤销与中冶置业的一致行动函，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中冶置业合并范围，中冶置业与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的担保随之转为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合同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金额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金额	交易终止 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中国中冶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2 年 12 月 7-8 日	4.18%	200,000	2022 年 12 月 12 日	200,000	3+N (3)
中国中冶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2 年 12 月 14-15 日	4.23%	200,000	2022 年 12 月 19 日	200,000	3+N (3)
中国中冶 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2 年 12 月 21-22 日	4.12%	130,000	2022 年 12 月 26 日	130,000	3+N (3)
中国中冶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2 年 11 月 11 日	1.78%	200,000	2022 年 11 月 14 日	200,000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中国中冶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2 年 11 月 15 日	1.85%	200,000	2022 年 11 月 17 日	200,000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中国中冶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2 年 12 月 5 日	1.88%	200,000	2022 年 12 月 6 日	200,000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中国中冶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2 年 12 月 7 日	1.88%	200,000	2022 年 12 月 9 日	200,000	2022 年 12 月 30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行了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亿元、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 亿元、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13 亿元、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 亿元、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 亿元、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 亿元、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0 亿元。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4,9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6,8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¹⁾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0	10,190,955,300	49.18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166,400	2,842,033,951	13.71	0	无	0	其他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0	1,227,760,000	5.92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589,038,427	2.84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0,499,411	443,292,658	2.14	0	无	0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751,200	88,411,100	0.43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0,190,95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90,955,3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2,842,033,95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842,033,95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227,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7,76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89,038,427	人民币普通股	589,038,42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43,292,658	人民币普通股	443,292,65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8,411,100	人民币普通股	88,411,1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表中所示数字来自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名册。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乃代表多个权益拥有人持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陈建光
成立日期	1982-12-18
主要经营业务	国内外各类工程总承包；各种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及工程设备租赁；与工程建筑相关的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交流和技术转让；冶金工业所需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招标代理；承担国外各类工业、民用建筑工程咨询、勘察、设计和设备租赁；进出口业务；机电产品、小轿车、建筑材料、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的销售；建筑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及相关技术研究、规划勘察、设计、监理和服务；造纸原材料及制品的开发与销售；资源开发与金属矿产品加工利用及相关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中冶集团持有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27%的股权，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000751）23.59%的股份。中冶集团持有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601857）0.31%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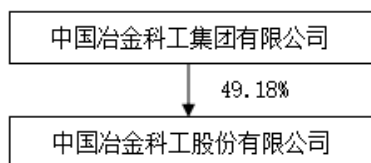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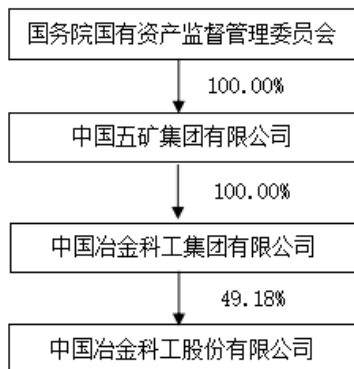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权益披露

(一) 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的权益及淡仓

于2022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联系人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记入该条文所述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或依据标准守则中董事及监事须另行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或被授予购买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或债权证的权利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位	股份类别	好仓/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董 事							
张孟星	执行董事、 总裁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60,032	0	0
监 事							
尹似松	监事会主席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28,100	0	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2022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联系人概无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记入该条文所述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或依据标准守则中董事及监事须另行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

(二)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公司及相关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的权益及淡仓

于2022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公司的股份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位	股份类别	好仓/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邹宏英	副总裁、总 会计师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40,000	0	0
曲 阳	副总裁	H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70,000	0	0

(三)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本公司股份和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获告知如下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须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而备存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A 股股东

单位：股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A 股数目	权益性质	约占全部已发行 A 股百分比 (%)	约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受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0,190,955,300	好仓	57.08	49.18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0,190,955,300	好仓	57.08	49.18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227,760,000	好仓	6.88	5.92

H 股股东

单位：股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H 股数目	权益性质	约占全部已发行 H 股百分比 (%)	约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Citigroup Inc.	受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42,470,812	好仓	4.96	0.69

除上述以外，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最高行政人员所知，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须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备存的登记册，概无其他人士或法团于本公司股本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的规定须向本公司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九、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最低公众持股量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刊发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即 2023 年 3 月 29 日），根据已公开资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具有足够的公众持股量。

十一、优先认股权、股份期权安排

本公司的章程或中国法律均无订明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款，而需本公司按现有股东所持现有股权的比例向其发行新股。受香港上市规则的规限，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可以采取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向现有股东派送新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相关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

同时，本公司目前并无任何股份期权安排。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中冶02	143635	2018年5月7日-5月8日	2018年5月8日	2023年5月8日	220,000,000	4.98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竞价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正常付息兑付
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正常付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未设置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3 号楼招行大厦 17 层	赵鑫、杨栋	010-60840890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 5 号楼	张馨予、杜佩珊	010-66428877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0,000,000	220,000,000	-	账户运作规范	-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后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有权机构批准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截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未设置增信机制,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	否	-	-	否	-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中冶 MTN001	102001274	2020 年 6 月 22 日-6 月 23 日	2020 年 6 月 2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首个行权日为 2023 年 6 月 24 日	2,000,000,000	3.90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 中冶 MTN002	102001293	2020 年 6 月 24 日、6 月 28 日-6 月 29 日	2020 年 6 月 29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首个行权日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	1,000,000,000	3.89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中冶 MTN001	102101395	2021 年 7 月 26 日-7 月 27 日	2021 年 7 月 28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首个行权日为 2024 年 7 月 28 日	2,000,000,000	3.55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1 中冶 MTN002	102101593	2021 年 8 月 17 日-8 月 18 日	2021 年 8 月 19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4 年 8 月 19 日	2,000,000,000	3.4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1 中冶 MTN003	102101685	2021 年 8 月 24 日-8 月 25 日	2021 年 8 月 26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4 年 8 月 26 日	2,000,000,000	3.50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1 中冶 MTN004	102103353	2021 年 12 月 28 日-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4 年 12 月 30 日	500,000,000	3.30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中冶 MTN001	102282664	2022 年 12 月 7 日-12 月 8 日	2022 年 12 月 9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12 月 9 日	2,000,000,000	4.18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2 中冶 MTN002	102282722	2022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15 日	2022 年 12 月 16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00,000,000	4.23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2 中冶 MTN003	102282771	2022 年 12 月 21 日-12 月 22 日	2022 年 12 月 23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12 月 23 日	1,300,000,000	4.12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1	102380165	2023 年 2 月 8 日-2 月 9 日	2023 年 2 月 10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10 日	2,000,000,000	3.5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2	102380190	2023 年 2 月 10 日-2 月 13 日	2023 年 2 月 1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14 日	2,000,000,000	3.52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3	102380222	2023 年 2 月 15 日-2 月 16 日	2023 年 2 月 17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	2,000,000,000	3.45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4	102380244	2023 年 2 月 17 日-2 月 20 日	2023 年 2 月 21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21 日	2,000,000,000	3.52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5	102380443	2023 年 3 月 8 日-3 月 9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10 日	2,000,000,000	3.3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6	102380488	2023 年 3 月 10 日、3 月 13 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14 日	2,000,000,000	3.36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七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7	102380546	2023 年 3 月 15 日-3 月 16 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17 日	2,000,000,000	3.3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八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8	102380610	2023 年 3 月 17 日、3 月 20 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21 日	2,000,000,000	3.36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九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9	102380672	2023 年 3 月 22 日-3 月 23 日	2023 年 3 月 2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24 日	2,000,000,000	3.35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正常付息兑付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正常付息兑付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正常付息兑付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正常付息兑付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正常付息兑付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正常付息兑付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未行使发行人的赎回权和利息递延支付选择权；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严亦佳	021-6847643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游文	010-6663590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杨世峰	010-5739555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金鼎大厦	李娜、张嘉陆	010-68858049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 5 号楼	张馨予、杜佩珊	010-6642887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一号	荀雅梅	010-66592749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	是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500,000,000	500,000,00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1,300,000,000	1,300,000,000	-	-	-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后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有权机构批准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截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未设置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	否	-	-	否	-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冶发行的中期票据均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68,191	7,032,235	37.48
流动比率	1.14	1.15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0.65	0.72	减少 0.07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	72.34	72.14	增加 0.20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5	0.05	-
利息保障倍数	4.76	3.98	增加 0.78 个百分点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45	4.95	增加 0.50 个百分点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80	4.86	增加 0.94 个百分点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0923904_A01 号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收入确认</p> <p>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工程承包服务合同。履约进度采用投入法，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在工程开始时预估合同的预计总收入及预计总成本，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依据对合同交付范围、尚未完工成本等因素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持续评估和修正，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p> <p>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3及27和附注七、52。</p>	<p>我们评价和测试了与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以及按照履约进度计算收入的关键内部控制；</p> <p>获取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清单，并选取重大合同执行测试，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复核关键合同条款并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合同预计总收入及合同预计总成本； • 检查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本年已发生的成本，核对相关支持性文件，并检查相关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根据已发生成本和预计总成本重新计算履约进度及收入； • 现场查看工程形象进度，询问工程管理部门，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评估履约进度的合理性； • 对毛利率执行分析程序； <p>我们复核了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收入披露的充分性。</p>
<p>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p> <p>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分析应收账款的历史回款情况及合同资产的历史结算情况、交易对方的信用等级及未来经济状况，以评估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p> <p>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0及27和附注七、5及10。</p>	<p>我们评价和测试了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p> <p>对于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抽取样本复核了管理层对历史回款情况、历史结算情况及客户付款能力的分析，结合项目进展及未来经济状况的分析等，评估管理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性及合理性；</p> <p>对于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获取了管理层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复核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调整等信息的合理性，并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金额。对选定的样本检查相关文件以复核账龄的准确性；</p> <p>我们复核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披露的充分性。</p>

四、其他信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宁宁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 宁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2023年3月29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45,485,413	41,824,4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2	178,026	1,107
衍生金融资产	七 3	-	114,790
应收票据	七 4	5,127,425	3,425,229
应收账款	七 5	93,439,673	83,881,695
应收款项融资	七 6	10,346,388	11,857,791
预付款项	七 7	36,352,532	46,111,033
其他应收款	七 8	48,071,717	67,766,635
存货	七 9	79,948,631	61,847,522
合同资产	七 10	106,826,600	91,185,6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11	4,896,108	2,241,185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2	7,533,147	2,058,563
流动资产合计		438,205,660	412,315,64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七 13	35,841,643	30,386,163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4	31,863,695	30,328,7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15	939,925	786,8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 16	4,477,895	4,711,041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7	7,871,895	7,327,797
固定资产	七 18	25,411,113	25,117,809
在建工程	七 19	4,077,347	4,379,190
使用权资产	七 20	860,236	591,878
无形资产	七 21	22,026,293	20,878,147
商誉	七 22	54,315	55,896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3	396,200	293,7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4	6,260,115	6,056,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25	7,098,058	240,3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178,730	131,154,503
资产总计		585,384,390	543,470,147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26	20,192,878	21,395,848
衍生金融负债	七 27	200,670	4,413
应付票据	七 28	37,186,380	37,616,532
应付账款	七 29	187,160,134	155,265,041
预收款项	七 30	92,382	135,118
合同负债	七 31	74,016,212	87,092,166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2	2,254,726	2,055,773
应交税费	七 33	5,525,953	5,097,306
其他应付款	七 34	28,228,858	27,582,3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35	11,981,744	13,218,552
其他流动负债	七 36	19,004,712	9,426,537
流动负债合计		385,844,649	358,889,6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37	28,840,673	25,332,533
应付债券	七 38	1,300,000	220,000
租赁负债	七 39	569,000	369,145
长期应付款	七 40	615,009	1,050,0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 41	3,506,754	3,887,979
预计负债	七 42	1,081,743	811,797
递延收益	七 43	1,078,553	1,465,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24	178,523	56,1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 44	460,361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30,616	33,192,722
负债合计		423,475,265	392,082,388
股东权益：			
股本	七 45	20,723,619	20,723,619
其他权益工具	七 46	28,500,000	23,700,000
其中：永续债		28,500,000	23,700,000
资本公积	七 47	22,601,592	22,612,919
其他综合收益	七 48	1,084,471	(201,624)
专项储备	七 49	119,813	12,550
盈余公积	七 50	2,976,424	2,692,992
未分配利润	七 51	45,102,415	37,954,5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1,108,334	107,494,977
少数股东权益		40,800,791	43,892,782
股东权益合计		161,909,125	151,387,75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85,384,390	543,470,1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62,014	5,017,042
衍生金融资产		-	114,325
应收账款	十六 1	390,950	173,325
预付款项		241,723	717,175
其他应收款	十六 2	69,564,542	60,379,167
存货		877	1,107
合同资产		829,494	1,482,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37	2,037
其他流动资产		-	1,481
流动资产合计		75,591,637	67,888,586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十六 3	241,531	632,59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 4	97,969,791	97,647,6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7	553
固定资产		18,393	11,947
使用权资产		40,474	691
无形资产		2,416	3,7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1,393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704,685	98,297,140
资产总计		174,296,322	166,185,726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5	8,540,913	16,032,447
衍生金融负债		166,454	-
应付账款		1,851,774	1,734,094
合同负债		519,069	973,037
应付职工薪酬		17,278	16,219
应交税费		56,526	54,690
其他应付款	十六 6	46,269,575	32,902,5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六 7	20,498,188	2,830,724
流动负债合计		77,919,777	54,543,8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六 8	439,080	-
应付债券		-	220,000
租赁负债		19,819	138
长期应付款		-	20,456,9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6,406	62,011
递延收益		3,598	3,5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8,903	20,742,737
负债合计		78,438,680	75,286,539
股东权益:			
股本		20,723,619	20,723,619
其他权益工具		28,500,000	23,700,000
其中:永续债		28,500,000	23,700,000
资本公积		37,907,129	37,925,332
其他综合收益		(4,125)	(1,554)
专项储备		12,550	12,550
盈余公积		2,976,424	2,692,992
未分配利润		5,742,045	5,846,248
股东权益合计		95,857,642	90,899,18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4,296,322	166,185,7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92,669,072	500,571,647
其中:营业收入	七 52	592,669,072	500,571,647
二、营业总成本		571,218,254	480,571,671
其中:营业成本	七 52	535,516,918	447,435,146
税金及附加	七 53	1,870,771	2,515,554
销售费用	七 54	2,883,123	2,742,789
管理费用	七 55	11,273,969	10,921,869
研发费用	七 56	18,732,632	15,901,198
财务费用	七 57	940,841	1,055,115
其中:利息费用		2,633,074	2,140,452
利息收入		2,423,313	2,667,996
加:其他收益	七 58	433,224	428,034
投资损失	七 59	(1,523,214)	(1,793,4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177,712	(131,0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1,273,573)	(1,491,5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七 60	(317,778)	177,934
信用减值损失	七 61	(3,601,874)	(3,714,814)
资产减值损失	七 62	(1,359,652)	(1,624,422)
资产处置收益	七 63	303,355	689,228
三、营业利润		15,384,879	14,162,514
加:营业外收入	七 64	323,055	299,559
减:营业外支出	七 65	315,818	449,894
四、利润总额		15,392,116	14,012,179
减:所得税费用	七 67	2,464,644	2,404,985
五、净利润		12,927,472	11,607,19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927,472	11,607,194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72,357	8,374,970
少数股东损益		2,655,115	3,232,2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 48	1,502,518	(73,0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9,333	207,06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633	(4,41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2,481	3,333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	55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836)	(7,804)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5,700	211,47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27)	30,346
(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25,232	(12,449)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36,295	193,5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185	(280,07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429,990	11,534,1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61,690	8,582,0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68,300	2,952,149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八、每股收益：	七 68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公司利润表

2022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 9	1,999,796	3,552,768
减: 营业成本	十六 9	1,812,142	3,249,717
税金及附加		3,727	3,612
管理费用		311,035	273,575
财务费用		729,482	179,015
其中: 利息费用		2,408,207	2,119,621
利息收入		2,289,658	1,895,214
加: 其他收益		1,886	676
投资收益	十六 10	4,524,923	6,713,36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122	17,7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80,779)	140,960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十六 11	(541,441)	68,561
资产减值损失		(1,128)	(3,672)
二、营业利润		2,846,871	6,766,735
加: 营业外收入		91	2
减: 营业外支出		10	317
三、利润总额		2,846,952	6,766,420
减: 所得税费用		12,631	4,182
四、净利润		2,834,321	6,762,238
持续经营净利润		2,834,321	6,762,2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71)	(1,19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5	(1,21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571	(1,318)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4	99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76)	2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76)	2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31,750	6,761,0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万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1,602,191	469,930,6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99,701	573,9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1)	5,713,694	5,555,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9,115,586	476,060,4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7,439,021	399,596,40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296,525	29,261,0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19,249	11,429,2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2)	20,507,730	18,133,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962,525	458,420,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 70(1)	18,153,061	17,640,0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8,310	3,135,7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340	424,7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4,261	548,1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 70(2)	3,656	88,2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3)	3,269,801	801,5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6,368	4,998,4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3,922	3,551,3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72,246	4,971,77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6,403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4)	993,145	9,042,5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35,716	17,565,70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9,348)	(12,567,2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13,645	11,048,16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645	3,348,169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5,300,000	7,7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665,962	106,816,0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5)	371,220	322,8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50,827	118,187,1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329,627	117,884,9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56,220	8,489,3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00,555	1,934,7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6)	5,735,155	8,049,3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21,002	134,423,628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0,175)	(16,236,4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7,855	215,2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251,393	(10,948,47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16,824	42,165,30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70(3)	33,468,217	31,216,8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8,273	1,479,1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074	619,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6,347	2,098,7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5,120	1,547,9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170	183,2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31	5,3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2,971	863,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7,692	2,600,141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 12(1)	228,655	(501,4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46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17,372	5,371,4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3,282	2,864,9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40,900	8,236,3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59	1,6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7,794	2,923,8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60,464	99,9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12,917	3,025,425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2,017)	5,210,9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0,000	7,700,000
其中: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5,300,000	7,7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965,339	78,012,55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640,755	103,0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906,094	85,815,6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416,468	86,119,1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03,019	4,504,1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236,683	4,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156,170	95,123,330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9,924	(9,307,7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076	(1,8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455,362)	(4,600,06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6,514	9,606,57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 12(2)	4,551,152	5,006,5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22,612,919	(201,624)	12,550	2,692,992	37,954,521	43,892,782	151,387,7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22,612,919	(201,624)	12,550	2,692,992	37,954,521	43,892,782	151,387,7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800,000	(11,327)	1,286,095	107,263	283,432	7,147,894	(3,091,991)	10,521,3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389,333	-	-	10,272,357	2,768,300	14,429,99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4,800,000	(11,327)	-	-	-	-	(4,560,901)	227,77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167,902	167,902
2. 股东减少的普通股	-	-	-	-	-	-	-	(3,980,000)	(3,980,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附注七 46)	-	5,300,000	(18,203)	-	-	-	-	-	5,281,797
4.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附注七 46)	-	(500,000)	-	-	-	-	-	(800,000)	(1,300,000)
5. 其他	-	-	6,876	-	-	-	-	51,197	58,073
(三) 利润分配	-	-	-	-	-	283,432	(2,938,524)	(1,600,555)	(4,255,64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83,432	(283,432)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616,442)	(1,233,724)	(2,850,166)
3.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1,038,650)	(366,831)	(1,405,481)
4. 其他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5,595)	-	-	5,595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附注七 15)	-	-	-	(5,595)	-	-	5,595	-	-
6.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107,263	-	-	11,988	119,251
1. 本年提取	-	-	-	-	9,253,421	-	-	709,371	9,962,792
2. 本年使用	-	-	-	-	(9,146,158)	-	-	(697,383)	(9,843,541)
(六) 其他	-	-	-	(97,643)	-	-	(191,534)	289,177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8,500,000	22,601,592	1,084,471	119,813	2,976,424	45,102,415	40,800,791	161,909,12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0,500,000	22,461,602	(284,396)	12,550	2,016,768	32,461,495	42,463,669	140,355,30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0,723,619	20,500,000	22,461,602	(284,396)	12,550	2,016,768	32,461,495	42,463,669	140,355,3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3,200,000	151,317	82,772	-	676,224	5,493,026	1,429,113	11,032,4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07,063	-	-	8,374,970	2,952,149	11,534,18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3,200,000	151,317	-	-	-	-	226,515	3,577,83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122,166	122,1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7,700,000	-	-	-	-	-	3,246,700	10,946,700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4,500,000)	-	-	-	-	-	(3,172,039)	(7,672,039)	
4. 其他	-	-	151,317	-	-	-	-	29,688	181,005	
(三) 利润分配	-	-	-	-	-	676,224	(3,006,235)	(1,749,551)	(4,079,56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676,224	(676,224)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554,272)	(1,364,810)	(2,919,082)	
3.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775,739)	(384,741)	(1,160,480)	
4. 其他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124,291)	-	-	124,291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24,291)	-	-	124,291	-	-	
6.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7,189,775	-	-	606,714	7,796,489	
2. 本年使用	-	-	-	-	(7,189,775)	-	-	(606,714)	(7,796,489)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22,612,919	(201,624)	12,550	2,692,992	37,954,521	43,892,782	151,387,7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万柱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37,925,332	(1,554)	12,550	2,692,992	5,846,248	90,899,18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37,925,332	(1,554)	12,550	2,692,992	5,846,248	90,899,1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800,000	(18,203)	(2,571)	-	283,432	(104,203)	4,958,4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571)	-	-	2,834,321	2,831,75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4,800,000	(18,203)	-	-	-	-	4,781,79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5,300,000	(18,203)	-	-	-	-	5,281,797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500,000)	-	-	-	-	-	(500,000)
4. 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283,432	(2,938,524)	(2,655,09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83,432	(283,432)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616,442)	(1,616,442)
3.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1,038,650)	(1,038,650)
4. 其他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8,500,000	37,907,129	(4,125)	12,550	2,976,424	5,742,045	95,857,642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0,500,000	37,925,332	(355)	12,550	2,016,768	2,090,245	83,268,1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723,619	20,500,000	37,925,332	(355)	12,550	2,016,768	2,090,245	83,268,1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3,200,000	-	(1,199)	-	676,224	3,756,003	7,631,0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199)	-	-	6,762,238	6,761,03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3,200,000	-	-	-	-	-	3,2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7,700,000	-	-	-	-	-	7,700,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4,500,000)	-	-	-	-	-	(4,500,000)
4. 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676,224	(3,006,235)	(2,330,01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676,224	(676,224)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554,272)	(1,554,272)
3.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775,739)	(775,739)
4. 其他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37,925,332	(1,554)	12,550	2,692,992	5,846,248	90,899,1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万柱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于2008年6月10日出具《关于中国冶金科工集团公司整体改制并境内外上市的批复》(国资改革[2008]528号)批准,由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集团”)联合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钢铁”,原名: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于2008年12月1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中冶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国务院国资委为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人民币13,000,000千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公司于2009年9月14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3,500,000千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09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本公司于2009年9月16日向境外投资者发行股票(H股)2,610,000千股,并于2009年9月24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在A股和H股发行过程中,中冶集团和宝武钢铁依据国家相关规定将国有股合计350,000千股(A股)和261,000千股(H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其中根据《关于委托出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的函》,由本公司在发行H股时代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有的261,000千股(H股)。上述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19,110,000千元。

经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794号)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6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1,613,619千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20,723,619千元,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15年12月8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冶集团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五矿”)开始实施战略重组,中冶集团整体进入中国五矿。2019年5月,中冶集团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其出资人由国务院国资委变更为中国五矿。中冶集团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作为本公司最终控制人的身份在重组前后未发生变化。

2018年10月,中冶集团使用其持有的本公司3%的股份换购央企结构调整基金。换购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59.18%下降至56.18%,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9年9月和2019年11月,中冶集团以其持有的本公司合计224,685千股换购央企创新驱动ETF基金。换购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56.18%下降至55.10%,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20年5月,中冶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227,760千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92%)无偿划转给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55.10%下降至49.18%,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及资源开发业务。

本集团提供的服务或产品如下:工程承包业务主要包括冶金工程、房屋建筑工程、交通基础设施工程以及矿山、环保、电力、化工、轻工及电子等其他工程的科研、规划、勘探、咨询、设计、采购、施工、安装、维检、监理及相关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包括住宅和商业地产的开

发与销售、保障性住房建设及一级土地开发等；装备制造业务的产品主要包括冶金专用设备、钢结构及其他金属制品等；资源开发业务主要包括境内外金属矿产资源的开发、冶炼以及非金属矿产资源、有色金属以及多晶硅的生产和加工。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未发生主营业务的重大变更。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于 2010 年 12 月刊发的《有关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内地注册成立公司采用内地的会计及审计准则以及聘用内地会计师事务所的咨询总结》及相应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修订，以及财政部、证监会的有关文件规定，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从 2014 年度开始，本公司不再向 A 股股东及 H 股股东分别提供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而是向所有股东提供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并在编制此财务报告时考虑了香港公司条例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有关披露的规定。

2.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附注十一、1 所述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价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3.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工程承包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由于项目建设期及基建质保期较长，其营业周期通常超过一年，其他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为一年以内。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经营的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该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集团对于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集团根据共同经营的安排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规定核算确认的与共同经营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期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

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股东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境外经营权益比例的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收入准则”）确认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应收账款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a)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i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b)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的“应收款项融资”科目列示。

(c)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以公允价值对该等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基金、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和属于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于资产负债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科目列示。本集团不存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d)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本集团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当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损失。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a)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作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

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b)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c)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d)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i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本集团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针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针对被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为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于资产负债表的“衍生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c)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7) 衍生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衍生工具包括远期结售汇合约和货币掉期合约。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及初始计量

本集团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包括原材料、材料采购、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等。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等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4)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根据产品类别采用一次转销或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6) 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的会计政策

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主要包括土地取得成本、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其他直接和间接开发费用。开发用土地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核算；公共配套设施(按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公共配套项目如道路等)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按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开发成本完工后结转为开发产品。

1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实施共同控制，并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及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及其他综合收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本集团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5)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	3-5	2.38-6.47
土地使用权	40-70	-	1.43-2.5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普通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3-5	2.38-6.47
临时设施类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3-5	6.79-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3) 终止确认及减值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1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1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i)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ii)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iii)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i)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ii)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特许经营使用权、计算机软件、专利权及专有技术等，以成本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40 至 70 年以直线法摊销。

(b) 采矿权

采矿权根据已探明可采储量按产量法摊销。

(c) 特许经营使用权

本集团涉及若干服务特许经营安排，本集团按照授权当局所订的预设条件，为授权当局开展工程建设，以换取有关资产的经营权。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列示为无形资产或应收特许经营权的授权当局的款项。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可以无条件地自授权当局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授权当局按照合同规定负责补偿有关差价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合同规定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

如适用无形资产模式，则本集团会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相关的非流动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无形资产类别中的特许经营使用权。于特许经营安排的相关基建项目落成后，特许经营使用权根据无形资产模式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或车流量法进行摊销。

如适用金融资产模式，则本集团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对形成的金融资产进行确认和计量。

(d)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其估计可使用年限 3 至 5 年以直线法摊销。

(e)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按 5 至 20 年以直线法摊销。

(f)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g)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当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的相关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的所有在职员工均参与并享受由地方政府组织的固定供款的养老保险计划，该等社会保险计划被视为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按照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养老保险金，并向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向特定退休职工提供补充退休金津贴，该等补充退休金津贴被视为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度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i)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ii)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iii)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i)和(ii)项计入当期损益；第(iii)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本集团所属部分公司向其退休雇员提供退休后医疗福利。该等福利的成本以与设定受益计划相同的会计政策确定。

(3) 辞退福利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及职工内部退养计划在本集团与有关雇员订立协议订明终止雇佣条款或在告知该雇员具体条款后的期间确认。本集团在(i)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ii)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出鼓励自愿遣散的情况时，辞退福利基于预期接受该提议的雇员人数来进行计量。终止雇用及提前退休雇员的具体条款，视乎相关雇员的职位、服务年资及地区等各项因素而有所不同。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规定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以及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2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工程承包业务
- 房地产开发业务
- 装备制造业务
- 资源开发业务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服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即满足上述条件的合同，本集团在后续期间不对其进行重新评估，除非有迹象表明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在合同开始日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合同，本集团对其进行持续评估，并在其满足上述条件时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合同，本集团只有在不再负有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剩余义务，且已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无需退回时，将已收取的对价确认为收入；否则，将已收取的对价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工程承包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通常包含房屋建筑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

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集团在房屋完工且经验收合格，与购买方签订了销售合同，取得了购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的实现。购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的具体政策主要包括：

(1) 确定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惯例确定交易价格。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重大融资成分、应付客户对价、非现金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a)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奖励、罚金等)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b)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c)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d)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集团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2) 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下列情况下，本集团将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作为单项履约义务：一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或者商品或服务的组合)的承诺；二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一系列实质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向客户承诺的商品或服务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i) 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或服务本身或从该商品或服务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获益，即该商品或服务本身能够明确区分；(ii) 本集团向客户转让该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即转让该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在合同中是可明确区分的。

本集团在确定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是否可单独区分时运用判断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下列情形通常表明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与合同中的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i) 本集团需提供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或服务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ii) 该商品或服务将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予以重大修改或定制；(iii) 该商品或服务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具有高度关联性。

(3)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4) 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本集团在履行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a) 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i)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ii)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或服务；(iii)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定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 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迹象。

(5) 特定交易的会计处理

(a)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b)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6) 合同成本

(a) 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b) 合同履约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i)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ii)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iii)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c)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d)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i)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ii)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7)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资产是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本集团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五、10.(2)。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4.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将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对购建新型设备和购建其他生产用基础设施等的投资补贴等。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科研补贴等，由于该等政府补助主要是对企业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补偿，因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为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为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以后年度预计无法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为简化处理，本集团对于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的租赁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b)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c) 可退回的租赁押金

本集团支付的可退回的租赁押金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初始确认时公允价值与名义金额的差额视为额外的租赁付款额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成本。

(d)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该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e)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售价。

(b)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后，除非发生租赁变更，本集团不对租赁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租赁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余值等会计估计变更或发生承租人违约等情况变化的，本集团也不对租赁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c) 须退回的租赁押金

本集团收到的须退回的租赁押金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初始确认时公允价值与名义金额的差额视为承租人支付的额外的租赁收款额。

(d)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本集团按照收入准则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 安全生产费用

本集团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并相应增加专项储备。本集团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相关的会计政策，见附注十五、1. (1)。

(4)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a)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了以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i)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没有明确到期期限，本集团拥有递延支付利息的权利，同时该永续债赎回的真实选择权属于本集团，本集团并未承担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

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满足附注五、22 所述的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条件，因此将其划分为权益工具。

(ii)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iii)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iv) 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参与多个投资于基础设施建设的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判断是否实际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在本集团拥有实际控制权的情况下，本集团将该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本集团未实际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或仅能对结构化主体实施重大影响的情况下，本集团将该结构主体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核算。在本集团对该结构化主体既未实际控制也未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情况下，本集团将该结构化主体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核算。

(v) 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集团就部分工程施工项目签订了设备租赁协议，本集团认为，根据部分租赁协议，不存在已识别资产或资产供应方对相关设备拥有实质性替换权，因此，该租赁协议不包含租赁，本集团将其作为接受服务进行处理。

(b)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未来 12 个月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工程承包合同

本集团对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中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合同收入，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由于工程承包合同的业务性质，签订合同的日期与工程完工的日期通常属于不同的会计期间。在合同进行过程中，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各项合同的交易价格及合同变更、预算合同成本、履约进度及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如果出现可能会导致合同交易价格、合同成本或履约进度发生变更的情况，则会进行修订。修订可能导致收入或成本的增加或减少，并在修订期间的利润表中反映。

(ii)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

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iii) 除金融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五、18。

(iv)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无形资产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或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v) 税项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多种税项。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土地增值税和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若管理层预计未来很有可能出现应纳税盈利，并可用作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税务亏损，则确认与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税务亏损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的金额与原先估计有差异，则该差异将会影响于估计改变的期间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税项的确认。若管理层预计未来无法抵减应纳税所得额，则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税务亏损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vi) 退休福利负债

对本集团确认为负债的补充退休福利计划的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退休期间工资增长比率、医疗费用增长比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当期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尽管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本集团员工补充退休福利支出相关的费用、其他综合收益和负债余额。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9%及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1%、5%及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应纳税增值额	30%至60%

本公司内除部分于境内设立的子公司因享受税务优惠外，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本公司各境外(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子公司按照当地税法要求适用之税种及税率计算并缴纳税款。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主要公司享有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简述如下：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15%	15%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贵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1,004	11,136
银行存款	40,427,149	30,905,299
其他货币资金	5,047,260	10,908,029
合计	45,485,413	41,824,4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36,973	2,333,195

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2,017,196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0,607,640千元)(附注七、71)，主要为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存款、保函保证金存款、诉讼冻结资金、项目监管资金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

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部分货币资金受有关国家或地区的外汇管制所限而不可自由兑换为外币或从这些国家或地区汇出。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这些国家或地区的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占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余额的比例小于2%(2021年12月31日：小于5%)。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30天至3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78,026	1,107
其中：上市股票投资	1,514	1,107
非上市股权投资	176,512	-
合计	178,026	1,107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远期结售汇合约	-	114,790
合计	-	114,790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票据	2,776,663	5,823	2,770,840	1,085,427	-	1,085,427
商业承兑票据	2,398,421	41,836	2,356,585	2,736,162	396,360	2,339,802
合计	5,175,084	47,659	5,127,425	3,821,589	396,360	3,425,229

(2) 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已质押金额	2021年12月31日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741	278,038
商业承兑票据	75,902	30,432
合计	136,643	308,470

(3)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2022年12月31日未 终止确认	2021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2021年12月31日未 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票据	-	2,045,139	-	-
商业承兑票据	-	1,016,831	-	999,697
合计	-	3,061,970	-	999,697

(4) 应收票据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出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信用损失准备	-	5,823	-	5,823
商业承兑票据信用损失准备	396,360	16,095	370,619	41,836
合计	396,360	21,918	370,619	47,659

(5) 2022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1。

5.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工程承包业务应收款项，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到 3 个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4,731,628	62,442,338
一到二年	19,972,973	13,893,734
二到三年	8,277,928	6,350,925
三到四年	4,296,073	3,921,082
四到五年	3,240,391	3,027,452
五年以上	10,457,635	9,219,754
账面余额合计	110,976,628	98,855,285
减：信用损失准备	17,536,955	14,973,590
账面价值	93,439,673	83,881,695

本集团通过工程及建筑服务产生的应收账款按有关交易合同所订明的条款结算，相关应收账款的账龄基于工程结算时点计算得出。

(2) 按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a)	25,438,047	22.92	9,280,662	36.48	16,157,385	28,719,762	29.05	7,145,146	24.88	21,574,61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b)	85,538,581	77.08	8,256,293	9.65	77,282,288	70,135,523	70.95	7,828,444	11.16	62,307,079
合计	110,976,628	100.00	17,536,955	/	93,439,673	98,855,285	100.00	14,973,590	/	83,881,695

(a) 本年末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位 1	1,682,517	-	-	本集团考虑可获得的与对方单位相关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并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单位 2	1,465,841	566,940	38.68	
单位 3	712,030	-	-	
单位 4	627,139	125,685	20.04	
单位 5	611,101	244,441	40.00	
其他	20,339,419	8,343,596	41.02	
合计	25,438,047	9,280,662	36.4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单位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情况见附注七、10. (3)。

(b) 本年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
一年以内	59,970,276	1,347,391	2.25
一到二年	13,349,314	992,891	7.44
二到三年	5,169,138	971,541	18.80
三到四年	2,434,544	891,918	36.64
四到五年	1,374,266	858,676	62.48
五年以上	3,241,043	3,193,876	98.54
合计	85,538,581	8,256,293	9.6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考虑账龄因素，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后，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此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转回	转入	核销/转销	其他变动	
信用损失准备	14,973,590	2,929,753	(638,249)	462,013	(205,998)	15,846	17,536,955

本集团本年重要的收回或转回金额列示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确定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原因	转回或收回计提比例的依据	金额	收回方式
单位 1	收回工程款	回收可能性	62,499	银行存款
单位 2	收回工程款	回收可能性	61,000	银行存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余额的比例 (%)
单位 1	第三方	3,073,933	291,790	2.77
单位 2	第三方	3,050,190	200,012	2.75
单位 3	第三方	1,682,517	-	1.52
单位 4	第三方	1,465,841	566,940	1.32
单位 5	第三方	712,030	-	0.64
合计	/	9,984,511	1,058,742	9.00

(5) 本年本集团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及资产证券化方式转移给金融机构，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31,148,669 千元，确认了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人民币 1,273,573 千元，计入投资损失。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确认的资产和负债(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6)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1。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9,091,179	11,857,7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信用工具	1,255,209	-
合计	10,346,388	11,857,791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准备，2022 年度，经评估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未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票据	18,420,996	-	15,310,16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信用工具	2,629,979	-	-	-
合计	21,050,975	-	15,310,163	-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融资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1。

7.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8,097,869	77.29	38,785,762	84.12
一至二年	5,073,643	13.96	4,146,628	8.99
二至三年	1,631,498	4.49	1,703,716	3.69
三年以上	1,549,522	4.26	1,474,927	3.20
合计	36,352,532	100.00	46,111,033	1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 8,254,663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325,271 千元)，主要为预付分包商工程款项及购货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单位 1	第三方	1,228,512	3.38
单位 2	第三方	1,008,500	2.77
单位 3	第三方	932,550	2.57
单位 4	第三方	333,467	0.92
单位 5	第三方	254,757	0.70
合计	/	3,757,786	10.34

8.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11,614	1,038
应收股利	142,428	579,445
其他应收款	47,917,675	67,186,152
合计	48,071,717	67,766,635

(2)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11,614	1,038
合计	11,614	1,038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95,804	9,024
河北雄安智砼科技有限公司	18,782	-
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994	11,060
中冶蓉兴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1,146	6,000
中国海外基础设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606	-
珠海中冶建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31,697
四川发展蜀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749
其他	17,096	19,915
合计	142,428	579,445

2022年12月31日，账龄为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余额为人民币18,242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4,144千元)。

(4) 其他应收款

(a)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6,339,095	44,830,051
一到二年	14,478,969	9,813,773
二到三年	5,660,108	4,197,192
三到四年	3,361,149	3,810,157
四到五年	3,805,083	3,903,880
五年以上	12,572,455	9,392,287
账面余额合计	56,216,859	75,947,340
减：信用损失准备	8,299,184	8,761,188
账面价值	47,917,675	67,186,152

(b)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及代垫款	33,153,648	31,827,031
关联方借款	14,827,983	34,363,346
备用金	285,024	284,175
待收回股权转让款及投资款	2,702,393	2,702,393
其他	5,247,811	6,770,395
合计	56,216,859	75,947,340

(c) 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计提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2,618,201	793,510	5,349,477	8,761,188
年初余额在本阶段转换	(1,353,870)	234,298	1,119,572	-
本年计提	995,726	1,149,797	724,400	2,869,923
本年转回	(899,542)	(257,945)	(709,140)	(1,866,627)
本年核销	(7,161)	-	(164,196)	(171,357)
合并范围变化	-	(313,505)	(880,668)	(1,194,173)
本年转出	-	-	(117,018)	(117,018)
汇率变动	14,515	-	2,733	17,248
2022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1,367,869	1,606,155	5,325,160	8,299,184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款项的性质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2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单位1	合营企业	给予关联方借款	一至两年	2,242,797	-	3.99
单位2	第三方	待收回股权转让款及投资款	五年以上	2,122,943	-	3.78
单位3	合营企业	给予关联方借款	一至五年及五年以上	1,917,214	719,159	3.41
单位4	合营企业	给予关联方借款	一至两年	1,892,722	-	3.37
单位5	第三方	保证金	一至两年、三至五年及五年以上	1,465,000	-	2.61
合计	/	/	/	9,640,676	719,159	17.16

(e) 202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1。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54,719	40,647	3,014,072	4,867,187	19,609	4,847,578
材料采购	29,013	-	29,013	352,585	-	352,585
委托加工物资	7,641	-	7,641	8,339	105	8,234
在产品	2,474,626	345,149	2,129,477	3,056,724	503,637	2,553,087
库存商品	2,928,397	115,787	2,812,610	3,190,278	199,283	2,990,995
周转材料	535,424	790	534,634	635,843	4,469	631,374
合同履约成本	64,610	-	64,610	142,430	-	142,430
房地产开发成本(a)	45,633,743	400,020	45,233,723	26,552,312	19,763	26,532,549
房地产开发产品(b)	26,310,587	187,736	26,122,851	24,141,037	352,347	23,788,690
合计	81,038,760	1,090,129	79,948,631	62,946,735	1,099,213	61,847,522

(a) 房地产开发成本明细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2021年 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22年 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南京下关滨江项目(注1)	2011-01-01	2025-12-31	18,728,279	5,722,280	6,850,274
广州万宝项目(注1)	2018-04-01	2023-03-31	7,266,008	-	5,924,180
中冶兴隆新城红石郡	2017-12-20	2027-12-31	8,812,613	3,708,978	3,939,352
杭州翠苑(注1)	2017-11-20	2023-06-30	3,730,040	-	3,353,088
南京雨花台区G35项目(注1)	2021-11-01	2024-10-31	4,409,273	-	3,237,230
天泰路(杨桥大街)项目(注1)	2017-04-30	2023-12-30	7,175,016	-	2,998,694
石家庄中冶德贤御府(注1)	2021-08-29	2024-06-30	4,930,980	-	2,909,225
燕郊总部基地项目	2019-10-31	2024-06-30	3,278,780	1,611,110	1,817,286
中冶·铜锣台	2014-11-01	2026-12-31	5,523,340	1,387,733	1,687,397
青岛中冶德贤公馆	2020-06-24	2023-12-31	4,016,260	2,582,940	1,441,496
中捷大厦	2012-11-11	2023-06-30	1,605,830	1,243,027	1,263,598
中冶长远里项目	2022-07-01	2028-12-01	3,629,774	-	1,249,874
沁海云墅	2011-08-08	2025-12-31	4,400,000	1,686,907	1,065,967
唐山中冶德贤公馆项目	2022-03-15	2024-03-15	3,772,290	-	954,395
长城十里春风镇项目	2018-03-03	2024-12-31	2,500,000	1,077,888	917,783
石家庄赵佗公园项目	2019-03-01	2024-12-31	5,441,540	724,294	726,219
秦皇岛德贤新城二期(泛华)	2018-12-31	2025-12-31	2,823,800	702,001	711,917
中冶名城项目(注1)	2022-03-10	2024-06-30	1,690,120	-	685,386
秦皇岛德贤新城一期(云顶)	2018-12-31	2025-12-31	2,666,337	617,703	649,430
仁和西里	2019-03-01	2023-12-31	1,924,180	373,991	451,846
中冶·柏芷山国际度假公园(一期)	2014-04-01	2024-04-01	4,000,000	701,992	432,468
南方研发中心前海总部研发基地商业地产项目	2019-12-12	2023-09-30	3,382,174	267,660	298,868
濉溪县西城人家项目	2020-03-01	2023-10-31	518,744	206,317	292,299
河北省秦皇岛市玉带湾项目	2008-12-23	2025-12-31	3,675,070	93,768	236,942
其他	/	/	45,043,190	3,843,723	1,538,529
合计	/	/	154,943,638	26,552,312	45,633,743

(b) 房地产开发产品明细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广州长岭居项目(注 1)	2022-07-15	-	7,649,558	4,569,740	3,079,818
中冶逸璟公馆	2022-04-13	5,482,517	202,348	3,506,791	2,178,074
横琴口岸基地	2020-01-31	1,852,504	636	27,231	1,825,909
天津新八大里地区七贤里	2019-06-26	1,879,721	3,969	109,076	1,774,614
石家庄赵佗公园	2022-12-31	2,162,007	79,745	702,366	1,539,386
石家庄中冶德贤公馆	2019-06-18	1,617,288	26,753	243,795	1,400,246
沁海云墅	2022-06-23	646,311	726,656	67,319	1,305,648
南京下关滨江	2021-09-26	1,028,708	780,267	613,653	1,195,322
青岛中冶德贤公馆西区	2022-06-15	-	1,642,949	866,097	776,852
香港荃湾青龙头逸璟龙湾项目	2020-10-06	835,849	-	90,636	745,213
中冶兴隆新城红石郡	2021-11-02	427,933	213,650	22,745	618,838
天津德贤华府	2022-03-31	-	1,107,015	525,860	581,155
上海-枫郡苑项目二期	2022-06-30	-	716,102	181,241	534,861
三亚五矿国际广场(注 1)	2022-12-26	-	855,152	326,009	529,143
包头中冶校园南路小区	2022-06-02	561,354	-	46,307	515,047
滦平安馨家园	2021-06-30	340,010	157,615	13,602	484,023
中冶·柏芷山国际度假公园(一期)	2022-05-18	156,957	344,341	22,521	478,777
观湖一期项目	2022-08-04	-	475,560	34,565	440,995
中冶 39 大街	2019-09-30	973,389	28,086	580,525	420,950
浚阳新城 D-1 地块	2022-12-31	447,995	16,358	87,203	377,150
浚阳新城五区二期	2022-12-22	-	974,549	622,019	352,530
中冶·幸福宸	2022-06-27	77,111	287,532	31,236	333,407
大连国际商务城	2014-12-31	316,997	-	8,995	308,002
北京市大兴区旧宫绿隔 A1 地块	2017-10-31	345,038	2,144	83,565	263,617
长城十里春风镇项目	2022-10-31	-	393,486	144,757	248,729
湖北省黄石市-中冶黄石公园(二期)	2021-12-31	352,563	83,544	213,380	222,727
西安中冶长安大都	2017-09-12	222,868	1,995	8,452	216,411
中冶名苑小区项目(注 1)	2022-09-15	-	1,097,831	887,621	210,210
中冶·文沁苑项目	2017-03-20	209,086	819	2,142	207,763
波东巴西公寓	2018-10-30	598,536	-	598,536	-
其他	/	3,606,295	1,328,507	1,789,632	3,145,170
合计	/	24,141,037	19,197,167	17,027,617	26,310,587

注 1：本年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南京中冶正淮置业有限公司、天津中冶名瑞置业有限公司、广州中冶名捷置业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冶名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中冶名辉置业有限公司、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京中冶名瀚置业有限公司及三亚市中冶名澜发展有限公司导致存货相应增加人民币 28,415,943 千元。

注 2：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10,503,391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287,047 千元)，其中因合并范围变化导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增加人民币 4,218,476 千元。本年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670,203 千元(2021 年：人民币 1,243,541 千元)，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2.75%至 7.80%(2021 年：3.55%至 8.50%)。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原材料	19,609	21,230	4	188	40,647
委托加工物资	105	-	-	105	-
在产品	503,637	24,665	178,587	4,566	345,149
库存商品	199,283	27,923	85,578	25,841	115,787
周转材料	4,469	-	3,603	76	790
房地产开发成本	19,763	400,020	19,763	-	400,020
房地产开发产品	352,347	5,051	167,020	2,642	187,736
合计	1,099,213	478,889	454,555	33,418	1,090,129

(3) 2022年12月31日存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1。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109,333,033	4,486,893	104,846,140	91,584,943	4,226,123	87,358,820
工程质保金相关的合同资产	2,167,042	186,582	1,980,460	4,110,334	283,524	3,826,810
合计	111,500,075	4,673,475	106,826,600	95,695,277	4,509,647	91,185,630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投入法，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工程承包服务需定期与客户进行结算，相关合同对价于结算完成后构成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于应收款项列示。一般情况下，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与结算进度存在时间上的差异。2022年12月31日，部分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大于结算进度，从而形成相关合同资产，其将于合同对价结算时转入应收款项。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与客户进行结算后形成的工程质保金，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本集团拥有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因此，该部分工程质保金形成合同资产，并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转入应收款项。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2,051,117	2,458,530	4,509,647
本年计提	-	552,224	552,224
本年转回	(233,658)	(4,616)	(238,274)
本年转出	(91,394)	-	(91,394)
其他变动	-	(58,728)	(58,728)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1,726,065	2,947,410	4,673,475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2,582,537	108,917,538	111,500,075

(3) 西澳 SINO 铁矿项目情况

2012 年度，由于一些诸如澳大利亚极端天气等不可预计的原因，本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西澳”）承接的共包括六条生产线建设的西澳 SINO 铁矿项目被迫延期。该项目业主为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本集团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集团”，中信股份的母公司）就项目延期和成本超支后的合同总价进行了协商。双方同意 2011 年 12 月 30 日签署的《关于西澳大利亚 SINO 铁矿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补充协议(三)》项下完成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的相关建设成本应控制在 43.57 亿美元以内。对于项目建设实际发生的总成本将在第三方审计认定后给予确认为最终合同额。根据上述与中信集团就合同总价达成的共识及对总成本的预计，本集团于 2012 年度共确认该项目合同损失 4.81 亿美元，约合人民币 30.35 亿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中冶西澳承接的该项目第一、二条线已建成投产。2013 年 12 月 24 日，中冶西澳与中信股份全资子公司 SinoIronPtyLtd.（“业主”）签订了《关于西澳大利亚 SINO 铁矿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四)》（“《补充协议(四)》”）。据此，由中冶西澳于 2013 年底将该项目第一、二条生产线和相关建设工程移交给业主；中冶西澳在原总承包合同项下的建设、安装、调试工作结束。对于第三至六条线工程建设，中冶西澳和本集团下属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已分别与业主新签订了《项目管理服务协议》及《工程设计、设备采购管理技术服务协议》，为业主提供后续技术服务管理服务。同时，双方同意共同委托独立第三方对项目已完工程的总支出及工程造价的合理性、工期延期的原因及责任等进行审计。双方将参照第三方审计结果，办理最终工程结算。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应收账款（附注七、5.（2）（a））及合同资产进行评估。本集团认为：虽然最终合同额尚需经过第三方审计后确定，但是，相关建设成本应控制在 43.57 亿美元以内是本集团与中信集团间达成的共识，本集团合理预期该共识不会发生改变，本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需额外确认合同损失。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 1,682,517 千元，合同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3,726,133 千元。待第三方审计结束后，本集团将与中信集团及业主积极进行协商、谈判以确定最终合同额，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附注七、13)	4,896,108	2,241,185
合计	4,896,108	2,241,185

12.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5,459,977	1,169,008
预缴税金	2,073,170	889,555
合计	7,533,147	2,058,563

13.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长期工程款项	41,754,912	33,284,178
长期应收借款	234,230	319,333
待收回股权出售款	333,485	333,485
其他	901,755	891,877
账面余额合计	43,224,382	34,828,873
减：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	2,486,631	2,201,525
账面净值合计	40,737,751	32,627,34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4,896,108	2,241,185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35,841,643	30,386,163

2022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均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其摊余成本，实际年利率为3.65%-4.90%(2021年：4.35%-4.90%)。

(2) 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按照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409,330	337,251	1,454,944	2,201,525
年初余额在本阶段转换	63,129	(186,482)	123,353	-
本年计提	341,058	1,219	4,599	346,876
本年转回	(34,552)	(17,263)	(9,905)	(61,720)
本年转出	-	(50)	-	(50)
2022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778,965	134,675	1,572,991	2,486,631

(3) 2022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1。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2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合并范围变化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516,947	-	-	21,960	-	-	-	-	-	1,538,907	-
贵州三荔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455,666	-	-	30,929	-	-	-	-	-	1,486,595	-
贵州三施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803,560	-	-	(18,316)	-	-	-	-	-	785,244	-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18,128	-	-	(6,108)	-	-	-	-	-	512,020	-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214,570	-	-	-	-	-	-	199,600	414,170	-
十堰宝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	-	-	14,193	-	-	-	-	293,169	307,362	-
中山中冶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	-	-	(1,651)	-	-	-	-	302,400	300,749	-
银川市怀远路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43,405	-	-	1,404	-	-	-	-	-	244,809	-
宁国宝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	-	-	3,214	-	-	-	-	197,356	200,570	-
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121	43,569	-	1,643	-	-	-	(76,333)	-	-	-
广州中冶名辉置业有限公司	20,000	43,300	-	-	-	-	-	(63,300)	-	-	-
三亚市中冶名澜发展有限公司	16,507	15,735	-	25	-	-	-	(32,267)	-	-	-
广州中冶名捷置业有限公司	28,189	-	-	-	-	-	-	(28,189)	-	-	-
南京中冶名瀚置业有限公司	10,212	11,037	-	77	-	-	-	(21,326)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2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合并范围变化	其他		
其他	2,232,865	139,250	(18,172)	(22,649)	(27)	720	(2,113)	(37)	493,263	2,823,100	219,720
小计	6,876,600	467,461	(18,172)	24,721	(27)	720	(2,113)	(221,452)	1,485,788	8,613,526	219,720
二、联营企业											
珠海中冶建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附注八、1)	3,363,350	-	-	29,281	-	-	-	(3,392,631)	-	-	-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94,240	624,128	-	-	-	-	-	-	-	1,018,368	-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41,576	217,000	-	-	-	-	-	-	-	858,576	-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95,000	250,000	-	5	-	-	-	-	-	745,005	-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659,784	-	-	1,502	-	3,912	-	-	-	665,198	-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198,781	448,960	-	678	-	-	-	-	-	648,419	-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532,125	-	-	1,655	-	-	-	-	-	533,780	-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3,411	-	-	5,204	-	-	-	-	-	858,615	-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491,295	-	-	100,285	-	(28)	(115,600)	-	-	475,952	-
云南泸丘广富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59,881	-	-	4	-	-	-	-	-	359,885	-
甘肃公航旅通定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349,070	-	-	5	-	-	-	-	-	349,075	-
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2,059	-	-	30,294	(43,465)	1,158	(8,994)	-	-	341,052	-
四川发展国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23,781	-	-	22,148	-	-	(29,346)	-	-	316,583	-
江西新钢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277,138	-	-	32,870	-	-	-	-	-	310,008	-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150,000	139,548	-	-	-	-	-	-	-	289,548	-

2022 年年度报告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2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合并范围变化	其他		
杭州富春湾宝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6,001	258,555	-	-	-	-	-	-	-	274,556	-
甘肃公航旅定临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62,460	-	-	3	-	-	-	-	-	262,463	-
中山中冶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302,400	-	-	-	-	-	-	-	(302,400)	-	-
十堰宝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93,169	-	-	-	-	-	-	-	(293,169)	-	-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9,600	-	-	-	-	-	-	-	(199,600)	-	-
宁国宝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97,356	-	-	-	-	-	-	-	(197,356)	-	-
其他	13,658,802	2,773,343	(204,300)	(70,943)	(4,271)	(10,625)	(82,000)	(173,875)	(493,263)	15,392,868	230,062
小计	24,381,279	4,711,534	(204,300)	152,991	(47,736)	(5,583)	(235,940)	(3,566,506)	(1,485,788)	23,699,951	230,062
合计	31,257,879	5,178,995	(222,472)	177,712	(47,763)	(4,863)	(238,053)	(3,787,958)	-	32,313,477	449,782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一、合营企业				
天津中际装备制造制造有限公司	154,830	-	-	154,830
宁城县宏大矿业有限公司	64,890	-	-	64,890
小计	219,720	-	-	219,720
二、联营企业				
珠海中冶建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3,807	-	553,807	-
天津赛瑞机器设备有限公司	98,855	-	-	98,855
齐齐哈尔北方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	51,308	-	51,308
上海联合汽车大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8,736	-	-	38,736
内蒙古中冶德邦置业有限公司	-	23,168	-	23,168
其他	17,995	-	-	17,995
小计	709,393	74,476	553,807	230,062
合计	929,113	74,476	553,807	449,782

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上市股票投资	280,999	301,457	15,193
非上市股权投资	658,926	485,398	6,392
合计	939,925	786,855	21,585

由于上述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且本集团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本集团将该等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十一。

2022 年度，本集团终止确认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前期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收益人民币 5,595 千元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为人民币 125,061 千元，见附注七、48。

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	4,397,366	4,632,778
其他	80,529	78,263
合计	4,477,895	4,711,041

本公司若干子公司参与结构化主体安排，通过购买基金及信托份额，间接投资合营及联营项目公司，相关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详细信息参见附注九、4。

17.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038,053	616,798	8,654,851
2. 本年增加	1,356,870	25,330	1,382,200
(1) 固定资产转入	8,708	-	8,708
(2) 存货转入	679,553	-	679,553
(3) 无形资产转入	-	25,330	25,330
(4) 合并范围变化	604,083	-	604,083
(5) 汇率变动	62,750	-	62,750
(6) 其他	1,776	-	1,776
3. 本年减少	620,915	16,764	637,679
(1) 处置	8,699	16,764	25,463
(2) 转入固定资产	466,337	-	466,337
(3) 转入存货	6,710	-	6,710
(4) 其他	139,169	-	139,169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774,008	625,364	9,399,37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47,697	156,246	1,303,943
2. 本年增加	194,425	22,498	216,923
(1) 计提	184,556	13,984	198,540
(2) 固定资产转入	5,582	-	5,582
(3) 无形资产转入	-	8,514	8,514
(4) 汇率变动	4,287	-	4,287
3. 本年减少	11,096	5,872	16,968
(1) 处置	2,619	5,872	8,491
(2) 转入固定资产	7,067	-	7,067
(3) 转入存货	1,410	-	1,410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31,026	172,872	1,503,898
三、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3,111	-	23,111
2. 本年增加	485	-	485
(1) 汇率变动	485	-	485
2. 本年减少	17	-	17
(1) 处置	17	-	17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3,579	-	23,579
四、账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419,403	452,492	7,871,895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867,245	460,552	7,327,79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15,301	正在办理手续中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投资性房地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1。

1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5,525,876	21,007,292	2,224,186	4,290,332	53,047,686
2. 本年增加	1,702,640	1,952,795	300,934	442,993	4,399,362
(1) 购置	260,320	608,939	172,455	226,715	1,268,429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66,337	-	-	-	466,337
(3) 在建工程转入	447,797	551,585	86,357	13,730	1,099,469
(4) 使用权资产转入	872	70,733	-	-	71,605
(5) 合并范围变化	79,368	17,524	2,309	5,588	104,789
(6) 汇率变动	435,125	578,654	38,555	177,741	1,230,075
(7) 其他	12,821	125,360	1,258	19,219	158,658
3. 本年减少	390,070	606,970	272,289	436,089	1,705,418
(1) 处置或报废	169,366	583,918	268,330	375,011	1,396,62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708	-	-	-	8,708
(3) 汇率变动	2,465	5,658	1,096	1,020	10,239
(4) 其他	209,531	17,394	2,863	60,058	289,846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6,838,446	22,353,117	2,252,831	4,297,236	55,741,630
二、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264,226	13,951,883	1,458,390	2,067,809	25,742,308
2. 本年增加	1,061,036	1,699,537	209,140	325,333	3,295,046
(1) 计提	909,423	1,135,498	182,035	266,564	2,493,520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067	-	-	-	7,067
(3) 使用权资产转入	166	43,261	-	-	43,427
(4) 汇率变动	133,757	419,598	25,587	45,902	624,844
(5) 其他	10,623	101,180	1,518	12,867	126,188
3. 本年减少	127,749	538,772	250,356	340,666	1,257,543
(1) 处置或报废	110,139	516,055	248,928	298,120	1,173,24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582	-	-	-	5,582
(3) 汇率变动	1,340	2,412	1,061	175	4,988
(4) 其他	10,688	20,305	367	42,371	73,731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197,513	15,112,648	1,417,174	2,052,476	27,779,811
三、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91,366	1,062,123	26,551	107,529	2,187,569
2. 本年增加	221,113	461,446	1,917	10,043	694,519
(1) 计提	200,563	430,259	765	437	632,024
(2) 汇率变动	20,550	31,187	1,152	9,606	62,495
3. 本年减少	-	330,340	809	233	331,382
(1) 处置或报废	-	13,345	809	233	14,387
(2) 汇率变动	-	316,787	-	-	316,787
(3) 其他	-	208	-	-	208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12,479	1,193,229	27,659	117,339	2,550,706
四、账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6,428,454	6,047,240	807,998	2,127,421	25,411,113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6,270,284	5,993,286	739,245	2,114,994	25,117,80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85,263	14,010	60,839	10,414	闲置或季节性停工
机器设备	600,834	278,156	307,599	15,079	闲置或季节性停工
办公设备及其他	22,830	15,091	1,680	6,059	闲置或季节性停工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及其他	30,080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19,580	办理中

(5) 2022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1。

1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3,999,932	4,318,897
工程物资	77,415	60,293
合计	4,077,347	4,379,190

(2) 在建工程

(a) 在建工程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冶江铜艾娜克矿业有限公司基建工程	1,204,083	-	1,204,083	1,071,482	-	1,071,482
广东深圳前海中冶科技大厦	526,727	-	526,727	350,101	-	350,101
河南省洛阳市电子信息材料转型升级项目	499,336	-	499,336	6,430	-	6,430
建研院大院开发改造项目	487,881	-	487,881	441,016	-	441,016
包头市甲尔坝新村项目	334,095	-	334,095	-	-	-
四川省成都市中冶赛迪成都研发设计中心	235,812	-	235,812	235,789	-	235,789
中国十七冶集团技术中心大厦工程	199,523	-	199,523	154,409	-	154,409
巴基斯坦矿业项目	623,245	603,202	20,043	623,296	603,202	20,094
其他	503,658	11,226	492,432	2,051,627	12,051	2,039,576
合计	4,614,360	614,428	3,999,932	4,934,150	615,253	4,318,897

(b)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冶江铜艾娜克矿业有限公司基建工程	23,847,800	1,071,482	132,601	-	-	1,204,083	5.11	5.11	-	-	-	自筹资金
广东深圳前海中冶科技大厦	3,382,174	350,101	176,626	-	-	526,727	57.70	57.70	193,551	41,293	4.19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河南省洛阳市电子信息材料转型升级项目	1,083,383	6,430	492,906	-	-	499,336	67.02	67.02	10,154	10,154	4.05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建研院大院开发改造项目	1,000,000	441,016	46,865	-	-	487,881	95.00	95.00	15,476	-	-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包头市甲尔坝新村项目	354,595	-	334,095	-	-	334,095	94.22	94.22	-	-	-	自筹资金
四川省成都市中冶赛迪成都研发设计中心	766,550	235,789	23	-	-	235,812	32.45	32.45	-	-	-	自筹资金
中国十七冶集团技术中心大厦工程	200,000	154,409	45,114	-	-	199,523	99.76	99.76	-	-	-	自筹资金
巴基斯坦矿业项目	654,962	623,296	1,937	1,988	-	623,245	96.30	96.30	1,198	-	-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	5,701,493	2,051,627	721,947	1,115,998	1,153,918	503,658	/	/	-	4,248	/	/
合计	36,990,957	4,934,150	1,952,114	1,117,986	1,153,918	4,614,360	/	/	220,379	55,695	/	/

2022 年度，本集团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2021 年：无)。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614,428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15,253 千元)。

(3)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专用材料	33,400	14,195
专用设备	43,343	45,482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648	594
其他	24	22
合计	77,415	60,293

20.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55,412	43,506	368,158	26,092	1,293,168
2. 本年增加	559,866	252	6	28,998	589,122
(1) 新增租入	549,376	252	-	28,469	578,097
(2) 合并范围变化	5,585	-	-	-	5,585
(3) 汇率变动	4,905	-	6	529	5,440
3. 本年减少	212,048	5,312	100,292	2,360	320,012
(1) 处置	211,144	2,543	7,921	2,360	223,968
(2) 转出至固定资产	872	-	70,733	-	71,605
(3) 其他	32	2,769	21,638	-	24,439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03,230	38,446	267,872	52,730	1,562,278
二、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73,631	41,726	272,831	13,102	701,290
2. 本年增加	238,882	947	17,725	13,799	271,353
(1) 计提	237,398	947	17,724	13,363	269,432
(2) 汇率变动	1,484	-	1	436	1,921
3. 本年减少	191,299	5,312	72,589	1,401	270,601
(1) 处置	182,131	2,543	7,690	1,401	193,765
(2) 转出至固定资产	166	-	43,261	-	43,427
(3) 其他	9,002	2,769	21,638	-	33,409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21,214	37,361	217,967	25,500	702,042
三、账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82,016	1,085	49,905	27,230	860,236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81,781	1,780	95,327	12,990	591,878

2022 年度，本集团采用简化处理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and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127,829 千元。

2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特许经营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975,340	3,778,214	15,182,539	899,078	225,701	270	28,061,142
2. 本年增加	151,883	233,797	1,739,169	154,479	15,297	-	2,294,625
(1) 购建	121,087	67,554	1,475,878	114,444	11,054	-	1,790,017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18,517	-	-	18,517
(3) 合并范围变化	-	-	263,291	-	-	-	263,291
(4) 汇率变动	30,796	166,243	-	665	1,002	-	198,706
(5) 其他	-	-	-	20,853	3,241	-	24,094
3. 本年减少	160,133	5,573	63,758	55,125	5,609	-	290,198
(1) 处置或报废	134,803	-	51,334	50,752	1,391	-	238,28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5,330	-	-	-	-	-	25,330
(3) 其他	-	5,573	12,424	4,373	4,218	-	26,588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967,090	4,006,438	16,857,950	998,432	235,389	270	30,065,569
二、累计摊销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799,704	66,338	2,217,298	588,394	88,556	270	4,760,560
2. 本年增加	168,291	1,706	599,963	121,380	28,403	-	919,743
(1) 计提	168,291	748	599,963	100,834	27,538	-	897,374
(2) 汇率变动	-	958	-	663	616	-	2,237
(3) 其他	-	-	-	19,883	249	-	20,132
3. 本年减少	46,667	9,162	42,186	45,393	640	-	144,048
(1) 处置或报废	38,153	-	42,186	44,454	162	-	124,95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514	-	-	-	-	-	8,514
(3) 其他	-	9,162	-	939	478	-	10,579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21,328	58,882	2,775,075	664,381	116,319	270	5,536,255
三、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33	2,397,444	-	250	4,508	-	2,422,435
2. 本年增加	183,670	47,211	-	-	-	-	230,881
(1) 计提	181,293	-	-	-	-	-	181,293
(2) 汇率变动	2,377	47,211	-	-	-	-	49,588
3. 本年减少	150,295	-	-	-	-	-	150,295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3,608	2,444,655	-	250	4,508	-	2,503,021
四、账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992,154	1,502,901	14,082,875	333,801	114,562	-	22,026,293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155,403	1,314,432	12,965,241	310,434	132,637	-	20,878,147

2022 年 12 月 31 日，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原值的比例为 0.40% (2021 年 12 月 31 日：0.4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兰伯特角铁矿项目有关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424,157 千元，其中包括累计澳元汇率变动减少影响人民币 126,820 千元。该等无形资产属于资源开发板块。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1。

22. 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5,032	-	105,032
承德市天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3,460	-	33,460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16,772	-	16,772
中冶建工集团重庆禾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18,533	-	18,533
青岛金泽华帝房地产有限公司	9,779	-	9,779
北京海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77	-	6,477
北京天润建设有限公司	5,142	-	5,142
上海五钢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114	-	1,114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	1,162	1,162
小计	196,309	1,162	197,471
减：减值准备	140,413	/	143,156
合计	55,896	/	54,315

(2) 商誉减值准备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5,032	-	105,032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16,772	-	16,772
青岛金泽华帝房地产有限公司	9,779	-	9,779
北京海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77	-	6,477
中冶建工集团重庆禾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2,353	2,743	5,096
合计	140,413	2,743	143,156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评估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评估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得出，其中承德市天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使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5.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15.00%)。资产组于预算期内的现金流量预测根据预算期内的预期收入增长及毛利率确定。收入增长率预算根据行业的预期增长率确定，而毛利率预算则根据市场发展的过往表现及管理层预期确定。对于其他被投资公司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同样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该等公司的商誉对本集团而言并不重大。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55,064	70,553	16,021	1,695	107,901
保险费	8,639	518	1,637	75	7,445
修理费	27,229	26,112	7,424	8,297	37,620
其他	202,859	99,990	59,593	22	243,234
合计	293,791	197,173	84,675	10,089	396,200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税务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税务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220,123	5,137,206	26,042,528	4,678,8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42,682	425,316	2,457,094	582,642
设定受益计划	813,223	185,989	939,337	218,036
可抵扣亏损	532,428	91,548	995,248	159,178
预提费用	875,543	159,112	641,562	134,288
应付职工薪酬	439,310	69,938	390,759	62,475
公允价值变动	364,391	58,452	263,185	45,791
其他	947,422	173,934	1,347,243	245,946
合计	36,035,122	6,301,495	33,076,956	6,127,2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861	1,215	6,690	2,3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3,741	24,470	142,099	24,236
其他	820,126	194,218	416,877	100,016
合计	998,728	219,903	565,666	126,5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抵销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抵销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380	6,260,115	70,411	6,056,8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380	178,523	70,411	56,18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248,270	11,896,406
可抵扣亏损	6,849,549	7,472,290
合计	21,097,819	19,368,69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	1,226,432
2023 年	831,677	1,720,834
2024 年	1,253,410	1,623,539
2025 年	1,000,863	1,023,446
2026 年	1,431,377	1,878,039
2027 年	2,332,222	-
合计	6,849,549	7,472,290

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PPP 项目合同资产	1,920,848	-
工程质量保证金	4,284,401	-
待处理抵债资产	798,988	152,401
预付自用资产购置款	33,822	15,554
其他	59,999	72,410
合计	7,098,058	240,365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1。

26.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a)	635,518	661,616
保证借款(b)	-	1,141,250
信用借款	19,557,360	19,592,982
合计	20,192,878	21,395,848

(a)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抵押借款人民币635,518千元(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661,616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64,014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812,325千元的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而取得。

(b) 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保证借款(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1,141,250千元系由中冶集团提供保证担保而取得)。

2022年度, 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3.25%(2021年度: 3.40%)。

27.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远期结售汇合约	34,216	4,413
货币掉期合约	166,454	-
合计	200,670	4,413

28.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36,020,220	34,781,032
商业承兑票据	1,166,160	2,835,500
合计	37,186,380	37,616,532

29.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工程款	118,541,390	95,991,899
购货款	51,211,608	43,764,628
劳务款	13,065,735	11,633,071
质保金	1,383,682	1,395,095
设计款	522,101	354,893
其他	2,435,618	2,125,455
合计	187,160,134	155,265,041

(2)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41,713,545	116,689,113
一至二年	25,759,751	20,849,638
二至三年	8,001,616	7,486,816
三年以上	11,685,222	10,239,474
合计	187,160,134	155,265,041

2022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人民币45,446,589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8,575,928千元)主要为应付工程及材料款，鉴于债权债务双方仍继续发生业务往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30.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收租赁款	92,382	135,118
合计	92,382	135,118

3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64,682,231	73,477,762
预收售楼款形成的合同负债	4,992,691	9,067,067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2,663,036	2,602,022
其他客户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678,254	1,945,315
合计	74,016,212	87,092,166

(2) 有关合同负债的定性分析

本集团的合同负债主要来自于工程承包服务合同、售房合同及销货合同。

如附注七、10 所示，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服务需定期与客户进行结算。一般情况下，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与结算进度、收款进度均存在时间上的差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分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小于结算进度或收款进度，即本集团在履行履约义务前已经收取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从而形成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2022 年度，本集团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情况将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人民币 73,477,762 千元中的人民币 65,159,692 千元确认为当期工程承包收入，剩余部分待以后年度向客户履行履约义务时确认。

本集团的售房合同和销货合同通常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部分售房合同和销货合同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晚于客户付款的时间，从而形成与售房合同和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收售楼款形成的合同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售比例(%)	预计竣工时间
中冶口岸大厦	845,940	889,512	/	已竣工
上海市金山区-中冶枫郡苑	659,584	893,242	/	已竣工
翠苑项目	542,035	-	/	已竣工
广州万宝项目	424,730	-	62.50	2023/03/31
石家庄中冶德贤御府	277,868	-	100.00	2024/06/30
湖北省武汉市-中冶黄石公园	162,546	326,256	/	已竣工
石家庄赵佗公园项目	124,697	106,313	/	已竣工
中冶兴隆新城红石郡	103,520	119,747	92.25	2027-12-31
中冶逸璟公馆	58,149	2,971,783	/	已竣工
青岛中冶德贤公馆	31,400	738,019	/	已竣工
其他	1,762,222	3,022,195		
合计	4,992,691	9,067,067		

3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700,485	24,484,392	24,271,348	1,913,5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9,040	3,469,409	3,473,986	254,463
三、辞退福利	6,121	39,645	23,130	22,636
四、其他福利	90,127	3,532,161	3,558,190	64,098
合计	2,055,773	31,525,607	31,326,654	2,254,726

(2) 短期薪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8,233	19,390,175	19,300,829	617,579
二、职工福利费	14,262	1,145,643	1,141,828	18,077
三、社会保险费	28,161	1,639,776	1,637,781	30,1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277	1,492,026	1,490,547	27,756
工伤保险费	1,701	108,282	107,823	2,160
生育保险费	183	39,468	39,411	240
四、住房公积金	89,943	1,774,395	1,767,835	96,50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39,886	534,403	423,075	1,151,214
合计	1,700,485	24,484,392	24,271,348	1,913,529

(3) 设定提存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89,154	2,384,429	2,383,393	90,190
2、失业保险费	5,992	81,675	80,766	6,901
3、企业年金缴费	163,894	1,003,305	1,009,827	157,372
合计	259,040	3,469,409	3,473,986	254,463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按照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22年度，本集团应向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3,469,409千元(2021年度：人民币3,106,377千元)。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254,463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59,040千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已计提而未支付的。

33.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12,760	933,986
企业所得税	1,734,309	1,560,647
个人所得税	503,592	499,8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150	75,510
教育费附加	47,102	51,574
土地增值税	1,805,090	1,654,274
其他	452,950	321,441
合计	5,525,953	5,097,306

34.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11,139	8,609
应付股利	452,635	495,521
其他应付款	27,765,084	27,078,250
合计	28,228,858	27,582,380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4,19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136	-
其他	4,003	4,417
合计	11,139	8,609

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已到期未偿还的应付利息。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利息	117,676	165,567
股东股利	334,959	329,954
合计	452,635	495,521

其中一年以上未支付股利金额为人民币 167,549 千元，相关子公司的股利支付计划正与股东协商中。

(4)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12,919,347	11,147,526
往来款	8,290,054	9,565,704
押金	1,269,546	1,466,045
其他	5,286,137	4,898,975
合计	27,765,084	27,078,2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11,784,214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885,998 千元)主要为本集团收取的押金及保证金，鉴于交易双方仍继续发生业务往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7)	10,981,364	12,049,66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8)	275,862	582,33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39)	241,956	158,8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40)	119,285	96,56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附注七、41)	353,030	331,166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附注七、42)	10,247	-
合计	11,981,744	13,218,552

3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19,004,712	9,426,537
合计	19,004,712	9,426,537

37.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a)	8,267,993	5,941,592
抵押借款(b)	7,338,285	3,774,553
保证借款(c)	1,375,070	2,924,794
信用借款	22,840,689	24,741,258
合计	39,822,037	37,382,19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5)	10,981,364	12,049,664
其中：质押借款	1,873,081	519,869
抵押借款	2,648,802	953,426
保证借款	1,368,218	1,677,585
信用借款	5,091,263	8,898,784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	28,840,673	25,332,533

(a) 2022年12月31日，长期质押借款人民币8,267,993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5,941,592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8,428,472千元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形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274,988千元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而取得。

(b) 2022年12月31日，长期抵押借款人民币7,338,285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774,553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437,361千元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6,236,150千元)作为抵押物而取得。

(c) 2022年12月31日，长期保证借款人民币1,375,070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924,794千元)系由中冶集团及第三方提供保证担保而取得。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到二年	8,463,854	9,485,108
二到五年	11,590,926	8,139,159
五年以上	8,785,893	7,708,266
合计	28,840,673	25,332,533

2022年度，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4.30%(2021年度：4.75%)。

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8.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公司债券	227,083	802,334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348,779	-
合计	1,575,862	802,33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5)	275,862	582,334
一年以上到期的应付债券	1,300,000	220,000

(2) 2022 年度，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本年偿还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a)	570,000	2017-10-24 至 2017-10-25	5 年	570,000	575,220	-	23,223	598,443	-
本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b)	220,000	2018-05-07 至 2018-05-08	5 年	220,000	227,114	-	10,926	10,957	227,083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c)	1,300,000	2022-3-23 至 2022-3-24	3 年	1,300,000	-	1,300,000	48,779	-	1,348,779
合计	2,090,000	/	/	2,090,000	802,334	1,300,000	82,928	609,400	1,575,862

(a) 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5 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57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5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99%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b) 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8 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2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5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98%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c)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至 2022 年 3 月 24 日非公开定向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30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3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79%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39.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租赁	643,222	441,398
其他租赁	167,734	86,573
合计	810,956	527,97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35)	241,956	158,826
一年以上到期的租赁负债	569,000	369,145

租赁负债到期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年	265,675	181,42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二年	198,779	129,90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三年	108,562	75,285
以后年度	331,758	221,050
最低租赁付款额合计	904,774	607,66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3,818	79,696
租赁负债合计	810,956	527,971

40.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579,566	1,010,194
专项应付款	35,443	39,887
合计	615,009	1,050,081

(2) 长期应付款

(a) 按款项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住房维修基金	42,417	41,844
应付基金款项	376,858	376,858
其他	279,576	688,054
合计	698,851	1,106,75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35)	119,285	96,562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79,566	1,010,194

(b) 一年以上的长期应付款到期日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到期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至二年	37,293	560,634
二至五年	97,838	38,804
五年以上	444,435	410,756
合计	579,566	1,010,194

(3)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三供一业”拨入款(注)	34,146	-	3,509	30,637
其他	5,741	590	1,525	4,806
合计	39,887	590	5,034	35,443

注：本集团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6]45号)、《中央企业职工家属“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资[2016]38号)以及其他相关管理文件要求，开展“三供一业”的移交工作，将收到的三供一业拨入款在专项应付款中归集核算。

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3,859,784	4,219,145
合计	3,859,784	4,219,145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附注七、35)	353,030	331,166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06,754	3,887,979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年初余额	4,219,145	4,444,692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37,443	175,173
1. 过去服务成本	16,022	33,074
2. 利息净额	121,421	142,099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07,556)	(6,651)
1. 精算利得	(107,556)	(6,651)
四、其他变动	(389,248)	(394,069)
1. 已支付的福利	(389,248)	(394,069)
五、年末余额	3,859,784	4,219,145

设定受益计划余额中的人民币 2,393,048 千元为针对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退休的职工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人民币 1,466,736 千元为针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退休的职工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职工退休后领取的福利取决于退休时的职位、工龄以及工资等。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是由外部独立精算师韬睿惠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计算的。

设定受益计划使本集团面临各种风险，主要风险有国债利率的变动风险，通货膨胀风险和长寿风险等。国债利率的下降将导致设定受益负债的增加，然而，本集团相信政府债券收益率未来基本不会发生重大波动；通货膨胀率的变动会影响重大假设中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和各类员工医疗报销费用年增长率，但本集团相信该风险不重大；预期寿命的增加将导致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增加。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3.00%	3.00%
死亡率	中国寿险业年金生命表 CL5/CL6 向后平移 3 年	中国寿险业年金生命表 CL5/CL6 向后平移 3 年
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	4.50%	4.50%
各类员工医疗报销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下表为所使用的重大假设的定量敏感性分析：

	假设的变动幅度	对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影响	
		假设增加	假设减小
折现率	0.25%	下降 2.20%	上升 2.30%
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	1.00%	上升 0.60%	下降 0.50%
各类员工医疗报销费用年增长率	1.00%	上升 4.10%	下降 3.40%

上述敏感性分析，系根据关键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合理变动时对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影响的推断。敏感性分析，是在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根据重大假设的变动作出的。由于假设的变化往往并非彼此孤立，敏感性分析可能不代表设定受益义务的实际变动。

4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未决诉讼(a)	229,442	154,214	31,451	352,205
产品质量保证(b)	16,020	5,733	4,147	17,606
环境恢复准备(c)	182,873	27,098	-	209,971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d)	173,717	207,487	67,368	313,836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费用(e)	131,465	-	8,042	123,423
其他	78,280	16,107	19,438	74,949
合计	811,797	410,639	130,446	1,091,990
减：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附注七、35)	-			10,247
一年以上到期的预计负债	811,797			1,081,743

(a) 因尚未判决的诉讼导致本集团需承担可能败诉的判决结果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b) 因产品销售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已销售产品整体性能的保证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c) 因资源开发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所开发地区环境进行恢复的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d) 因待执行的亏损合同导致本集团需承担预计合同亏损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e) 根据国办发[2016]45号、财资[2016]38号以及其他相关管理文件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分离移交“三供一业”费用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43.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395,739	93,896	519,556	970,079
其他	69,265	61,391	22,182	108,474
合计	1,465,004	155,287	541,738	1,078,55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对购建新型设备和购建其他生产用基础设施等的投资补贴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科研补贴等。

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拆迁款	380,000	-
其他	80,361	-
合计	460,361	-

45.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7,852,619	17,852,619
境外上市外资股	2,871,000	2,871,000
合计	20,723,619	20,723,619

46.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2019 年中意资管永续期融资工具	/	3,000,000	/	3,000,000
2019 年昆仑信托永续期融资工具	/	8,000,000	/	8,000,000
2019 年工商银行第二期永续期融资工具	-	-	/	500,000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2,000	2,000,000
2020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0	1,000,000	1,000	1,000,000
2020 年百瑞信托永续期融资工具	/	1,500,000	/	1,500,000
2021 年中原财富成长 1152 期永续期融资工具	/	500,000	/	500,000
2021 年百瑞恒益 778 号永续期融资工具	/	500,000	/	500,000
2021 年百瑞恒益 778 号 02 永续期融资工具	/	200,000	/	200,000
2021 年中冶 MTN001 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2,000	2,000,000
2021 年中冶 MTN002 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2,000	2,000,000
2021 年中冶 MTN003 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2,000	2,000,000
2021 年中冶 MTN004 中期票据	500	500,000	500	500,000
2022 年中冶 MTN001 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2022 年中冶 MTN002 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2022 年中冶 MTN003 中期票据	1,300	1,300,000	-	-
合计	/	28,500,000	/	23,700,000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日期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2019 年中意资管永续期融资工具	2019 年 6 月 28 日、7 月 9 日	5.30%	3,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19 年昆仑信托永续期融资工具	2019 年 9 月 5 日	5.20%	8,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0 年 6 月 22 日-6 月 23 日	3.90%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0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0 年 6 月 24 日、6 月 28 日-6 月 29 日	3.89%	1,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0 年百瑞信托永续期融资工具	2020 年 12 月 17 日	4.99%	1,5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中原财富成长 1152 期永续期融资工具	2021 年 12 月 29 日	4.95%	5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百瑞恒益 778 号永续期融资工具	2021 年 12 月 17 日	4.90%	5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百瑞恒益 778 号 02 永续期融资工具	2021 年 12 月 30 日	4.90%	2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中冶 MTN001 中期票据	2021 年 7 月 26 日-7 月 27 日	3.55%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中冶 MTN002 中期票据	2021 年 8 月 17 日-8 月 18 日	3.47%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中冶 MTN003 中期票据	2021 年 8 月 24 日-8 月 25 日	3.50%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中冶 MTN004 中期票据	2021 年 12 月 28 日-12 月 29 日	3.30%	5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2 年中冶 MTN001 中期票据	2022 年 12 月 7 日-12 月 8 日	4.18%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2 年中冶 MTN002 中期票据	2022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15 日	4.23%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2 年中冶 MTN003 中期票据	2022 年 12 月 21 日-12 月 22 日	4.12%	1,300,000	未到期	无	否
合计	/	/	28,500,000	/	/	/

由于本公司可自行决定是否赎回上述中期票据或延期支付上述永续期公司债及永续期融资工具（以下统称“永续期融资工具”），因此上述本公司发行之永续期融资工具长期存续。除非发生可以由本公司自主决定从而控制其是否发生的强制付息事件，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该等永续期融资工具于清算时的偿还顺序劣后于本公司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本公司认为该等永续期融资工具并不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将发行总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发行永续债，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 千元，以收到的价款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于少数股东权益。于 2022 年，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赎回该永续债，导致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 800,000 千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2021 年发行境外永续债，以收到的价款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于少数股东权益。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少数股东权益余额为人民币 10,138,871 千元。

47.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22,467,142	-	-	22,467,142
其他资本公积	145,777	9,409	20,736	134,450
合计	22,612,919	9,409	20,736	22,601,592

48.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月1日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减：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减：其他	2022年12月31日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1,692	92,481	-	-	104,173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12)	-	-	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0,630)	(28,836)	5,595	-	(125,061)
小计	(78,883)	63,633	5,595	-	(20,84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571	(35,827)	-	-	17,744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20,296)	25,232	-	-	(95,06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016)	1,336,295	-	97,643	1,182,636
小计	(122,741)	1,325,700	-	97,643	1,105,316
合计	(201,624)	1,389,333	5,595	97,643	1,084,471

其他综合收益发生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07,556	13,939	92,481	1,136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	-	(1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074)	(7,122)	(28,836)	4,88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751)	-	(35,827)	(11,924)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1,936	3,414	25,232	3,29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52,094	-	1,336,295	115,799
合计	1,512,749	10,231	1,389,333	113,185

49.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12,550	9,253,421	9,146,158	119,813
合计	12,550	9,253,421	9,146,158	119,813

50.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692,992	283,432	-	2,976,424
合计	2,692,992	283,432	-	2,976,42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51.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7,954,521	32,461,49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72,357	8,374,97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595	124,2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a)	283,432	676,224
分配普通股股利(b)	1,616,442	1,554,272
分配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利息(c)	1,038,650	775,739
其他	191,534	-
年末未分配利润	45,102,415	37,954,521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为人民币 17,341,284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312,563 千元)。

(a) 本公司 2022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83,432 千元(2021 年：人民币 676,224 千元)。

(b)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8 元(含税)，共计现金分红人民币 1,616,442 千元，截至 2022 年 8 月 29 日，该股利已实际支付。

(c) 2022 年度，本公司提取永续债利息人民币 1,038,650 千元(2021 年度：人民币 775,739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无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金额(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5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1,626,764	534,867,307	499,163,634	446,531,020
其他业务	1,042,308	649,611	1,408,013	904,126
合计	592,669,072	535,516,918	500,571,647	447,435,146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收入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592,010,575	499,941,717
租赁收入	658,497	629,930
合计	592,669,072	500,571,647

(2) 营业收入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分部	工程承包	房地产开发	装备制造	资源开发	其他	小计
主要产品类型						
工程建设	525,000,985	3,511,951	6,241,959	-	371,433	535,126,328
设计及咨询服务	7,755,936	-	349,070	-	461,487	8,566,493
产品销售	4,499,150	17,895,531	3,676,107	6,844,479	448,896	33,364,163
其他	8,508,561	947,251	1,838,579	1,992,224	1,666,976	14,953,591
合计	545,764,632	22,354,733	12,105,715	8,836,703	2,948,792	592,010,575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7,843,861	18,334,427	5,859,693	8,836,703	2,206,120	53,080,80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527,920,771	4,020,306	6,246,022	-	742,672	538,929,771
合计	545,764,632	22,354,733	12,105,715	8,836,703	2,948,792	592,010,575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部分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3)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人民币 21,343,343 千元(2021 年度：人民币 17,754,579 千元)，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60%(2021 年度：3.55%)，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 1	5,281,428	0.89
单位 2	4,409,435	0.74
单位 3	4,332,940	0.73
单位 4	3,889,165	0.66
单位 5	3,430,375	0.58
合计	21,343,343	3.60

53.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2,150	347,777
教育费附加	278,762	160,123
印花税	414,030	334,605
房产税	227,736	237,192
土地增值税	155,790	971,133
土地使用税	100,694	111,075
其他	331,609	353,649
合计	1,870,771	2,515,554

54.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426,462	1,249,215
广告费及销售服务费	686,974	602,009
差旅费	219,523	230,777
办公费	172,189	220,036
包装费	25,453	9,611
固定资产折旧	15,299	16,967
运输费	7,893	87,973
其他	329,330	326,201
合计	2,883,123	2,742,789

55.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7,874,619	7,384,071
固定资产折旧	502,983	512,248
办公费	713,510	742,442
专业机构服务费	363,081	497,395
差旅费	345,285	364,543
租赁费	199,781	173,362
无形资产摊销	183,798	180,46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38,291	121,721
修理费	108,544	106,061
其他	844,077	839,564
合计	11,273,969	10,921,869

2022 年度，上述管理费用中包括审计费人民币 17,500 千元(2021 年度：人民币 9,380 千元)，其中内控审计费金额为人民币 1,500 千元(2021 年度：人民币 1,500 千元)。

56.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研发物料支出	12,559,003	10,768,976
职工薪酬	5,388,874	4,460,189
固定资产折旧	125,291	102,255
无形资产摊销	33,280	34,912
其他	626,184	534,866
合计	18,732,632	15,901,198

57.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3,786,310	4,053,429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1,153,236	1,912,977
减：利息收入	2,423,313	2,667,996
汇兑(收益)/损失	(206,181)	356,153
银行手续费	799,390	962,234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7,101	27,667
其他	100,770	236,605
合计	940,841	1,055,115

58.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税收返还	109,479	126,203
科研补贴	144,386	104,363
其他	179,359	197,468
合计	433,224	428,034

59. 投资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177,712	(131,0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6,921	148,0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46,349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9,344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6,716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损失(注)	(331,713)	(457,7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1,585	23,3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3,323	54,1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注)	(1,273,573)	(1,491,538)
其他	(373,818)	45,355
合计	(1,523,214)	(1,793,422)

注：2022 年度，本集团因将应收款项融资贴现转移给金融机构以及将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及资产证券化方式转移给金融机构，终止确认该等金融资产而产生的投资损失分别为人民币 331,713 千元及人民币 1,273,573 千元(2021 年度：人民币 457,765 千元及人民币 1,491,538 千元)。

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的来源	2022年度	2021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33	23,644
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14,790)	138,784
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96,257)	(4,4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7,464)	19,919
合计	(317,778)	177,934

6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4. (4))	(21, 918)	(380, 960)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5. (3))	(2, 291, 504)	(1, 843, 968)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8. (4) (c))	(1, 003, 296)	(1, 530, 642)
长期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13. (2))	(285, 156)	40, 756
合计	(3, 601, 874)	(3, 714, 814)

6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七、10. (2))	(313, 950)	(824, 007)
存货跌价损失(附注七、9. (2))	(24, 334)	(125, 68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附注七、14)	(74, 476)	(553, 80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七、18. (1))	(632, 024)	(15, 895)
商誉减值损失(附注七、22)	(2, 743)	(105, 032)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七、21)	(181, 293)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30, 832)	-
合计	(1, 359, 652)	(1, 624, 422)

6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21, 745	435, 591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34, 770	251, 500
处置其他长期资产利得	46, 840	2, 137
合计	303, 355	689, 228

6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计入2022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28, 300	31, 187	28, 300
政府补助	47, 161	133, 718	47, 161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81, 727	75, 064	81, 727
其他	165, 867	59, 590	165, 867
合计	323, 055	299, 559	323, 055

6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计入2022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137,705	101,565	137,705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90,266	294,544	90,26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8,050	17,575	38,05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2,733	32,109	22,733
捐赠支出	14,997	2,460	14,997
其他	12,067	1,641	12,067
合计	315,818	449,894	315,818

66. 费用按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分包成本	252,589,867	227,813,917
耗用的原材料	192,216,640	142,645,579
劳务支出	39,309,238	31,881,909
职工薪酬	31,525,607	29,528,766
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	16,348,064	20,190,040
其他施工成本	8,966,046	7,807,500
折旧及摊销费用	3,931,444	3,545,691
其他产品销售成本	587,888	808,460
其他	22,931,848	12,779,140
合计	568,406,642	477,001,002

6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19,274	2,923,9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4,630)	(518,921)
合计	2,464,644	2,404,9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15,392,116	14,012,179
按 25%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48,029	3,503,045
税率差异的影响	(920,534)	(856,45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1,265)	(265,42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4,492	209,89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0,706)	(327,912)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23,957	1,036,861
其他	(1,149,329)	(895,031)
所得税费用	2,464,644	2,404,9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下属大部分成员公司须缴纳中国企业所得税，并已根据中国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而计算的应税收入于报告期内按法定所得税税率 25%进行了计提，若干享有税项豁免或享有优惠税率的子公司除外。

本集团下属海外公司的税项已按估计应税利润以该等子公司经营所在国家或司法管辖区的现行适用税率计算。

68. 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1)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使用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0,272,357	8,374,970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0,272,357	8,374,970
减：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净利润	1,038,650	1,085,693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9,233,707	7,289,277

(2)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使用的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千股	千股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20,723,619	20,723,619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20,723,619	20,723,619

(3) 每股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45 元/股	0.35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0.45 元/股	0.35 元/股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45 元/股	0.35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0.45 元/股	0.35 元/股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6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押金、保证金	2,489,712	2,731,257
利息收入	1,338,788	995,423
政府补助收入	417,640	585,857
职工备用金及垫款	54,872	31,879
其他	1,412,682	1,211,430
合计	5,713,694	5,555,84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押金、保证金	1,409,555	1,266,012
研究开发支出	13,343,758	12,434,226
离退休费用	411,633	394,070
差旅费	564,809	631,040
办公费	393,142	1,196,403
修理修缮费	111,783	377,236
广告费及销售服务费	482,661	638,130
其他	3,790,389	1,196,530
合计	20,507,730	18,133,64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回关联方的借款	1,783,585	-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3,323	-
对外贷款利息收入	1,104,326	801,548
其他	268,567	-
合计	3,269,801	801,54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给予关联方的贷款及其他	993,145	9,042,539
合计	993,145	9,042,53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从关联方取得的贷款	371,220	-
限制性资金的减少	-	322,886
合计	371,220	322,886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赎回永续中期票据	500,000	7,725,750
支付租赁负债	301,513	308,378
与少数股东交易	2,683,722	15,218
偿还从关联方的贷款	2,249,920	-
合计	5,735,155	8,049,346

7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927,472	11,607,194
加：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4,961,526	5,339,236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2,961,492	2,842,739
无形资产摊销	897,368	614,1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584	88,7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03,355)	(689,2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9,083	11,7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317,778	(177,934)
财务费用	1,775,884	1,903,897
投资损失	(82,073)	(155,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82,011)	(510,49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172,619)	(8,427)
存货的减少/(增加)	12,405,241	(1,362,015)
合同资产的增加	(16,621,814)	(8,834,156)
合同负债的(减少)/增加	(20,821,073)	1,438,4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5,752,292)	(17,083,5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5,739,870	22,615,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53,061	17,640,0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3,468,217	31,216,82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1,216,824	42,165,3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251,393	(10,948,478)

(2)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度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591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35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656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33,468,217	31,216,824
其中：库存现金	11,004	11,1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457,213	30,905,2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300,389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68,217	31,216,824

7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017,196	冻结/管制
应收票据	136,643	质押以开展票据池业务
应收票据	3,061,970	已背书或贴现
应收账款	1,414,388	质押取得借款
其他应收款	805,549	质押取得借款
长期应收款	1,745,351	质押取得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1,944,201	质押以开展票据池业务
存货	13,044,307	抵押取得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002,002	抵押取得借款
固定资产	99,802	抵押取得借款/冻结
无形资产	3,674,824	抵押取得借款/冻结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028	质押取得借款
合计	39,116,261	/

7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2年12月31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037,332
其中：美元	441,261	6.9646	3,073,206
印尼卢比	943,805,197	0.00045	424,712
澳元	48,690	4.7138	229,515
欧元	22,429	7.4229	166,488
港元	96,801	0.8933	86,472
其他币种	/	/	1,056,939
应收账款			3,756,110
其中：美元	329,152	6.9646	2,292,412
英镑	1,193	8.3941	10,014
其他币种	/	/	1,453,684
其他应收款			2,549,707
其中：美元	13,831	6.9646	96,327
其他币种	/	/	2,453,380
短期借款			2,970,491
其中：美元	318,082	6.9646	2,215,314
其他币种	/	/	755,177
应付账款			3,083,513
其中：美元	324,787	6.9646	2,262,012
港元	53,968	0.8933	48,210
欧元	1,996	7.4229	14,816
其他币种	/	/	758,475
其他应付款			14,030,141
其中：美元	1,454,898	6.9646	10,132,783
港元	243,170	0.8933	217,224
澳元	39,466	4.7138	186,035
其他币种	/	/	3,494,099
长期借款			1,354,365
其中：新加坡元	261,304	5.1831	1,354,365

(2)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记账本位币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阿根廷	阿根廷比索	以企业的经营特点及经营所处的主要货币环境为选择依据
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美元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元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巴基斯坦	美元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中冶瑞木镍钴有限公司	巴布亚新几内亚	美元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未发生变化。

73.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类	2022 年度收到的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扶持基金指标补助	与收益相关	45,621	营业成本	45,621
科学技术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事业费	与收益相关	32,787	管理费用	22,221
综合资源利用项目税款返还	与收益相关	25,999	其他收益	25,999
科技部拨转制前事业费	与收益相关	15,040	营业外收入	15,040
烟台市基础设施建设费专项补贴	与收益相关	14,005	其他收益	14,005
重庆市渝中区碳中和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与收益相关	10,720	其他收益	10,720
江北区政府专项补贴	与收益相关	10,000	其他收益	10,000
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扶持款	与收益相关	10,000	其他收益	10,000
北京市密云区企业发展基金	与收益相关	6,394	其他收益	6,394
重庆高新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6,076	其他收益	6,076
其他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324,558	递延收益/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研发费用	379,786
合计	/	501,200	/	545,86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政府补助退回情形。

八、合并范围的变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信息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方	标的公司	收购日	年末持股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中冶建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3月31日	50.99%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中冶名捷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	100.00%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中冶名瑞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	100.00%
南京临江老城改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中冶正淮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	100.00%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石家庄中冶名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	100.00%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省京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日	99.00%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冶华南(深圳)建筑科创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70.00%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中冶名辉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9日	100.00%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二十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4日	100.00%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宝冶市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日	70.00%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中冶名瀚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2日	100.00%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三亚市中冶名澜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9日	100.00%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100.00%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51.00%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淮安华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90.00%

本年本集团通过支付现金对价或修改合作协议等方式取得上述标的公司的控制权，相应于取得控制权日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上述被收购公司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合计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购日公允价值	收购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57,852	357,852
应收票据	5,876	5,876
应收账款	443,570	443,570
预付款项	279,660	279,660
其他应收款	7,594,785	7,594,785
存货	28,418,438	28,048,599
其他流动资产	791,937	791,937
投资性房地产	604,083	604,083
固定资产	104,789	99,232
使用权资产	5,585	5,585
无形资产	263,291	262,906
长期待摊费用	15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0	8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028	170,028
应付账款	(1,244,716)	(1,244,716)
合同负债	(6,697,395)	(6,697,395)
应付职工薪酬	(405)	(405)
应交税费	(42,088)	(42,088)
其他应付款	(22,959,718)	(22,959,7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	(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4,155)	(54,155)
长期借款	(2,584,595)	(2,584,595)
租赁负债	(4,639)	(4,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566)	(2,106)
收购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5,158,522	4,875,201
减：少数股东权益	101,704	
加：购买产生的商誉	(105,560)	
其中：计入商誉	1,162	
计入营业外收入	(106,722)	
收购对价	4,951,258	注

注：该金额包括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应支付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306,591 千元，中冶置业根据评估确定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珠海中冶建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中冶名捷置业有限公司、天津中冶名瑞置业有限公司、南京中冶正淮置业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冶名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中冶名辉置业有限公司、三亚市中冶名澜发展有限公司、南京中冶名瀚置业有限公司及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人民币 4,465,940 千元，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河北省京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人民币 130,295 千元，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人民币 34,422 千元以及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淮安华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人民币 14,010 千元。

上述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年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购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5,680,741
净利润	(271,293)
现金流量净额	146,637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4,951,25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4,529
减：取得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7,852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3,323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除新投资设立子公司中冶长城投资有限公司以外，无其他重大新设子公司。

于 2022 年 9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前海公共安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45%股权转让，股权转让对价合计人民币 4,591 千元。本集团不再拥有对深圳市前海公共安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因而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本集团二级子公司的详细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2,905,110	100.00	-	股东投入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761,816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2,346,73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3,283,104	88.89	-	股东投入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2,3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3,350,000	83.08	-	股东投入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马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823,259	85.10	-	股东投入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1,296,600	87.81	-	股东投入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长沙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677,301	92.61	-	股东投入
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528,511	91.26	-	股东投入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沈阳	勘察、设计等	346,264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勘察、设计等	5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工程承包等	2,019,027	98.26	-	股东投入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包头	工程承包等	1,5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工程承包等	1,5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成都	工程承包等	5,004,178	98.58	-	股东投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天津	工程承包等	2,050,000	98.53	-	股东投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马鞍山	工程承包等	2,050,000	72.39	-	股东投入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	工程承包等	2,1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攀枝花	工程承包等	3,01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2,050,000	73.14	-	股东投入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	工程承包等	2,78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5,285,230	97.93	0.80	股东投入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1,434,9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维检协力等	1,200,000	59.65	20.69	股东投入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基础设施承包	9,312,258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贵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贵州	工程承包等	1,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内蒙古	工程承包等	2,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中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郑州	工程承包等	5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综合管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保定	工程承包、综合管廊技术开发等	2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深圳	工程承包等	500,000	51.00	-	投资设立
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海南	工程咨询、投资管理等	100,000	60.00	39.30	投资设立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	广东	工程咨询、投资管理等	1,000,000	60.00	-	投资设立
中冶(云南)工程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云南	工程承包等	250,000	60.00	-	投资设立
中冶福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福建	工程承包等	1,000,000	60.00	-	投资设立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1,000,000	42.56	54.79	股东投入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水资源管理等	3,000,000	12.20	80.06	投资设立
中冶长城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投资管理	15,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注1)	中国	北京	房地产开发等	5,0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巴基斯坦	英属维尔京群岛	资源开发等	2,830,103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资源开发	49,016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资源开发等	3,095,703	67.02	-	股东投入
瑞木镍钴管理(中冶)有限公司	巴布亚新几内亚	巴布亚新几内亚	镍钴矿石开采冶炼等	3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注2)	中国	北京	金融	1,800,000	86.13	12.48	股东投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	珠海	融资租赁等	1,000,000	51.00	49.00	投资设立
中冶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1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429,126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越南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越南	越南	工程承包等	-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贸易等	120,000	54.58	40.89	股东投入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香港	其他	6,485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陝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西安	冶金专用设备制造	1,286,000	71.47	-	股东投入
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资源开发等	124,382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太原	工程承包等	111,663	100.00	-	股东投入
天津联合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天津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5,000,200	20.00	-	投资设立
天津鸿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天津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7,500,200	20.00	-	投资设立
天津联合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天津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7,500,200	20.00	-	投资设立

注1：于2022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及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外，其他子公司概无发行债券。本公司之子公司概无公开发行股票。

注2：2021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了解散清算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决议。预计2023年解散清算后，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二级子公司户数将减少一家。

(a) 持有半数或以下股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股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i) 持有半数或以下股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半数或以下股权但仍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主要依据股东协议、被投资单位公司章程中的议事规则或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等安排，本集团拥有对该些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权，因而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ii) 持有半数以上股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半数以上股权但不控制的被投资单位，由于本集团须与另一方股东有一致行动安排、另一方股东有一票否决权或能够单独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等原因，本集团对该些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权，但有共同控制权或者可以施加重大影响，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管理和核算。

(2)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92	331,665	53,898	2,376,508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27.61	386,242	-	2,017,175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26.86	76,092	115,059	1,410,907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7.74	121,232	-	1,051,366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9.66	150,874	40,990	989,268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90	15,585	5,009	634,176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该些信息为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销前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3,045,904	4,799,719	27,845,623	18,168,538	228,908	18,397,446	22,798,675	4,561,157	27,359,832	18,858,563	282,350	19,140,913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22,248,409	5,717,001	27,965,410	18,668,602	2,002,846	20,671,448	20,115,624	3,882,694	23,998,318	17,128,548	974,664	18,103,212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28,118,751	4,290,470	32,409,221	26,623,150	572,111	27,195,261	27,167,913	3,595,518	30,763,431	24,919,231	486,823	25,406,054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685,956	4,277,250	5,963,206	1,713,485	1,289,061	3,002,546	1,292,602	4,094,049	5,386,651	1,459,663	1,461,142	2,920,805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682,923	1,166,658	7,849,581	2,798,865	106,877	2,905,742	6,114,306	1,048,479	7,162,785	2,737,624	101,718	2,839,342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464,168	5,524,436	10,988,604	5,878,944	2,621,299	8,500,243	6,264,996	4,946,277	11,211,273	5,979,100	2,796,325	8,775,425

子公司名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8,247,086	1,449,504	1,439,390	866,922	21,121,687	1,020,963	1,011,043	1,157,235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48,330,569	1,405,624	1,398,855	1,262,369	40,180,580	1,154,597	1,153,128	1,196,435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45,897,412	208,159	287,123	1,065,873	38,725,988	204,330	231,017	1,690,918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559,226	330,066	330,066	524,752	1,582,490	316,071	316,071	231,507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095,610	758,830	764,664	561,095	7,312,290	641,322	640,538	521,667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094,715	73,048	77,722	101,813	4,548,736	58,575	57,809	193,895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贵州三荔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2,832,800	59.95	-	权益法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安顺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3,190,000	59.96	-	权益法
贵州三施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1,584,375	59.90	-	权益法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500,000	4.99	-	权益法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珠海市	房地产投资开发	1,000,000	51.00	-	权益法
银川市怀远路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银川市	综合管廊建设运营	348,229	70.00	-	权益法
中山中冶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中国	中山市	综合管廊建设运营	300,000	60.00	-	权益法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北京市	投资管理	14,410,000	13.88	-	权益法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营口市	特钢生产及装备制造	3,166,297	48.96	-	权益法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芒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100,000	39.97	-	权益法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100,000	30.00	-	权益法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兰州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500,000	17.00	-	权益法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080,000	23.89	-	权益法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553,710	14.45	-	权益法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	厦门市	会议及展览服务	3,120,000	26.00	-	权益法
杭州富春湾宝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杭州市	建设工程施工	200,000	30.00	-	权益法

本集团在上述单个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对本集团而言均不重大。

(a) 持有 20%以下股权但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股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i) 持有 20%以下股权但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 20%以下股权但具有共同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由于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委派董事,本集团对该些被投资单位有共同控制权或者可以施加重大影响,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管理和核算。

(ii) 持有 20%或以上股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 20%以上股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也没有共同控制权的被投资单位,由于本集团未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中委派董事,也没有以其他方式参与或影响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或日常经营活动,因而未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管理和核算。

(2)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2 年发生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393,806	6,656,88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亏损)	24,721	(98,079)
---其他综合收益	(27)	1
---综合收益总额	24,694	(98,078)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469,889	23,671,88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亏损)	152,991	(32,973)
---其他综合收益	(47,736)	41,759
---综合收益总额	105,255	8,786

(3)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而产生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汇回的重大限制。

3. 于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规模合计约人民币 36,275,680 千元,其中本集团认缴金额约人民币 12,171,120 千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实缴金额约人民币 8,380,234 千元,其他投资方实缴金额约人民币 20,176,858 千元,其中于少数股东权益中核算金额约为人民币 16,000,000 千元,于其他应付款中核算金额约为人民币 3,800,000 千元,于长期应付款中核算金额约为人民币 376,858 千元。本集团不存在向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4. 于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累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155,100 千元的资产支持证券及资产支持票据,相关资产支持证券及资产支持票据的次级份额为人民币 1,507,755 千元。本公司对金额为人民币 28,647,345 千元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及资产支持票据本金及固定收益与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计划及资产支持票据信托各期可分配资金的差额部分承担流动性补足义务。由于本集团不

持有劣后级份额，且评估未来承担流动性补足的可能性低，因而未将该些专项计划及信托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若干子公司参与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规模合计约人民币 55,182,656 千元，其中本集团认缴金额约人民币 6,396,402 千元，其他投资方认缴金额约人民币 48,786,254 千元。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实缴金额约人民币 4,528,191 千元，其中约人民币 317,540 千元于长期股权投资中核算，约人民币 4,210,651 千元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核算。本集团在该等结构化主体中的最大风险敞口为本集团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实缴的出资额。本集团不存在向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45,485,413	-	-	45,485,4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8,026	-	-	-	178,026
应收票据	-	5,127,425	-	-	5,127,425
应收账款	-	93,439,673	-	-	93,439,673
应收款项融资	-	-	10,346,388	-	10,346,388
其他应收款	-	48,071,717	-	-	48,071,7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4,896,108	-	-	4,896,108
长期应收款	-	35,841,643	-	-	35,841,6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939,925	939,9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77,895	-	-	-	4,477,895
合计	4,655,921	232,861,979	10,346,388	939,925	248,804,213

(2) 金融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准则要求		
短期借款	-	20,192,878	20,192,878
衍生金融负债	200,670	-	200,670
应付票据	-	37,186,380	37,186,380
应付账款	-	187,160,134	187,160,134
其他应付款	-	28,228,858	28,228,8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1,376,511	11,376,511
长期借款	-	28,840,673	28,840,673
应付债券	-	1,300,000	1,300,000
长期应付款	-	615,009	615,009
合计	200,670	314,900,443	315,101,113

2. 金融资产转移

具体参见附注七、4. (3)、附注七、5. (5)和附注七、6。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资金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本集团采用外汇远期合同及货币掉期合约来抵销部分汇率风险。根据管理层的判断，在近期内，人民币对外币的合理变动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影响并不重大。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七、72。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主要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影响，如果人民币兑美元上升或下降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361,774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239,769 千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产生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和固定利率应付债券等。上述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见附注十一、2。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产生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192,878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395,848 千元)；一年以内到期的浮动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4,436,303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64,775 千元)，一年以上到期的浮动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16,016,610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410,306 千元)；一年以内到期的固定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7,062,879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626,049 千元)，一年以上到期的固定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14,693,063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511,372 千元)(附注七、26、35、37、38、39)。

本集团总部资金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债务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本报告期本集团的货币掉期合约包含利率互换安排。

本报告期内，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人民币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且不涉及利息资本化的情况下，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212,194 千元(2021 年度：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222,399 千元)。

本报告期内，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美元及其他外币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17,113 千元(2021 年度：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78,762 千元)。

(2) 信用风险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故银行存款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此外，本集团承担的对外担保亦可能引起本集团的财务损失，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外担保情况见附注十三、2. (1) (b)。

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的应收账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的偿付能力。本集团依据不同类型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历史数据计算各组合在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损失率，并考虑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国内生产总值增速、消费者物价指数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对于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具体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附注五、10. (2)。

本集团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集团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见附注七、5. (4)、附注七、8. (4) (d)。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资金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授信额度，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508,415	-	-	-	20,508,415
衍生金融负债	200,670	-	-	-	200,670
应付票据	37,186,380	-	-	-	37,186,380
应付账款	187,160,134	-	-	-	187,160,134
其他应付款	28,228,858	-	-	-	28,228,8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84,816	-	-	-	13,384,816
长期借款	-	9,703,539	13,411,864	9,163,386	32,278,789
应付债券	-	62,270	1,315,568	-	1,377,838
租赁负债	-	157,829	251,272	165,867	574,968
长期应付款	-	37,293	97,838	444,435	579,566
合计	286,669,273	9,960,931	15,076,542	9,773,688	321,480,434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可以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及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抵减债务。

本集团采用资本负债比率来管理资本。资本负债比率是指负债净额和总资本的比率。负债净额是以借款总额(包括长期借款、短期借款、应付债券和租赁负债)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计算得出。总资本是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总额加负债净额计算得出。本集团的目标是维持合理的资本负债比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总额：		
短期借款(附注七、26)	20,192,878	21,395,84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37)	39,822,037	37,382,197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38)	1,575,862	802,33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39)	810,956	527,97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附注七、70.(3))	33,468,217	31,216,824
负债净额	28,933,516	28,891,526
股东权益	161,909,125	151,387,759
总资本	190,842,641	180,279,285
资本负债比率	15.16%	16.0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a)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b)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c)(d)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514	-	176,512	178,0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	-	4,397,366	-	4,397,366
---其他	-	-	80,529	80,529
应收款项融资	-	10,346,388	-	10,346,3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股票投资	280,999	-	-	280,999
---非上市股权投资	-	-	658,926	658,926
合计	282,513	14,743,754	915,967	15,942,234
二、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200,670	-	200,670
合计	-	200,670	-	200,670

(a)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市场价格的确 定依据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对上市公司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开交易市场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确定。

(b)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	现金流量折现法	同类别产品同期市场平均收益率
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
应收款项融资	现金流量折现法	银行承兑票据同期贴现率

(c)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非上市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对非上市公司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成本法/市场法/收益法	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及同行业可比上市企业的市盈率或市净率

(d)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	本年公允 价值变动	本年处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非上市股权投资	-	176,512	-	-	176,5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的非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485,398	255,324	(11,814)	(69,982)	658,9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基金及 信托产品投资及其他	78,263	-	2,266	-	80,529

本报告期内，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采用的估值技术未发生变更。

2.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除下表所列的项目外，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a)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0,944,986	-	20,915,870	-	20,915,870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19,369,124	-	19,332,677	-	19,332,677
固定利率应付债券	1,575,862	-	1,583,193	-	1,583,193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a)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0,609,450	-	20,193,548	-	20,193,548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19,807,116	-	19,389,698	-	19,389,698
固定利率应付债券	802,334	-	803,850	-	803,850

(a)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

项目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现金流量折现法	央行同期基准贷款利率
固定利率应付债券	现金流量折现法	央行同期基准贷款利率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资源开发及其他	10,338,556	49.18	49.18

如附注三所述，中国五矿及其除本集团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系本集团关联方。

本集团与中国五矿及其除本集团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亦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资委。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本集团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北京天诚古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成都川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石家庄中冶名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	合营企业
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	合营企业
广州中冶名辉置业有限公司(注)	合营企业
南京中冶名瀚置业有限公司(注)	合营企业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唐山市丰润区润丰市政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一冶建设工程徐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青岛宝冶知行科教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唐山曹妃甸二十二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宜宾新冶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冶交投善筑成都装配式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兰州新区管廊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淄博城信建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包头市中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沧州天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崇左市国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郸城中一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鄂州新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甘肃景礼高速公路陇南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中冶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邯郸市国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怀宁县怀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金堂冶建职教城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柳州市国冶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齐齐哈尔北方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联合汽车大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月浦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中冶祥麒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梧州市国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西昌安民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盐城城投华瀛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宾鼎冶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银川市满城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宾川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宾学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冶淮海建筑产业(江苏)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杭州富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黄悟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甘肃公航旅酒嘉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甘肃公航旅天庄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誉桃盛冶大数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鄂州一冶临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灵璧灵马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滨海县攀西公共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置业柏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发展蜀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蚌埠金安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郑州惠拓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充十七冶江东标美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白银市城市综合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马鞍山城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濮阳中冶龙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平市海绵城市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中冶和苑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保定明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市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惠泰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治市中晖三馆一园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汝州科教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乐山市乐高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福州市仓山中闽桑诚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洛阳市韞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邑成达空铁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甘肃公航旅定临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承德中冶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阳市宏源永盛轨道交通二号线二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充众建实久道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溧水宝冶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达州开冶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注：石家庄中冶名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中冶名辉置业有限公司、南京中冶名瀚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年转为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八、1。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该等交易亦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冶集团控制的公司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持有中国中冶重要附属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信息：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西安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重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青岛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Minera Las Bambas S.A.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鞍山五矿陈台沟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上海中冶医院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株洲株冶有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萝北县云山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广州市品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成都矿邑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北京东星冶金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邯邢矿业(安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建合创新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湖南黄沙坪铅锌矿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盛世广业(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华北铝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盐湖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矿中地产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萝北县云山龙兴石墨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鲁中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中国五金制品(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营口)产业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中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哈尔滨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湖南株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唐山市润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五矿集团持有 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
南阳涇冶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五矿集团持有 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
濮阳国冶城发建设有限公司	五矿集团持有 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服务的关联交易

(a)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同受中冶集团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1):	/	19,994	39,097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9,994	39,097
与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1):	/	11,964,957	13,043,825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366,994	3,689,890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65,024	2,808,368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98,211	1,180,393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42,146	1,018,076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19,488	986,893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48,226	423,522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87,540	385,090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69,257	598,251
五矿钢铁重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21,341	301,900
五矿钢铁西安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7,560	115,890
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212,136	1,410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150,403	9,237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115,798	258,527
五矿钢铁青岛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5,058	191,446
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104,899	-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9,507	494,124
其他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271,369	580,808
与合营及联营公司交易(注 2):	/	1,022,644	627,385
中冶交投善筑成都装配式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9,573	6,520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98,459	170,115
成都川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4,854	185,110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86,811	17,723
宜宾新冶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62,429	-
宜宾川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59,200	-
宜宾学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45,800	-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37,601	35,116
上海月浦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065	26,520
中冶淮海建筑产业(江苏)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15,685	-
其他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76,167	186,281

注 1：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2022 年对该等关连交易的年度批准限额为人民币 30,543,870 千元。

注 2：2022 年对该等关联交易的年度批准限额不适用。

(b)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同受中冶集团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1):	/	179,679	1,509,949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179,679	1,509,949
与持有中国中冶重要附属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发生的交易	/	102	-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销售商品	102	-
与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1):	/	5,550,479	2,216,402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2,277,795	897,982
萝北县云山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88,587	-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52,441	300,602
成都矿邑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67,749	81,674
广州市品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30,620	-
五矿盛世产业(北京)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55,365	51,650
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146,953	-
Minera Las Bambas S. A.	提供服务	144,576	92,200
华北铝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26,585	-
五矿盐湖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6,374	21,874
矿中地产南京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5,864	-
萝北县云山龙兴石墨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5,224	849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59,333	11,892
鲁中矿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7,439	248
其他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525,574	757,431
与五矿集团持有 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的交易(注 1):	/	1,033,454	-
南阳清冶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31,997	-
濮阳国冶城发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01,457	-
与合营及联营公司交易(注 2):	/	53,057,918	44,719,007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677,115	-
金堂冶建职教城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980,891	1,216,441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856,141	444,179
柳州市国冶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777,092	590,748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658,533	1,588,621
淄博城信建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549,143	-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297,634	1,453,286
达州开冶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251,526	-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213,219	778,433
宜宾鼎冶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	965,067	278,681
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80,484	1,917,549
沧州天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27,206	-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42,013	266,115
甘肃景礼高速公路陇南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41,284	471,533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40,415	-
杭州富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33,932	547,276
武汉黄悟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43,760	653,238
甘肃公航旅酒嘉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30,024	627,572
崇左市国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06,047	333,485
甘肃公航旅天庄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73,638	656,019
重庆誉桃盛冶大数据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71,468	243,138
鄂州一冶临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66,485	208,559
灵璧灵马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40,211	16,841
青岛宝冶知行科教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33,584	477,917
滨海县攀西公共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33,406	245,510
其他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25,967,600	31,703,86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服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2022 年对该等关连交易的年度批准限额为人民币 27,644,530 千元。

注 2：2022 年对该等关联交易的年度批准限额不适用。

(2) 关联租赁情况

(a)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鞍山五矿陈台沟矿业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754	754
上海中冶医院(注)	房屋、建筑物	160	261
北京天诚古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1,016
唐山曹妃甸二十二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211
合计	/	914	2,242

(b)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余额	2022 年度使用权资 产原值增加额	2022 年度确认的 相关租赁费用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104,639	57,646	70,964
唐山市润达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 筑物	-	-	14,669
北京东星冶金新技术 开发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 筑物	30,395	34,649	8,842
北京天诚古运物业管 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 筑物	-	-	3,394
五矿邯邢矿业(安徽)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	房屋、建 筑物	-	-	1,256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 筑物	-	-	708
合计	/	135,034	92,295	99,83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3) 关联担保情况

(a)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70,624	2019-09-04	2024-09-04	否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74,467	2019-09-04	2024-09-04	否

(b)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347,606	2020-05-05	2023-05-05	否

(c) 本集团作为被授信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授信方	授信种类	授信额度	授信起始日	授信到期日	已使用授信额度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10,000,000	2022-11-11	2024-11-11	-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承兑	500,000	2022-11-11	2024-11-11	49,545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	500,000	2022-11-11	2024-11-11	-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票据贴现、贸易融资及其他	500,000	2022-11-11	2024-11-11	-
合计		11,500,000	/	/	49,545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注)	457,050	2022-09-22	2025-09-22	一般借款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	123,000	2022-06-28	2030-06-28	一般借款
中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注)	40,000	2022-01-13	2022-06-27	一般借款
建合创新科技(海南)有限公司(注)	15,000	2022-06-06	2025-06-05	一般借款
合计	635,050	/	/	/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石家庄中冶名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	2022-02-01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浙江中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82	2022-01-10	无固定到期日	一般借款
合计	43,582	/	/	/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为带息资金拆借，利率区间为 1.35%至 9.0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董事(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监事、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和总会计师。向主要管理人员支付作为雇员服务的已付或应付酬金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10,897	10,450
退休金计划供款	605	580
酌定花红	7,766	6,439
合计	19,268	17,469

(a) 董事及监事薪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4,738	4,642
退休金计划供款	249	260
酌定花红	3,033	3,011
合计	8,020	7,91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单个董事及监事收取的酬金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退休金计划供款	酌定花红	合计
执行董事：				
陈建光(2022 年 1 月 26 日起) (i)	-	-	-	-
国文清(2022 年 1 月 26 日止) (i)	-	-	-	-
张孟星	1,129	58	843	2,030
独立非执行董事：				
周纪昌	294	-	-	294
刘力(2022 年 1 月 26 日起)	276	-	-	276
吴嘉宁	291	-	-	291
余海龙(2022 年 1 月 26 日止)	18	-	-	18
非执行董事：				
郎加(2022 年 1 月 26 日起)	258	-	-	258
职工代表董事：				
闫爱中	1,022	58	758	1,838
监事：				
尹似松	903	57	709	1,669
张雁镛(ii)	147	18	240	405
褚志奇	400	58	483	941
合计	4,738	249	3,033	8,020

(i) 陈建光先生、国文清先生 2022 年度未在中国中冶领取薪酬；

(ii) 张雁镛女士的工资关系于 2022 年 5 月起调离中国中冶，仅 1-4 月在中国中冶按监事取酬。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单个董事及监事收取的酬金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退休金计划供款	酌定花红	合计
执行董事：				
国文清(i)	-	-	-	-
张孟星(2020 年 10 月 15 日起)	1,114	52	912	2,078
独立非执行董事：				
周纪昌	283	-	-	283
余海龙(ii)	266	-	-	266
吴嘉宁(2020 年 4 月 29 日起)	268	-	-	268
职工代表董事：				
闫爱中(2020 年 8 月 31 日起)	1,007	52	733	1,792
监事：				
尹似松(2020 年 10 月 15 日起)	900	52	201	1,153
张雁韬	420	52	628	1,100
褚志奇	384	52	537	973
合计	4,642	260	3,011	7,913

(i) 国文清先生自 2016 年 7 月起在中国五矿任职，人事关系随转，2021 年度未在本集团领取薪酬。

(ii) 余海龙先生自 2014 年 11 月 13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至 2020 年 11 月 12 日任期届满且连任时间达到六年。由于余先生期满离任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比低于法定最低要求，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余先生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职责，直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余先生退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上文附注所披露的董事及监事无一为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在年度内本集团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2,343	3,661
退休金计划供款	256	122
酌定花红	8,539	6,671
合计	11,138	10,454

	2022 年人数	2021 年人数
\$0 至港币\$1,000,000	-	-
港币\$1,000,001 至港币\$1,500,000	-	-
港币\$1,500,001 至港币\$2,000,000	-	-
港币\$2,000,001 至港币\$2,500,000	3	4
港币\$2,500,001 至港币\$3,000,000	1	1
港币\$3,000,001 至港币\$3,500,000	1	-
合计	5	5

(6)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收入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4,349	189,772
利息收入	杭州中冶名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2,893	215,795
利息收入	广州中冶名辉置业有限公司	136,100	191,758
利息收入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629	74,639
利息收入	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2,420	141,211
利息收入	南京中冶名瀚置业有限公司	109,405	51,822
利息收入	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629	105,175
利息收入	置业柏楠有限公司	34,029	11,281
利息收入	石家庄中冶名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157	77,567
利息收入	其他	216,803	672,904
合计		1,251,414	1,731,924
利息支出	四川发展蜀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6,776	-
利息支出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注)	1,731	10,191
利息支出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	11,949	11,654
利息支出	中国五金制品(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注)	2,441	6,453
利息支出	建合创新科技(海南)有限公司(注)	227	-
利息支出	其他	-	161,307
合计		113,124	189,605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	柳州市国冶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6,905	4,469	-	-
应收账款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58,802	4,751	9,343	240
应收账款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19,869	1,599	211,797	-
应收账款	蚌埠金安置业有限公司	231,429	2,863	194,814	-
应收账款	盐城城投华瀛置业有限公司	213,214	8,529	-	-
应收账款	郑州惠拓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205,684	2,499	65,768	-
应收账款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03,049	3,472	226,158	6,912
应收账款	郸城中一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76,370	13,771	188,545	-
应收账款	银川市满城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64,749	2,709	268,954	-
应收账款	包头市中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45,953	145,953	145,953	124,925
应收账款	邯郸市国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42,347	89,183	100,347	-
应收账款	南充十七冶江东标美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1,452	22,273	166,652	-
应收账款	鄂州新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9,059	7,183	52,661	-
应收账款	白银市城市综合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133,351	62,617	43,309	27,718
应收账款	怀宁县怀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6,377	5,300	175,883	-
应收账款	马鞍山城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22,698	1,491	-	-
应收账款	五矿(营口)产业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8,351	-	121,896	-
应收账款	一冶建设工程徐州有限公司	111,118	3,671	85,337	2,560
应收账款	濮阳中冶龙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5,909	1,287	32,009	-
应收账款	其他	4,837,690	801,206	5,672,719	697,487
合计		8,444,376	1,184,826	7,762,145	859,842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42,797	-	2,785,115	-
其他应收款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1,917,214	719,159	1,923,443	520,653
其他应收款	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92,722	-	1,969,383	-
其他应收款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7,999	-	1,324,682	-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11,889	-	1,241,708	-
其他应收款	齐齐哈尔北方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1,148,914	64,451	1,160,255	-
其他应收款	其他	8,914,878	1,051,596	27,407,465	2,582,100
合计		18,586,413	1,835,206	37,812,051	3,102,753

项目	关联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51,871	-	-	-
预付款项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5,357	-	213	-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30,819	-	12,833	-
预付款项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24,234	-	29,479	-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20,228	-	-	-
预付款项	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6,021	-	-	-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10,265	-	22	-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10,005	-	15,000	-
预付款项	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452	-	9,452	-
预付款项	其他	38,911	-	118,560	-
合计		247,163	-	185,559	-
合同资产	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81,736	9,817	416,460	-
合同资产	河南惠泰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488,495	-	488,495	-
合同资产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259,522	5,190	231,927	-
合同资产	长治市中晖三馆一园建设有限公司	250,921	2,509	146,755	-
合同资产	河南汝州科教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39,263	6,221	216,937	5,152
合同资产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27,972	4,012	103,474	3,266
合同资产	乐山市乐高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1,517	3,237	-	-
合同资产	福州市仓山中闽桑诚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91,491	191,491	176,832	87,77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173,268	866	155,687	893
合同资产	洛阳市韞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8,705	2,969	158,168	4,993
合同资产	柳州市国治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6,610	1,666	-	-
合同资产	一冶建设工程徐州有限公司	151,914	1,519	95,079	-
合同资产	四川邑成达空铁科技有限公司	143,197	3,723	99,900	2,373
合同资产	甘肃公航旅定临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38,320	2,766	156,413	-
合同资产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1,641	510	-	-
合同资产	其他	4,908,118	105,232	4,117,828	77,511
合计		8,782,690	341,728	6,563,955	181,964
长期应收款	贵州中冶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32,615	4,326	-	-
长期应收款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67,109	947	372,775	-
长期应收款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174,010	-	174,010	-
长期应收款	成都矿邑置业有限公司	118,726	-	-	-
长期应收款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39,344	-	62,881	-
长期应收款	四平市海綿城市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6,272	234	-	-
长期应收款	其他	6,672	79	97,687	866
合计		1,154,748	5,586	707,353	86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215,180	676,366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93,516	41,148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哈尔滨有限公司	26,361	-
应付票据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1,978	-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14,786	-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7,895	-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4,343	23,628
应付票据	其他	9,761	351,712
合计		393,820	1,092,854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314,909	91,922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297,394	98,172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154,608	232,218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115,718	115,699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西安有限公司	112,371	49,438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100,558	54,940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94,952	47,379
应付账款	中冶交投善筑成都装配式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4,427	3,940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64,622	75,722
应付账款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5,918	92,843
应付账款	五矿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2,579	42,579
应付账款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42,208	3,671
应付账款	其他	319,187	373,530
合计		1,809,451	1,282,053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45,646	195,030
其他应付款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77,292	636,212
其他应付款	株洲株冶有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61,761	148,083
其他应付款	五矿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1,657	81,659
其他应付款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1,840	-
其他应付款	湖南黄沙坪铅锌矿	71,374	65,339
其他应付款	天津中冶和苑置业有限公司	68,469	68,469
其他应付款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37,426	-
其他应付款	梧州市国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760	29,760
其他应付款	保定明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612	17,568
其他应付款	上海联合汽车大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中冶祥麒投资有限公司	21,670	24,483
其他应付款	其他	167,293	784,471
合计		1,183,800	2,075,074

项目	关联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692,309	-
合同负债	唐山市丰润区润丰市政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82,390	383,962
合同负债	西昌安民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79,094	408,405
合同负债	承德中冶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25,134	279,397
合同负债	贵阳市宏源永盛轨道交通二号线二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515	34,153
合同负债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7,677	18,275
合同负债	白银市城市综合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117,746	117,828
合同负债	广州市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2,882	62,361
合同负债	南充众建实久道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6,428	-
合同负债	兰州新区管廊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2,613	117,508
合同负债	湖南株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89,252	7,912
合同负债	南京溧水宝冶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2,180	3,380
合同负债	安阳宝冶文体中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1,094	-
合同负债	其他	1,673,024	2,584,854
合计		4,204,338	4,018,0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7,724	196,5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8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	12,583
合计		107,913	209,130
长期借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57,050	-
长期借款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	525,258
合计		457,050	525,258
长期应付款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87,408	85,000
长期应付款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20,850	6,000
长期应付款	建合创新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15,227	-
长期应付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	457,050
合计		123,485	548,050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3,767,322	24,067,181
无形资产	4,287,019	4,287,019
合计	28,054,341	28,354,200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a) 未决诉讼或仲裁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作为被告形成的重大未决诉讼标的金额为人民币 2,844,049 千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40,488 千元)。

本集团牵涉数项日常业务过程中发生的诉讼及其他法律程序。当管理层根据其判断及在考虑法律意见后能合理估计诉讼的结果时，便会就本集团在该等诉讼中可能蒙受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如诉讼的结果不能合理估计或管理层相信不会造成资源流出时，则不会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层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 352,205 千元，详见附注七、42。

(b) 对外担保

(i) 购房业主按揭担保

担保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购房业主按揭担保	9,261,128

本集团的房地产开发子公司按房地产行业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即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地产证》办出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本集团认为与提供该等担保相关的风险较小。

(ii) 贷款担保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70,624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74,467

2019 年，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为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子公司。2020 年，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与本集团撤销一致行动人协议，本集团对其失去控制，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成为本集团合营企业。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70,624 千元，最高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 千元，担保期间为 2019 年 9 月 4 日至 2024 年 9 月 4 日；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74,467 千元，最高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930,000 千元，担保期间为 2019 年 9 月 4 日至 2024 年 9 月 4 日。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管理层预期其不存在重大债务违约风险。

(c) 其他

2012 年度，由于极端天气如飓风等诸多方面原因，西澳 Sino 铁矿项目进展较既定工期有所滞后，使得项目成本大幅增加，进而超出原先预算。管理层认为本集团采取了保工期控成本措施，缩短了工期延误及减少因工期延误造成的损失。针对与业主签署的合同中有关承包商原因延误造成业主损失索偿的条款，本集团与中信集团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认为造成项目工期延误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并达成共识将互谅互让，协商妥善处理，并在 2013 年 4 月 15 日实现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在联动试车过程中，因滑环电机技术问题导致第二条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进一步推迟，该滑环电机由中信集团的子公司从一家海外设备供货商购入。根据评估，本集团认为已经恰当地实施了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的建设并且履行了与中信集团达成一致的工作范围内的义务，第二条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的推迟主要是由于非本集团购入的滑环电机未通过测试所致。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业主未对上述工期延误向本集团提出索赔。本集团已全力缩短了工期的延误，并根据与业主沟通达成的共识，本集团认为被业主索赔的可能性极小，从而判断无需确认预计负债。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以本公司 2022 年末总股本 2,072,362 万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3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720,060 千元。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1.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a)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b)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c)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管理层分别对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及资源开发板块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并且对以上板块在不同地区取得的经营业绩进行进一步的评价。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标准保持一致。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a) 2022 年度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承包	房地产开发	装备制造	资源开发	其他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50,440,814	22,726,736	12,319,197	8,866,005	4,751,798	-	(6,435,478)	592,669,07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46,133,307	22,617,623	12,131,885	8,836,703	2,949,554	-	-	592,669,072
分部间交易收入	4,307,507	109,113	187,312	29,302	1,802,244	-	(6,435,478)	-
营业成本	501,113,886	20,226,222	10,892,637	5,643,306	3,763,271	-	(6,122,404)	535,516,918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497,042,606	20,226,222	10,712,437	5,565,911	1,969,742	-	-	535,516,918
分部间交易成本	4,071,280	-	180,200	77,395	1,793,529	-	(6,122,404)	-
营业利润/(亏损)	14,171,703	332,848	(223,826)	1,468,244	250,183	(311,035)	(303,238)	15,384,879
其中：利息收入	1,618,893	1,182,452	35,284	25,334	10,764	-	(449,414)	2,423,313
利息费用	1,312,625	1,264,112	122,889	218,878	163,984	-	(449,414)	2,633,074
从联营合营公司获取的投资收益/(损失)	307,636	(113,343)	(16,673)	-	92	-	-	177,712
营业外收入	180,350	116,541	18,001	6,334	1,829	-	-	323,055
营业外支出	242,741	10,946	11,438	6,277	44,416	-	-	315,818
利润/(亏损)总额	14,109,312	438,443	(217,263)	1,468,301	207,596	(311,035)	(303,238)	15,392,116
所得税费用	2,114,539	271,166	58,790	(115,725)	135,874	-	-	2,464,644
净利润/(净亏损)	11,994,773	167,277	(276,053)	1,584,026	71,722	(311,035)	(303,238)	12,927,472
资产	478,839,602	131,518,026	19,877,054	15,047,115	31,634,900	3,236,572	(94,768,879)	585,384,390
其中：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0,923,622	776,321	42,712	-	121,040	-	-	31,863,695
非流动资产	64,870,051	11,826,239	3,821,617	9,236,788	30,053,155	-	(20,148,698)	99,659,152
负债	355,856,266	104,726,624	17,286,790	13,134,179	11,751,439	108,447	(79,388,480)	423,475,265
折旧和摊销费用	2,339,772	286,619	261,555	780,679	262,819	-	-	3,931,444
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3,375,305)	(484,699)	(389,849)	(598,826)	(112,847)	-	-	(4,961,526)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6,003,244	715,636	334,717	1,645,525	489,997	-	-	9,189,119

(b) 2021 年度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承包	房地产开发	装备制造	资源开发	其他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62,290,153	21,416,034	11,623,127	6,669,327	6,161,917	-	(7,588,911)	500,571,64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58,550,611	21,409,733	11,435,613	6,656,964	2,518,726	-	-	500,571,647
分部间交易收入	3,739,542	6,301	187,514	12,363	3,643,191	-	(7,588,911)	-
营业成本	419,814,524	16,386,721	9,865,876	3,823,828	5,047,671	-	(7,503,474)	447,435,146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416,176,090	16,386,721	9,710,241	3,731,517	1,430,577	-	-	447,435,146
分部间交易成本	3,638,434	-	155,635	92,311	3,617,094	-	(7,503,474)	-
营业利润/(亏损)	11,577,094	213,371	304,456	1,846,167	551,768	(249,246)	(81,096)	14,162,514
其中：利息收入	1,659,185	1,570,718	32,264	13,306	222,476	-	(829,953)	2,667,996
利息费用	605,677	1,685,937	143,716	228,611	306,464	-	(829,953)	2,140,452
从联营合营公司获取的投资收益/(损失)	383,388	(522,498)	-	-	8,058	-	-	(131,052)
营业外收入	253,584	16,372	22,951	3,526	3,126	-	-	299,559
营业外支出	219,998	214,928	7,566	4,121	3,281	-	-	449,894
利润/(亏损)总额	11,610,680	14,815	319,841	1,845,572	551,613	(249,246)	(81,096)	14,012,179
所得税费用	1,333,597	750,939	81,102	27,320	212,027	-	-	2,404,985
净利润/(净亏损)	10,277,083	(736,124)	238,739	1,818,252	339,586	(249,246)	(81,096)	11,607,194
资产	424,197,724	131,264,586	21,252,536	18,314,799	66,824,909	3,245,450	(121,629,857)	543,470,147
其中：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6,051,931	3,818,578	222	64	457,971	-	-	30,328,766
非流动资产	43,646,621	21,958,563	4,285,700	10,484,190	43,726,777	-	(34,888,212)	89,213,639
负债	330,972,715	99,619,235	17,832,369	13,893,544	29,119,912	79,243	(99,434,630)	392,082,388
折旧和摊销费用	1,984,728	178,442	268,131	866,400	247,991	-	-	3,545,692
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3,446,972)	(1,706,049)	(115,201)	(65,460)	(5,554)	-	-	(5,339,236)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8,805,932	2,475,717	481,196	123,023	115,624	-	-	12,001,492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来源于中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569,649,404	480,454,381
来源于其他国家/(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	23,019,668	20,117,266
合计	592,669,072	500,571,647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位于中国的非流动资产	89,311,588	80,407,265
位于其他国家/(地区)的非流动资产	10,347,564	8,806,374
合计	99,659,152	89,213,639

注：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金融资产。

(b)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并无销售额占本集团收入 10%或以上的客户。

2. 净流动资产及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净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438,205,660	412,315,644
减：流动负债	385,844,649	358,889,666
净流动资产	52,361,011	53,425,978

(2)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585,384,390	543,470,147
减：流动负债	385,844,649	358,889,666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99,539,741	184,580,481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工程承包业务应收款项，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到 3 个月。

(1)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75,273	154,970
一到二年	98,794	308
二至三年	308	-
五年以上	71,545	71,545
账面余额合计	445,920	226,823
减：信用损失准备	54,970	53,498
账面价值	390,950	173,325

本公司通过工程及建筑服务产生的应收账款按有关交易合同所订明的条款结算。本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基于工程结算时点或收入确认时点计算得出。

(2)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损失准备	53,498	1,472	54,97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单位 1	第三方	121,137	-	27.17
单位 2	第三方	119,001	-	26.69
单位 3	第三方	79,919	1,718	17.92
单位 4	第三方	54,317	-	12.18
单位 5	第三方	46,454	46,454	10.42
合计	/	420,828	48,172	94.38

(4) 本年本公司无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及资产证券化方式终止确认应收账款的情况(2021 年度：无)。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8,180,222	6,610,448
应收股利	3,621,605	3,451,124
其他应收款	57,762,715	50,317,595
合计	69,564,542	60,379,167

(2)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8,770,654	6,932,411
减：信用损失准备	590,432	321,963
合计	8,180,222	6,610,448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3,621,605	3,451,124
合计	3,621,605	3,451,124

2022年12月31日，账龄为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年末余额为人民币3,436,787千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470,433千元)。

(4) 其他应收款

(a)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4,498,125	14,406,193
一到二年	11,849,573	3,087,855
二到三年	2,824,467	5,401,878
三到四年	5,386,816	10,684,742
四到五年	8,765,032	3,687,257
五年以上	20,895,172	19,234,640
账面余额合计	64,219,185	56,502,565
减：信用损失准备	6,456,470	6,184,970
账面价值	57,762,715	50,317,595

(b)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63,595,820	55,939,161
押金及保证金	365,990	356,159
其他	257,375	207,245
合计	64,219,185	56,502,565

(c) 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计提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	6,184,970	6,184,970
本年计提	-	-	271,500	271,500
2022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	6,456,470	6,456,470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2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单位1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五年以上	37,819,259	-	58.89
单位2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五年以上	6,811,424	3,719,055	10.61
单位3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五年以上	2,662,108	-	4.15
单位4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五年以上	2,415,762	2,414,020	3.76
单位5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五年以上	1,082,200	-	1.69
合计	/	/	/	50,790,753	6,133,075	79.10

3.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380,191	771,250
其他	2,037	2,037
账面余额合计	382,228	773,287
减：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	138,660	138,660
账面净值合计	243,568	634,62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2,037	2,037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241,531	632,590

(2) 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按照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	138,660	138,660

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7,768,383	175,034	97,593,349	97,450,588	175,034	97,275,554
对合营及联营企业投资	489,588	113,146	376,442	485,193	113,146	372,047
合计	98,257,971	288,180	97,969,791	97,935,781	288,180	97,647,60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2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本年宣告分派现金股利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98,546	-	-	1,898,546	-	1,898,546	34,785
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26,271	-	-	826,271	-	826,271	11,680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1,219,670	-	-	1,219,670	-	1,219,670	8,577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44,972	-	-	344,972	-	344,972	23,100
中冶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475,644	-	-	475,644	-	475,644	-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56,533	91,490	-	9,148,023	-	9,148,023	38,710
中冶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0,804	-	-	110,804	-	110,804	6,000
瑞木镍钴管理(中冶)有限公司	3	-	-	3	-	3	-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83,970	-	-	1,583,970	-	1,583,970	1,121,445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3,558,261	37,795	-	3,596,056	-	3,596,056	10,156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849,805	-	-	2,849,805	-	2,849,805	-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175,684	-	-	7,175,684	-	7,175,684	97,846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5,814,517	-	-	5,814,517	-	5,814,517	-
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372,399	-	-	372,399	-	372,399	-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261,984	-	-	2,261,984	-	2,261,984	54,745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3,487,199	-	-	3,487,199	-	3,487,199	120,015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4,357,614	-	-	4,357,614	-	4,357,614	79,316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262,835	-	-	1,262,835	-	1,262,835	149,202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059,049	-	-	3,059,049	-	3,059,049	98,599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412,037	-	-	2,412,037	-	2,412,037	72,881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789,593	-	-	789,593	-	789,593	-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4,368,886	-	-	4,368,886	-	4,368,886	105,096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5,022,567	-	-	5,022,567	-	5,022,567	555,814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85,910	-	-	2,085,910	-	2,085,910	251,977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3,414,357	-	-	3,414,357	-	3,414,357	181,460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91,924	-	-	1,091,924	-	1,091,924	115,562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680,279	-	-	1,680,279	-	1,680,279	332,411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6,710,953	-	-	6,710,953	-	6,710,953	364,993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56,648	-	-	2,156,648	-	2,156,648	28,616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1,755,361	-	-	1,755,361	-	1,755,361	-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69,392	-	-	69,392	-	69,392	-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453,492	-	-	5,453,492	-	5,453,492	156,235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2,045,090	-	-	2,045,090	-	2,045,090	194,347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2月31日账面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账 面余额	2022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 余额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 值	本年宣告分派现金股 利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91,130	-	-	991,130	-	991,130	61,876
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23,777	-	-	523,777	-	523,777	35,210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1,110,635	-	-	1,110,635	-	1,110,635	-
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	126,807	-	-	126,807	126,807	-	-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48,227	-	-	48,227	48,227	-	-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6,485	-	-	6,485	-	6,485	-
中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7,500	-	-	127,500	-	127,500	372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1,000	-	-	51,000	-	51,000	-
中冶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91,490	-	91,490	-	-	-	-
中冶中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	-	20,000	-	20,000	-
中冶综合管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	-	50,000	-	50,000	-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	-	-	150,000	-	150,000	-
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000	-	-	24,000	-	24,000	-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80,401	-	-	180,401	-	180,401	1,741
中冶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86,887	100,000	-	386,887	-	386,887	15,200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200,000	-	250,000	-	250,000	-
中冶(云南)工程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0,000	-	-	60,000	-	60,000	-
中冶福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0,000	-	-	60,000	-	60,000	-
天津联合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	-	1,000,000	-	1,000,000	41,655
天津联合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	-	1,500,000	-	1,500,000	63,041
天津鸿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	-	1,500,000	-	1,500,000	74,892
中冶(贵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	-	100,000	-	100,000	-
中冶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	-	600,000	-	600,000	-
中冶南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	20,000	-	-	-	-
合计	97,450,588	429,285	111,490	97,768,383	175,034	97,593,349	4,507,555

(2) 对合营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2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北京京西文旅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3,336	960	(4,276)	(2,488)	97,532	-
中冶华发公共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103,588	870	-	-	104,458	-
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72,201	8,718	-	-	80,919	-
深圳中冶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670	610	-	-	12,280	-
鹰潭市中冶信银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252	5,964	-	(5,963)	81,253	-
中冶湘西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13,146	-	-	-	113,146	113,146
合计	485,193	17,122	(4,276)	(8,451)	489,588	113,146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5. 短期借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8,540,913	16,032,447
人民币	6,259,898	12,862,888
美元	2,215,314	3,058,252
其他外币	65,701	111,307
合计	8,540,913	16,032,447

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重大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2021年12月31日：无)。

2022年度，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2.98%(2021年度：3.00%)。

6. 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子公司	45,911,091	32,588,028
应付外部股利	117,676	165,567
其他	240,808	148,996
合计	46,269,575	32,902,591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十六、8)	181	2,002,37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95	3,77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244,672	241,72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27,083	582,33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257	513
合计	20,498,188	2,830,724

8. 长期借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439,261	2,002,375
合计	439,261	2,002,37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十六、7)	181	2,002,375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	439,080	-

2022 年度，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78%(2021 年度：4.16%)。

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64,552	1,811,477	3,396,688	3,249,219
其他业务	135,244	665	156,080	498
合计	1,999,796	1,812,142	3,552,768	3,249,717

(2) 主营业务收入的分解

(a) 按行业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工程承包	1,864,552	3,396,688
合计	1,864,552	3,396,688

(b)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主营业务收入	1,864,552	3,396,688
合计	1,864,552	3,396,688

(3) 占收入总额 10%及以上的主要客户的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 1	第三方	848,359	42.42
单位 2	第三方	743,651	37.19
合计	/	1,592,010	79.61

本公司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部分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上述营业收入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 1,999,796 千元(2021 年：人民币 3,552,768 千元)。

10.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对子公司投资取得的收益	4,507,555	6,693,94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122	17,7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6	1,713
合计	4,524,923	6,713,361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1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减值损失	(1,472)	(246)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539,969)	56,978
长期应收款信用减值转回	-	11,829
合计	(541,441)	68,561

1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34,321	6,762,238
加：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541,441	(68,561)
资产减值损失	1,128	3,672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23,431	22,950
无形资产摊销	1,342	1,6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	28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80,779	(140,960)
财务费用	604,649	179,015
投资收益	(4,524,923)	(6,713,361)
存货的减少/(增加)	230	(91)
合同资产的减少	658,233	538,064
合同负债的减少	(453,968)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72,493)	(2,593,7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34,475	1,507,403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655	(501,4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551,152	5,006,51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006,514	9,606,5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455,362)	(4,600,06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现金	4,551,152	5,006,514
其中：库存现金	4,354	4,0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46,798	5,002,50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1,152	5,006,514

十七、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5,8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24)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3,3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7,778)
因金额重大单独计提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5,670
债务重组损益	12,4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76,92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46,349
所得税影响额	(164,5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4,244)
合计	604,166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单位：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7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9	0.42	0.42

第十一节 其他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592,669,072	500,571,647	400,114,623	338,637,609	289,534,523
营业成本	535,516,918	447,435,146	354,685,571	299,247,115	253,121,966
税金及附加	1,870,771	2,515,554	1,967,862	1,896,372	2,412,583
销售费用	2,883,123	2,742,789	2,441,204	2,315,815	2,108,541
管理费用	11,273,969	10,921,869	11,011,320	9,354,662	8,569,093
研发费用	18,732,632	15,901,198	12,326,903	9,934,444	7,182,666
财务费用	940,841	1,055,115	1,767,398	2,498,264	2,614,040
资产减值损失	(1,359,652)	(1,624,422)	(593,338)	(939,749)	(1,165,150)
信用减值损失	(3,601,874)	(3,714,814)	(3,086,669)	(2,418,539)	(2,671,338)
投资收益(损失)	(1,523,214)	(1,793,422)	(1,139,662)	(987,178)	(262,199)
资产处置收益	303,355	689,228	232,899	67,810	138,415
其他收益	433,224	428,034	451,602	241,945	237,653
营业利润	15,384,879	14,162,514	11,813,020	9,342,416	9,832,014
营业外收入	323,055	299,559	475,004	523,777	449,866
营业外支出	315,818	449,894	370,754	84,035	757,436
利润总额	15,392,116	14,012,179	11,917,270	9,782,158	9,524,444
所得税	2,464,644	2,404,985	2,534,913	2,205,339	1,953,837
净利润	12,927,472	11,607,194	9,382,357	7,576,819	7,570,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净利润	10,272,357	8,374,970	7,862,185	6,599,712	6,371,580
少数股东损益	2,655,115	3,232,224	1,520,172	977,107	1,199,027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5	0.32	0.27	0.26
稀释每股收益	0.45	0.35	0.32	0.27	0.26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585,384,390	543,470,147	506,392,963	458,506,213	438,915,843
负债总额	423,475,265	392,082,388	366,037,656	341,600,705	336,246,399
股东权益	161,909,125	151,387,759	140,355,307	116,905,508	102,669,444

董事长：陈建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